

潜龍記

姚紫遺著



姚紫



姚紫原名郑梦周，1920年生于中国，1982年去世，享年62岁。

他于1947年南来新加坡，先后当过教员、报馆编辑，并曾自组出版社，三十多年间，从未放弃笔耕生涯。

姚紫的写作才华是多方面的，举凡小说、散文、什文、诗歌等都曾涉猎。已出版的单行本计有：秀子姑娘、乌拉山之夜、咖啡的诱惑、马场女神、阎王沟、风波、带火者、黑夜行、半夜灯前十年事、情感的野马、没有季节的秋天、窝浪拉里、萍水记、西楚霸王等等。

洪天賜教授捐贈^中

潛龍記

姚紫遺著



姚紫遺產信託人編



潜龙记
姚紫遗著

出 版 人：陈龙玉
443-B River Valley Road
Singapore 1024.

出版日期：一九八八年二月

定 价：新加坡币五元

印 刷：凯胜印刷企业公司

姚紫手迹

目 录

潜龙记	▪ 1
风雪山店夜（潜龙记外一章）	▪ 68
大渡河	▪ 103
城头战角秋风	▪ 115
落日帝王家	▪ 133





出版说明

姚紫先生在临终之前，委托我们四人（吴俊刚、张道昉、林范平和郑捷浩）为他的遗产信托人，并交待在适当的时候，利用遗产成立一个文艺基金，以鼓励本地文艺创作。

在整理姚紫先生遗物的过程中，我们发现他有不少发表过但未结集的作品，经过讨论后，我们决定先把这些作品整理出来，出版单行本，作为对他的纪念。我们将作其他鼓励文风的工作，以期不负他之所托。

经过一年的努力，我们终于编出以下的集子：

《新加坡传奇》（小说集）

《木桶鸭》（小说集）

《九月的原野》（小说集）

《潜龙记》（小说集）

《九月的风》（散文集）

《短长书》（杂文集）

《杂文，这支部队》（杂文集）

《夜歌》（新诗集）

《郑梦周诗词集》（旧诗词集）

以上九本集子，希望能够在一年内出齐。

在此，我们想补充几句话：

一、这些作品，有不少是在新加坡建国之前写就和发表的，因此，文章中的“我国”或“祖国”，指的是“中国”，我们收编时并没有删改，读者阅读时请留意发表的年代。

二、姚紫先生的作品水准前后容有不同，他的思想观点也可能先后有别，不过，我们做的只是收集工作，因此无条件地“照单全收”，力求还其本来面貌，此外并无其他取舍标准。

三、姚紫先生对他生前的作品，并没有很完整的保存，有些收集在上述集子中的作品还是从“故纸堆”中寻找出来的，遗漏因此在所难免，希望以后能陆续收集补遗。



姚紫遗产信托人

姚紫生平简介

吴 蒙

姚紫先生原名郑梦周，1920年生于福建泉州安海镇，1982年2月18日因癌症不治卒于新加坡，享年62岁。

郑先生于1947年底搭客轮“万福斯”号抵达新加坡。来新之前，他是厦门《江声日报》的编辑，由于抨击当时的国民党政府而被通缉，不过，他曾自言他一生并未参加任何政党。

1948年，郑先生开始在道南小学执教，1949年转到晋江学校。

同年3月，他以姚紫为笔名，在《南洋商报》发表中篇小说《秀子姑娘》，在当时的文坛奠定名声。

《秀子姑娘》在报上连载发表后，于同年5月出版单行本，而郑先生也因此从学校转入报馆工作，开始时是担任《南洋商报》的资料室主任兼编辑。

任职商报期间，他主编过《家庭妇女》版、《星期六》周刊和《文艺行列》月刊。

他自己曾形容，那是他一生中最得意的时候。

当时，郑先生也兼任《南方晚报》副刊《绿洲》编辑。

他所编的副刊，都有独特的风格与个性，其中对本地华人文

艺发展有一定影响的是《世纪路》。这个文艺副刊成了许多当今知名写作者开始创作并得到郑先生鼓励与栽培的园地。

1954年2月15日，郑先生离开了《南洋商报》而创办了“文艺报出版社”，专心搞文艺工作。

在未离职前，他还曾办过一份周刊——《海报》，但只出版半年，即因报馆当局不准属下员工同时办报而停刊。

“文艺报出版社”成立后，出版了《文艺报》月刊，由于大势所趋，卷入了反英国殖民统治和要求民族独立的文艺阵线。郑先生因此也曾于1954年9月间被殖民政府拘捕，盘问三天四夜后始获释放。

1955年，《文艺报》月刊的出版执照也因此而被吊销。郑先生随即到柔佛的宽柔中学重执教鞭，任该校高中部国文（华文）主任，同时也创办了另一份周刊《社会新闻》，但只出版三期，执照又被吊销。他因此也只得暂时停止文艺出版活动。

1956年，郑先生创办了《大地》十日刊，但只出版三期即被查封。

然而，他不屈不挠，翌年又筹划出版文艺丛刊，主编《九月的风》，但只出版一期。1958年8月，应聘到吉隆坡出任《钟声报》总编辑。该刊出版十期即被令停刊。

同年，郑先生主编了一份特刊《新马工商考察团在北京》。

这是他生活相当困苦的时期，1959年他曾做过一段时期的海员，在来往新加坡与印尼的轮船上工作。

1963年，郑先生创办“天马图书公司”，并出版了中国名剧作家曹禺的作品《桥》，小说家穆时英的作品《黑牡丹》，金玉明的作品《萧红的一生》，他本人的作品《窝浪拉里》（小说）《没有季节的秋天》（小说），《西楚霸王——项羽》（历史评论）和《萍水记》（小说，笔名欧阳碧）。

1965年底，郑先生再接再厉，出版了《天马杂志》月刊。

1967年，出版《华报》周刊。

不过，这些刊物都只出一个短时期即自动停刊。关于《华报》停刊，郑先生生前说，该报本来销路不错，但后来他自己发现它的政治味道太浓，且不知不觉中受到当时中国政治发展的影响。

中国当时正处于文化大革命的大动荡时期，郑先生说逐渐感觉到徬徨，因为，他认为中国不应是共产党的中国，而应是中国人的中国，如果继续被卷入中国的政治将会走进死胡同去，变成支持共产党的中国。因此，他决定自动关闭赚钱的《华报》。

从此，郑先生也停止了出版活动。

1969年4月1日，他应聘进入《新明日报》主编副刊《新风》，直至1977年5月31日离职为止。在这段期间，他又培养了一批年轻的本地写作者。

离开《新明日报》之后，郑先生就没有再寻找其他工作，虽然他曾有过再搞文艺出版的计划，但却始终无法实现。

1981年，他发现自己患上绝症，多方求医，但终于药石罔效，与病魔挣扎了一年多之后，终于撒手尘寰，就象一颗曾经在夜空发出绚烂光华的流星，在黑暗中殒落。

郑先生于四十年代末期只身南来，死时仍是孑然一身。不过，他在我国的文艺园圃里流下汗水、投下精神辛勤耕耘的收获是可观的。

他本人已出版的集子有《秀子姑娘》（中篇小说，1949年5月22日首版8000本，同年5月30日再版5000本，6月三版3000本），《乌拉山之夜》（中篇小说，1950年），《咖啡的诱惑》（中篇小说，1951年），《马场女神》（短篇小说集，1952年），《阎王沟》（中篇小说，1953年），《风波》（中篇小说，1954年），《带火者》（短篇小说集，1955

年），《黑夜行》（杂文集，1959年），《半夜灯前十年事》（中篇小说，1961年），《情感的野马》（散文集，1963年），《没有季节的秋天》（中篇小说，1963年），《窝浪拉里》（中篇小说，1965年），《萍水记》（短篇小说，1964年），和《西楚霸王项羽》（历史评论，1964年）。

郑先生所用过的笔名甚多，包括姚紫，黄槐，贺斧，符剑，欧阳碧，上官秋，舒仲，公孙龙，西门凤，黑浪，吴笙，唐兮，司徒然，赵旭，淳于旭，鲁明，向阳戈和毕三等。

郑先生晚年虽已停止创作，但对文艺工作仍然耿耿于怀。他原想东山再起，但却斗不过命运的安排。他在临终前两天所写的自挽联，充分道出了他凄凉无奈的心境。

“五十始知非，原思有所奋发，修积寸功，补偿谬误；

风雨偏来恶，无奈落花狂飞，凄凉明月，空照蒿蓬。”

1981年正月，郑先生病入膏肓，自知寿尽，于是在绝望之中振奋精神，召集友好，并立遗嘱，交待吴俊刚，张道昉，林范平和郑捷浩等四人为其遗产信托人，要他们在他逝世之后，将其遗产（其中大半为股票），在适当的时候转变为现款，设立文艺基金，以鼓励本地文艺创作。这也是他一生为文艺事业所献出的最后一滴汗，最后一份爱。

按：这篇生平简介是根据姚紫先生临终时口述及他所交托的一些文件整理出来的。

潜龙记

第一章 楔子

教坊脂粉污年华，一片伤心对落花，
旧曲听来犹有恨，故园归去已无家；
云鬟羞挽临妆镜，两泪空流湿绛纱，
安得江州司马在，樽前重与诉琵琶。

这首诗，据说是明朝兵部尚书铁铉的女儿，流落在教坊时候作的。

提起“铁铉”的大名，北中国的人民对他极为崇拜，山东大明湖上，还存着后人为了纪念他而建立的祠庙，历五百余年，至今香火不竭。原因是铁铉是个铁铮铮的忠臣，人民崇敬他是个顶天立地的好汉子。按理说来，铁铉的女儿是尚书的小姐，怎会流落教坊？教坊在当时是妓女集中的地方，怎么会做起妓女来了？

要是讲起这个故事，可真长啦！你想想，那诗里充满着满腔的幽怨，吟了起来，真是一字一泪！

原来，明太祖死后，把皇帝位子传给他的孙儿朱允炆，称为“惠帝”，年号“建文”，后来的人又称他为“建文皇帝”。这个皇帝继位的时候，年纪才十七岁，生有异相，头颅歪了一旁，就是现代俗语所说的“歪头仔”。本来，朱元璋很不喜欢他，但是，他的父亲懿文太子早逝，按照皇家嫡传的规矩，应封他为皇太孙——即是法定的承继人。朱元璋本不欲封他，可是满朝的大

臣们都拥护这孩子，朱元璋拗不过众人的议论，才把皇帝位子传给他。

这建文皇帝，被大臣们拥护的原因，是他天性纯孝，聪明勤学，性格又极仁慈宽柔，一点儿也不象他祖父那么暴戾残酷。朱元璋死后，大家更是合心协力的要扶助他，而这少年皇帝也很衷心的想要做个好皇帝，照诸葛亮的遗教“亲贤臣，远小人”，所以，当时许多著名的学者，以方孝儒为首，都愿意出来帮他把政治搞好。但是，这少年皇帝有个极厉害的叔父，名叫朱棣，是朱元璋的第四个儿子，封为“燕王”，坐镇北平。这燕王早就蓄意篡位，平日招募江湖奇士豪杰，扩充兵马。他侄儿做皇帝不到一年，燕王就起兵造反了，战事拖延到建文四年，燕兵攻入南京城，官中起火，建文皇帝出走，直到百多年后的今天，建文皇帝的行踪下落，还是一个谜……

燕王占据了南京，进入宫中，遍找残烬，不见建文的尸体，同时又发现二十多位的大臣，也失了踪，心里非常恼怒。就迫令朝廷里剩余的大臣投降，偏偏武臣投降，文臣多数不肯归顺，有的投井自杀，有的服毒自杀，不甘心做燕王的走狗。武臣里只有一个兵部尚书铁铉，不肯投降，兵败被燕王抓到，押上皇殿。铁铉一看，正中坐的，正是燕王，便把身子一扭转，背着燕王而站。燕王叫他转过身，他连睬也不睬；燕王叫他答话，他一声也不响。燕王非常生气，对他叫道：

“现在的天下，都操握在我手里，顺我的就能够富贵，逆我的就死！你还敢对我不恭敬？”

铁铉哼了一哼，胸膛挺得更直。

燕王暴跳起来，对武士叫道：

“他要是再不转身，就把他的耳朵割下来——”

武士抓起利刀，“沙”的一声，割左耳，血涌出来，不转身；

割右耳，血涌出来，又不转身；割鼻子，血象喷泉直涌，还是不转身……鲜血沿着颈子流下，流遍了身子，铁铉依然挺立着，象一座山岳动也不动！

这岂是肉生的汉子？左右的人们都给他这气概震慑着，连跟铁铉打过仗的将军们的面都变色了。

燕王更加愤怒，神经感受极大的威胁，几乎疯狂起来，暴戾地嚷道：

“把他身上的肉割下来，放在烈火上去烤！”

烤熟了，人肉飞起黄色的浓烟。

燕王叫：“拿给他吃，教他尝尝自己的肉！”

这一来，铁铉倒张开流遍了鼻血的口，大嚼起来。

燕王睁着两颗虎般的大眼睛，瞧了半晌，忽然问道：

“滋味怎么样？”

铁铉厉声说：“忠臣孝子的肉，怎会不好吃！”

燕王又惊又恼，三尸暴跳地狂叫：

“把他桀死！把他桀死！……”

利刃一刀一刀地在铁铉那赤裸的身上割着，划着，全身涌出鲜血，变成一个血人。铁铉始终不哼一哼，一步也不移动，直到血流尽了，瘫仆在自己的血肉堆上……

燕王一肚子的恼气没处发泄，就拿铁铉的家属作践，男丁拨给这次造反的功臣作奴，妻女拨入教坊做娼，忠臣义士的下场，竟是如此！

暴虐的情况，还不止此！燕王诛戮不肯投降的建文旧臣四百五十人，其中，有的祸连三族，有的五族，连姻亲近戚都受无辜的杀害。但受波累最惨的一个，要算当代的大学者方孝孺！

方孝孺本来不肯做官，专心讲学，可是贤名传遍天下，当时的学子几乎把他当作圣人看待，明太祖闻了他的名，硬派人把他

拉去，指令做皇太孙的师傅，到了皇太孙做皇帝，方孝孺就热心了政治，向建文推举许多贤能的文人，参加政治，以为借皇帝之力，可以实行孔子儒家的理想，把天下治出一个“大同世界”，结果，文治做得头头是道，军事却被那些“纸上谈兵”的书生误了，连连失了戎机，被燕王打入南京，把建文皇帝的江山都丧失了。燕王素仰方孝孺的大名，所以，抓到方孝孺后，却也以“礼”待他，要他投降，叫方孝孺替他写“诏书”，以便做起皇帝。谁知方孝孺一走上殿，就放声大哭，涕泪四流。燕王倒局促不安了，向方孝孺说：

“我是模仿古代圣王的故事，周公辅助成王治理天下。”

方孝孺说：“成王在那里？”

燕王说：“他自己烧死了！”

叫左右拿笔给方孝孺，方孝孺握起笔来，在纸上太书：“逆贼，逆贼”几个字，把笔掷在地上，一边哭，一边骂：“你做了逆贼，我不能代你写诏书！”

燕王大怒，叫左右用刀把他的咀割裂到两耳边，鲜血淋淋地粘住了他的白胡子。

燕王铁青着脸，威胁说：“

“你自己不怕死，但不怕我诛你九族吗！”

方孝孺应道：

“十族都不怕！才九族哩！”

于是，十族——从祖系伯叔兄弟子侄姻亲直到门生，都被诛杀了！

这场造反的灾难，据历史上的记载，无辜被害的，有十余万人！……

燕王的屠刀象疯人般的在朝廷上狂挥乱砍，残忍对付那些效忠于建文皇帝的人臣，许多无辜的老百姓也遭了祸殃，这正是发

泄他那抑郁多年的雄心，唯恐天下不服，所以“以杀立威”，使全国老百姓吓得不敢做声，任他篡位。果然，建文遗留下来的人臣，杀的杀了，剩下来的都吓破了胆，为了身家性命，把平日挂在口上的一串圣贤道理，全都抛开，乖乖的顺服在燕王脚下。于是，燕王就由心腹左右装着一副悲天恤人的脸孔，说是建文皇帝已经在宫中自焚死了，“天下不可一日无君”，于是新臣旧臣扮演了一出喜剧，拣了一个良辰吉日，大家一齐向燕王跪下，恳求燕王进登皇位，燕王也就假惺惺的推辞了一番了，装出无可奈何的样子，正式穿起黄袍，戴了皇冕，做起皇帝来了。

燕王把年号改为“永乐”，大家称他永乐皇帝，庙号“成祖”，所以又称“成祖皇帝”。

燕王虽然完成了奸雄心愿，然而心里却是惴惴不安。他带兵攻入了皇宫的时候，找不到建文的尸体，后来又发现官中有一条秘密隧道，直通城外的水西门；水西门外是秦淮河，可以通往长江，这一发现，吓得非同小可！建文帝显然从那隧道出走，又有二十余位大臣也跟着建文一齐失踪，这批君臣潜伏在外，时刻都可能图谋复国，所以，燕王越想越烦恼，脾气越暴躁。他把一批心腹分派到全国各省，掌握地方权柄，又把朝廷原有的特务机关“锦衣卫”，扩大组织，招募一批武艺高强的江湖好汉，充作“锦衣卫士”，更以高官显爵吸引武林奇人，各派英豪掌门，作为爪牙，分头出发，寻找建文帝的下落。另一方面，又担心这批江湖人物，不易控制，便再添设一个更高的特务机构来监视锦衣卫，同时协助锦衣卫执行任务。这机构，就由他从心腹的太监中挑选本领最好的太监作为总管，再将那批随他打江山而来的“奇人异士”作为羽翼。这样一来，锦衣卫称为“西厂”，太监主持的称为“东厂”，这东西二厂从燕王篡位之日起，暗中控制了明朝的官民，权高一切，横行天下，造成中国第一个特务政治的黑

暗时代，直到明朝崩溃，成祖自食其果，只是苦了中国的老百姓！

当时，西厂东厂，侦骑四出，贪官污吏，暗中勾结，发动全国上上下下的衙门差役，追寻建文皇帝那一批人，因此，捕风捉影，诬告陷裁，弊端丛生，不知枉屈了多少老百姓，害得多少无辜青年丧生！午夜骑声一响，铁甲一鸣，老百姓就从睡眠中惊醒，心颤肉跳，连三岁的小孩也不敢啼哭！

然而，搜遍了天下，建文皇帝的那一批人，却象石沉大海。一年一年的过去了，没有一点踪影………

老百姓痛恨燕王的残暴，老百姓怀念那不幸的年轻的皇帝。所以，当南京城破的时候，跟随皇帝出走的，只有二十多个大臣，继后又陆陆续续逃走的，有四百多位官吏，这一大群流亡江湖的人，个个都是人中的英豪，没有一个中途变节的，也没有一个受老百姓出卖过的，你就可以知道：老百姓多么爱护他们！老百姓象海水一样的掩盖着鱼虾般的掩护他们！

辽阔的中国大地，生活着千千万万的老百姓，好象碧茫茫的大海，渺无涯际。那年青的龙，走入大海之中，不知它潜伏何处，也不知它要游到何方！尽管海的上空阴云四合，雷电盘旋，刀鸣剑啸，白浪滔天，但是，你也不知道，那潜伏在海底的龙，什么时候会突然怒吼，从海中出现，腾空而起………

海风的呼啸是臣民的悲叹，海浪汹涌是潜龙的抖擞，这一切，都使那睡在南京宫中的燕王，半夜里做着连串的噩梦，惊心动魄的从梦中醒来，流了一身的冷汗。

第二章 山阴镖旗

这一年，正是燕王篡位之后，年号改为“永乐”的第二年，江南的暮春时节，杂花生树，群莺乱飞。从浙江的金坛到镇江的官道，掩映在翠翠绿绿的树影中，只有茅山附近的一段，却是赤

黄泥土的山坡，树木稀少，一轮炎日悬在天空中，晒得土地蒸起一层淡烟般的水气，偶有一匹马从路上奔驰过去，马蹄就溅起黄色的尘土，渗在水气中，成了黄色的雾一般。

那匹马驰过不久，一大群人马就出现在山坡下的大路那边。三辆大蓬车拥在那群步行的人们中间，每辆蓬车都由两匹马拖拽着。那群步行的人，个个穿着镖丁的装束，打绑腿，佩弓箭，腰间挂着大板刀，另有四个武师分骑四匹骏马，两个在前，两个在后，路旁的行人一看，就知是押队的头目。那三辆蓬车的蓬顶，都插着一面尺把长的红旗，绣着“武胜镖局”等四个金字，在蓬车上迎风飘飘……

路上的行人，看到这一面红旗，大家都明白了：江南第一大镖局又出动了，大约那三辆蓬车里面，载着成箱满筐的金银财宝，不然，必是红货奇材，在江湖上押运风险，才聘请武胜镖局的大老板代为保镖！

太阳炎热地晒在头上，那些步行跟车的镖局伙计，约四十多个，大家疾步前行，黄豆般的大汗从面上滚滚淌下，流湿了肩背。连那骑在上面的四个头目，也觉得炎热难耐，不断拉出手帕拭汗。只见领头的那一个骑马武师，忽然勒住马辔，转头向后面大声嚷叫：

“兄弟们，加紧些！前面就是野猪林，有卖酒的铺子。”

这一声嚷叫，真是替大伙儿打气，大家不觉提起精神。那三辆大蓬车的铁皮轮子随着马蹄答答地滚得更快，步行的伙计们几乎是半走半跑的才跟得上。

一会儿，转过山坳，前面出现一片郁郁葱葱的树林。远远可望见一面红色的小酒旌，从竹竿梢挑出树林上。大家走近前去，一间三面开张的茅店，出现在大路的侧面。

大伙子到了此地，如同沙漠里发现甘泉，纷纷向前奔去。来

到酒店的门前，店小二已经跑出来打恭作揖。大家却在树荫下停住。三辆蓬车赶在一起，排成个品字阵形。步行的伙计们却象一群素经训练的士兵，分作两行，绕住蓬车站住，似乎要待等那四个头目发下命令，才敢移动。

那四个押队的镖师中，两个勒马停在茅店门口，点数镖丁人数。另两个却纵马在茅店的四周，巡行一遍，按照镖局的规矩，察看有没有歹徒埋伏，然后回到茅店门前，这时，只听带头的一个镖师发下命令：

“兄弟们，散开休息！”

镖丁们应了一阵诺，大家才散了队伍，纷纷在茅店外的树下找个荫地，坐了下来，那四个镖师也翻身下马，携带武器，跨入店中。

那带头的一个，约有四十左右岁，躯体又高又壮，紫色的肥阔脸膛，长着络鬃黑胡，手里提着一把茶杯口粗的紫金棍，一双炯炯有光的大眼睛，一跨入店门就向四座扫视，那凛凛的威严使店中原有的一些过路客人，都被震慑地不敢嘘出大气。四个镖师陆续走入店中，就在正中一张大桌子旁坐下来。店小二和店老板碰到这群大顾客上门，又喜又怕，一忽儿端过茶壶酒壶，一忽儿扛着酒桶茶桶到树荫下去，一忽儿又捧着牛肉馒头送过去，又紧张，又惶恐，好象两只跑在牛群里的小老鼠，这边转一趟，那边答一声，……

店里原有的客人，左边坐着几个商人，右边是七八个行贩；靠着窗边的角落，却坐着一个穷酸秀才，风尘满衣，桌上搁着一把破雨伞，面孔正对着窗外发怔似的。但是，那些商人和行贩，平时难得碰见这等英雄人物，此时不觉带着好奇的心理，偷偷多看他们几眼，私下议论起来。只听一个商人低声地对他的同伴说：

“这趟镖货，我猜……准有什么大来头！”

另一个商人说：“你怎知道？”

这个商人说：“平时，武胜镖局出门，只派二三手的人物押货，凭那一面旗号，江湖各路好汉敢不卖他的账？现在，镖局里五个老板，亲自出动两个，这还不是大来头？”

另一个说：“倒是你眼界阔啦，我一个都不认得！”

这一个说：“我有一个亲戚在镖局里当厨子，我时常到镖局去走动，才得认识几个。哪，那个大个子，先进门的，就是严二老板严成章，绰号过山虎。大家说镇江五虎，他是第二虎。坐在他左边的，瘦瘦的个子，穿红襟绿裤子的那个，是第五老板柳家驹，飞天虎！他那把单刀前年在山东道上，一顿饭工夫杀掉二十一个绿林大盗，你没听说过吗？”

“呀！对了！”那个猛拍一下大腿，失声地说：“就是他吗？我还以为是使大刀关帝关爷模样！”

这一个说：“还有两个，我认得一个，那穿白的，叫做赛吕布李大彬，也是铁铮铮的人物，在局里的大镖师中，他坐第一把交椅。……只有那穿蓝的，我倒没见过哩！……”

两个正在谈谈说说，声音被前面的飞天虎柳家驹听到，一双三梭眼闪电似的扫过来，吓得那两个商人赶快闭住嘴巴，红着脸，低下头，规规矩矩地喝他们的茶。

柳家驹冷笑一声，转过头去，说道：“二哥，过了这里，就出了茅山地界，我看灵岩寨的那批家伙，是不敢来的了。”

严成章摇摇头，说道：“你不知道，灵岩寨最近穷透了，今年江南八山十六寨的盟会，又轮到他们做盟主，盟会是九月初九日，单那聚会的三天，招呼各路宾客吃喝，就得花上万两银子，还得铺罗场面！”

旁边那穿蓝的镖师问道：“他们管辖的地界，又不是不长五

谷的，怎么不向山下摊派，倒来找我们的麻烦？”

严成章说道：“文武判官赵杰这人，就脾气古怪，做强盗还要讲良心，讲公道，平时不向农民派捐，只向那些富户富农派帖子，派了一年就不派第二年，平时还得勉强过去，碰到大开销，没法应付，只有向一些镖局讨肥水了。”

柳家驹拿一只馒头夹上牛肉，咬了一口，边嚼边说：

“哼，做强盗还讲良心，饿死也是活该！咱们索性就在这里多耽一下，等他们来，不让他们尝点滋味，还以为咱们怕他！”

忽然一声清脆的铜锣声响，从树林里传了出来。树荫下的那些镖丁，纷纷跃身而起，列阵在那三辆蓬车的前面，刀出鞘，枪平举，个个精神抖擞，使旁边的过客看了，都暗暗喝采：到底武胜镖局的威风，不是浪得虚名的！

李大彬和那穿蓝的镖师，霍然站起，眼睛向外一看，那树林里已经高高低矮的走出了一大群人，约有二三十个，手里执着各式各样的武器。他们走到茅店前的路间，一字列开，当中一个穿白绸袍的中年人，头戴白纱软帽，面形清癯，颌下飘着几缕疏须，两眼精湛莹亮。他走上两步，向店里作了一个揖，唱个诺道：

“灵岩寨赵杰率领兄弟们，向武胜大镖局请安。”

严成章哈哈大笑，站立起来，抱拳说道：

“咱们小镖局，平日蒙赵大寨主赏一口饭吃，已经感激不尽，怎敢再劳动贵寨的头领们！”

赵杰拱一拱手，微笑道：“这是二爷客气，象我们这群叫花子的小寨，怎么经得起贵大镖局瞧在眼里！”

严成章嘿嘿冷笑道：

“岂敢岂敢！今天既然蒙你赵杰主亲身驾临，敝镖局别的没有，就这山村水酒，可以奉陪。”

赵杰说道：“这倒不敢打扰，只是敝寨上月曾托贵大镖局的

镖师，顺路带上一函，不知二爷赐过青眼吗？”

严成章转头向柳家驹问道：“

“老五，那封信上说些什么？”

柳家驹依然大刺刺地坐着，捧起酒碗，先喝了一口酒，才提高嗓门答道：

“他们说寨里粮草缺乏，要向咱们借一万两银子。”

严成章故意问道：

“老大怎么说的？”

“老大说：每年年底，咱们对各路绿林，都有规例，大寨送一千，小寨送五百，礼数已经尽了。若是为着灵岩寨破了例，咱们以后还能在江湖上吃这一口饭吗？”

赵杰面色微微一变，却仍沉得住气，笑一笑道：

“贵镖局是误会了敝兄弟们的意思了！今天到这里来，也就是要向贵镖局解释。咱们虽然道路不同，但是武林一脉，也以义气为重。自从十多年前，贵镖局竖旗立柜，承蒙不相弃嫌，和敝寨搭了交情，这十多年来，贵局的镖车往来茅山道上，从没一次风吹草动的，大家讲的也只是义气而已。这趟却是惭愧得很，不得不向贵镖局借债，实在是时势所迫！一来是燕王反叛，兵灾一连三年，江南的税赋加了好几倍，农民都很贫困，敝寨也受了连累；二来是贵局连年因为兵荒马乱，生意比从前更加兴隆，财源广进。每次出旗押镖，都是天下奇货，一万八千元的押费，只是一趟功夫，所以，敝寨才敢向贵镖局开口，还请二爷回去的时候，向大局主多多转达，大家不要见罪才好。”

柳家驹忽然挺身而出，指着店外的那三辆蓬车，对赵杰说：

“照你这么说，咱们押镖，都是靠你们高抬贵手，才得有几分钱赚？哈哈！赵寨主，咱们武胜镖局十年前敢竖旗立柜，却也不曾替武林的同道丢脸出丑，大江南北，什么风险，也都经过了，

可不是靠一条小小的茅山路！你未免把咱们都看成了脓包。”

赵杰被他这一顶撞，忍不住冷笑道：

“贵镖局在江湖上，打响了镇江五虎的名堂，不才倒也听闻过了，但是，象你这样强横的口气，不讲交情，却是还没见过！”

柳家驹大声说道：

“你们还讲交情？今天把一寨里的宝贝都搬了出来，光天化日，拦路要讨买路钱，这倒吓得了谁？咱们索性说穿吧，今天要武胜镖局给你们一万两银子，只凭功夫来取就是。要是让你们平白勒索了去，咱们五兄弟还能在江湖走动？”

赵杰双眉一竖，转头对左右的同伴说道：

“这趟是不能善罢的了，那就把镖车扣下！”

旁边一个头目，高举一个铜锣，敲了一下，树林里涌出两三百名喽罗，个个精壮矫悍，执着藤牌刀枪，把茅店团团围住。那些守护镖车的镖丁，也立即戒备起来，张弩横刀，严阵以待。

严成章哈哈大笑，提起紫金棍，大踏步走出店外，说道：

“你们既然什么都准备好了，也没白白回去的道理，那就来，来，先胜过我这把小棍再说！”

说罢，随手把紫金棍往地上一插，那坚实的土地竟给棍子插入一尺多深，显出这一手劲，至少有五百斤力。

赵杰面色一沉，正要发作，站在他身旁的二寨主司马德，已先嘿嘿冷笑道：“

“严二老板，你出身少林门下，大家是‘不看僧面看佛面’，你倒以为灵岩寨怕了你啦！”

说着外袍一扔，露出一身短扎，腰间挂着一把金闪闪的虎头刀。

严成章大笑道：

“好说，好说，那么咱们且不必动刀动枪，就在拳脚上比划比划，只要你胜得了我，我把三辆镖车送上贵寨去，如何？”

司马德答道：“那也干脆！”虎头刀向地上一插，大步走向前去。只听一声吆喝，严成章呼的一拳击来，正是罗汉拳的伏虎式，司马德生得身材矮壮，却是动作矫捷，身形一闪，已转向侧面，一拳向严成章一晃，左脚却踢向对方腰眼，严成章倏的转个半身，一个“饿虎扑雕”，双拳直冲司马德肩胸，司马德腿一踢空，早已收势，但没想到严成章这么迅速发拳，只得两掌往上一撩，企图架开来势，谁知掌一触到严成章的手臂，只觉得象碰着铁块似的，双臂酸麻，而拳势依然绵绵不竭的向自己压来，急忙跃身后退，却仍被严成章的拳势震出了四五步，脚底趔趄，惊出一身冷汗：这“镇江五虎”，果是名不虚传！……

灵岩寨的伙伴中，跳出另一条汉子，叫道：

“俺来会你！”

这汉子已如风轮般的，抢截向前，和严成章斗在一起，霎间交了七八招。司马德认得是寨里的“神拳手”陈胜，心里倒噓了一口气，心想：自己才一对面，就败了战，陈胜虽然一身好本领，恐怕也不是敌人的对手，正在替陈胜耽心，陈胜已象猿猴一般的旋到严成章背后，大喝一声：“倒！”蓬的一拳击中严成章的背上。严成章竟是忍着这么一着，身子只是晃了一晃，突然右肘横射而出，正撞向陈胜的腰眼，陈胜叫了一声“哎”，人象断线的风筝直飞丈外，仆倒在地上，爬不起来，灵岩寨的两个喽罗，急急出去把他扶走……。

严成章仰天大笑：

“学得这么三脚猫的功夫，也敢出来献眼！要不要再比比手里的家伙？”

灵岩寨的大小头领，个个又惊又愤，摆出武器，准备一拼。赵杰听了那话，更是沉不住气，心知这样单打独斗下去，不是对手，便抽出了钢节软鞭，在空中一晃，叫道：

“兄弟们，今天咱们是只能进，不能退了！——大家上！”

四周爆起一阵呐喊，两三百名的喽罗和所有的头领，都挥动武器，冲上前去，一阵混乱，兵器铮铮的闹成一片，吓得酒店里的人们，都缩到屋角里去，不断发抖，又不敢逃走，恐怕一走出店外，被打斗的好汉们当作敌人杀掉，岂不是冤枉！

严成章的紫金棍舞得好象矫龙一般，加上镖局的两个镖师，一个使三截棍，一个使双戟，把灵岩寨的好汉都挡住了。

突然，混战中飞起一条人影，兔起鹘落，越过枪锋刀刃，直向在后面督战的大寨主赵杰冲去。赵杰喊声：

“来得好！”

钢节软鞭在日光下卷起一团乌光，磕向那人头上。那人正是“飞天虎”柳家驹，手里单刀向上一挑，卡的一震，把那鞭影荡上半空。赵杰吃了一惊，暗运劲力在左掌上，倏地向敌人击去。柳家驹一个“鹞子翻身”，闪开掌势，单刀直戳过去，赵杰急忙回鞭一格，却格了一个空，柳家驹的刀法已在中途改戳为砍，刀风扫向头顶。赵杰慌忙伏地一滚，才得闪脱。左右两个头领，双双抢救过来，一个执刀，一个执枪，截住了柳家驹，打斗起来，但是本领相差太远，不过三五回合，被柳家驹使个“风扫落花”的招数、冷笑一声：“去吧！”执刀的一个，被他踢翻倒地；执枪的一个，枪头被削，臂上留了一道血口。

赵杰刚翻起身，柳家驹又追了过来，闪闪的刀光盘旋在他的头上。

赵杰也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人物，自从二十岁出道，一把钢鞭打过不少强敌，没想到碰着柳家驹，一时大意，败得这么狼狈，不禁横起心来，喝道：

“你别猖狂，今天有你无我！”

柳家驹也不回答，一面狞笑，挥着单刀左转右旋，把赵杰困

在当中，不下辣手，有意要把他活擒似的。赵杰咬着牙根，眼看着柳家驹一刀砍来，拼着一把臂膀不要，钢鞭朝着柳家驹头上磕去。柳家驹没想他会这么拼命，急忙侧身闪退，赵杰得了这一机会，胆气一壮，反守为攻，一套“呼延鞭法”，使得又狠又辣，和柳家驹连打十多个照面。这时，混战中不断有人在受伤中发出惨呼，柳家驹心里不禁浮躁，暗想：“离开镖局的时候，大哥再三吩咐，灵岩寨的那批人，在江湖上有点义名，只要唬唬他们，不要杀伤太多，免得把仇恨结深了，惹出麻烦。可是，照目前情况看来，敌人人数很多，要是不能擒贼先擒王，这样打斗下去，怎么能有了局？”——暗忖之间，赵杰已是越斗越猛，好象一头疯虎，拼着两败俱伤，招招都是进攻，使柳家驹得不到丝毫便宜。

这时，几个头领又包围过来，把柳家驹围在中心。其中一个黄衫少年，只有十七八岁模样，操着一把剑，使着八卦派的浮浅招数，也合攻过来。忽听赵杰大声喝道：“十一弟，退下去！”那少年不禁迟滞一下，柳家驹心机一动，一刀把来攻的鞭剑挡开，身形一晃，直扑那个黄衫少年。黄衫少年吃了一惊，慌忙挥剑刺来，柳家驹身子一侧，已使出“小擒拿手”把那少年的手腕扣住，顺势点中了他腰间的麻穴，使他瘫软在地上。

赵杰和周际的头领纷纷发出惊叫，抢救已来不及，被柳家驹一脚踏在黄衫少年的胸上，大声喝道：

“大家停手，不然，我先宰了他！”

赵杰和那几个头领对这情况，不禁都踌躇起来，停住进攻。柳家驹心里一喜，又提高嗓子叫了一遍，连围着严成章他们狠斗的一夥人，也都被这一突变的局面征住了，各各退了几步。

赵杰望望那被柳家驹踩在地下的黄衫少年，垂下手里的钢鞭，对柳家驹惨然说道：

“你放了他，咱们认栽就是！”

那黄衫少年被点了穴道，又被踩住胸口，面上淌出豆粒般大的汗水，却在挣扎地嚷道：

“大哥，不要管我，你们斗下去，斗呀——”

柳家驹冷笑地把脚底猛一加劲，那黄衫少年闷哼了一声，昏厥过去。

“怎样？”柳家驹说：“还要不要斗下去？”

赵杰的眼光忧急地望着那黄衫少年，一时回答不出。司马德走了过来，把鬼头刀插回腰鞘，咬着牙根说：

“多谢你五爷的教训，大丈夫说一句就是一句。灵岩寨在这一年里，对贵寨的旗子，绕路回避。”

柳家驹稍为犹疑一下，严成章已出声说道：

“好吧，瞧在江湖面上，五弟，你放了他吧！”

柳家驹傲然笑道：

“凭你们这一群猫手猫脚，也敢出来截劫镖车，别说一年，就是三年也等着你们！”

说了，脚尖一松，拾起那少年抛在地上的一把剑，走去和严成章他们站在一道。司马德急忙过去，把那黄衫少年扶起来，又有两个头领赶去，把那黄衫少年掖住，扶往树林里去了。

赵杰愤愤地对柳家驹说：

“咱们这条梁子是结定了！除非灵岩寨尽毁，青山长在，绿水常流，别怕后会无期！”

第三章 穷酸秀才

手一挥，灵岩寨的大小头领和喽罗们，各自疾步向树林里走去，一霎间，风卷云散，只剩下地上斑斑血渍和零刀断枪……

严成章和柳家驹匆匆巡视一遍。武胜镖局的镖丁，也有不少受伤的，但没有一个死亡的。严成章一边叫店小二再搬出酒肉，

犒赏他们，一边朗声地对他们说：

“大家再休息一下，就可赶路。到了丹阳城，每人先奖给五两银子，受伤的加倍！”

伙计们一声欢呼，各各坐回树荫下，受伤的裹伤，没受伤的就簇在一起，兴高采烈的互相谈说刚才的一仗，夸耀自己的英勇，嘲笑敌人的怯懦，发出一阵阵的笑声。柳家驹回到酒店里坐下，一边喝酒，一边察看那把掳来的剑，对严成章说：

“这把剑装了金柄，锋刃都很精粹，看起来，那穿黄衫的小子，能够用得这把好剑，又能受得他们头子那么关怀，看来似乎不是马虎人物！”

那穿蓝衣的镖师笑道：“依我推测，也许是赵杰的兔崽子，不然，赵杰搬动了一寨人马，目的要那两万两银子，怎么还没决出胜负，就为了那个小孩子，乖乖的认栽了？”

那穿红衣的镖师说：

“我的想法却跟你不同，你别瞧那赵杰是个脓包，机智却很深沉。他明知打下去不是五爷的对手，倒不如趁着那毛头小子栽了，打起退堂鼓，乘势下台，既可掩饰自己败绩，江湖上还要讲他重义气，为了一个毛头小子的命，他宁可放走咱们的镖车……”

柳家驹冷然一笑，说：

“这群脓包，看来也没有什么出色的人材，要不是大老板再三吩咐，不要使他们过份丢脸，我早就把那姓赵的脑袋掀下来了！”

说着，豪兴一发，左手微微一扬，那把剑突化作一道金光，直向门前七八丈远的一株老槐树，激射过去。大家眼睛一花，那剑已端正正的嵌入树身半截，金闪闪的剑柄颤动不休。周际不觉迸出一阵喝彩声。

那穿红衣的镖师对那穿蓝衣的说：

“史南山兄，你看，五爷要是早露出这一手好俊的功夫，灵

岩寨的那群家伙，早就吓得尿流屁滚，那敢再打圆场！”

严成章哈哈大笑，一个仰天，把一大碗酒直灌下肚，抹抹嘴角的酒渍，得意地说道：

“咱们这一遭，算是义饶灵岩寨，消息传出江湖，不知又要怎么轰动哩！我主张就把那把剑留在树上，让来往过路的旅客，看了传说出去，咱们的镖局生意，必定更兴隆啦！”

忽然，旁边传来“嘿嘿”的两声冷笑，大家都觉得这冷笑很刺耳，就象是针对严成章而发的。

严成章勃然转过头去，两眼如炬地朝侧一看，那发出冷笑的地方，是靠着窗棂角落的一张柏子，坐着一个穷酸秀才，看来有四十岁光景，头上结着一块褪色的儒巾，埃尘沾衣，这时也正看向这边来，和严成章打个照面，那张清瘦的面孔生得五官端正，唇角却挂着一丝冷峻的表情，似笑非笑的，又向严成章发出两声：“嘿！嘿！”

严成章怎么忍耐得住，不觉对他大叱一声：

“你笑什么？”

周际的人们都感觉这穷酸秀才好象发痴似的，没听到严成章那么震怒的一叱。谁知，那穷酸秀才竟又低低地“嘿嘿”笑了起来，而且笑声逐渐激扬嘹亮：

“嘿嘿嘿嘿嘿……”

严成章跳了起来，忿忿地走到他面前，向他桌上一拍，那桌子哗啦地碎崩了一角——

“你这混蛋，怎敢这么无礼！”

那穷酸书生翻翻两只白眼，站立起来，笑道：“

“好，好！你够资格！”

答非所问，严成章倒觉得莫名其妙。“够什么资格？”

“我刚想到南京去，吊祭一个故人的墓，正在觉得为难，缺

乏五个跟随的祭童，你够上一个！”

“你敢是疯了？”

严成章大怒，一跃上前，扬起一巴掌，向穷酸书生打去。

周际的人们都觉得惊心：以为这疯子自讨苦吃，这一掴下，面颊必定骨碎肉烂。

不知怎样，那一大巴掌竟没往面颊落下。酸秀才却伸出一只斯斯文文的手，把它挽了下来，象老朋友见面，热烈地握着手掌，摇晃起来——

“好，好，你这股牛劲儿，够得上替我拿把扫帚。”穷酸书生嘻笑说道。

大家莫名奇妙地瞧着，怎么他们竟交起朋友来啦？只见严成章一言不发，咬着牙关，那副紫棠脸孔，一阵赤，一阵青，面上却滚起黄豆般的汗粒。

柳家驹急的跳起，一阵风似地向前扑去，伸出两根硬帮帮的手指，一招“二龙抢珠”，直向穷酸书生的眼眶戳去，突下杀手，使那两个内行的镖师也觉得惊愕。

穷酸书生袖一举，把柳家驹的手腕也扣住了。说道：

“你也给我选上，不必再试了！”

双手一动，柳家驹和严成章的身躯，随他手转，突然象喝醉酒似的，歪歪颠颠地向原来的座位跌去，哗啦一声大响，压倒了桌子，碗盘杯筷叮叮铛铛的碎了一地。两人跌撞在一起，屁股朝天，浑身沾溅了酒渍油光，把周际的人们都吓了一跳。

柳家驹立刻打个鲤鱼翻身，跳了起来，拉出单刀。那严成章却面色铁青地爬不起来。李大彬和史南山这才如梦初醒，知道碰上了极厉害的人物，连忙把严成章扶了起来。

柳家驹脸子难堪硬着脖子对穷酸书生喝道：

“你是什么人？请划下道儿！”

穷酸书生依然坐着，毫不在意地喝着他的酒。刚才那一下劲力，好象只是把两只吃光了的鸡骨扔掉而已。只听他徐徐说道：

“我已经雇定了你们两位，自然是你们的雇主。”

柳家驹气愤地摆摆手上的单刀，一箭步跳出门外，立个丁字马势，叫道：

“来来，你既不敢亮出道儿，敢不敢斗上几合？”

穷酸书生笑道：

“何必发这么大脾气！我除了穷相一点，那儿比不上你们押镖的雇主？”

说了，缓缓地站起，走出店外，经过严成章身旁，嘲弄地说：

“你如还有气力，不妨一齐来吧！大家凑凑热闹。”

严成章的手被他刚才握住，疼得半边身子麻痹，这时正在运气调息，听穷酸书生这一挑惹，咬着牙关站立起来，哼道：

“刚才没有防备，着了你的邪道，我岂是怕你不成！”

气在当头，也不讲江湖规矩，抓起紫金棍，赶前一步，抡起一道紫黑色光弧，朝向穷酸书生的脑后劈去。那穷酸书生仍然朝前走去，毫无防备似的，瞧得周际的人们心目征眩，那几个商人小贩吓得闭起眼睛：这一棍磕了下去，怕不脑浆迸流！谁知那紫金棍磕了下去，准道却差了！棍头距离穷酸书生的后脑还有两寸，棍风飘起穷酸书生的发丝……

穷酸书生回头对他笑道：

“你的功夫还差得多！凭你的资质，恐怕练了一辈子也练不出什么名堂！”

严成章气得面庞变成猪肝色，正待加上一棍，却被柳家驹挽住，劝道：

“二哥，慢点来。横竖不怕他逃掉！”转对穷酸书生道：

“我们河水不犯井水，你今天冲着我们武胜镖局，敢是要替

灵岩寨出头？”

穷酸书生冷冷答道：

“我和灵岩寨毫无关系，要是替他们出头，你们连爬回镇江的机会都没有啦！”

“那你为什么不敢亮出道儿？”

“棍子打狗，还要什么道儿！”

柳家驹大怒道：

“好吧，是你自己找死，可别怨了我们！”

蓦地一招“风落梅花”，单刀在阳光下圈起一片闪光，卷向穷酸书生的头上。严成章的紫金棍也同时出手，拦腰扫去。那穷酸书生身子一晃，却从刀棍中间掠了过去，象一只游鱼。刹那间，刀光棍影闪闪叠叠地把穷酸书生围住，劲风括起穷酸书生的衣袂飘飘。柳家驹和严成章使出浑身本领，一前一后，一左一右，一连进了数十招，那穷酸书生一味在他们面前周围溜行，也不回手，瞧得人们禁声屏息，都替他捏了一把汗。只听那穷酸书生说道：

“我这样的雇主，不会太丢你们的脸吧？”

柳家驹和严成章听得更加有气，又见穷酸书生全不回手，便都改尽进攻路数，使出平生辣招，六十四路“梅花刀”配着严成章的“伏虎棍法”，竭力攻击，却连敌人的一分衣角也没沾着，两人心中愈来愈感惊慌。

柳家驹自从江湖出道，未曾吃过这么大亏，一时发狠起来趁着严成章一棍劈出，穷酸书生身子晃向左边，柳家驹已经从腰间扣起十二把柳叶刀，左手一扬，十二点闪闪的银光分作前后两批，齐向穷酸书生射去。原来这“柳叶刀”是柳家驹家传的绝技，名震四方，平时逢敌，最多发出六刀，就够使敌人心丧胆落，今天他知道敌人本领太强，便寡注一掷，希望侥幸取胜，所以，暗器刚一脱手，身随刀进，一招“白蛇吐信”，单刀直向敌人打去……

.....

这一刹间，穷酸书生双袖一拂，那十二点银光突然失去踪影，一股暗劲挟着千万斤力势，向柳家驹卷来，柳家驹浑身象腾云驾雾似的，飞起三丈多远，一屁股跌坐草丛中，头昏目眩地，爬不起来，耳边却听到众人一阵混乱的惊呼声和喝采声——

那十二把柳叶刀，每把震作两段，分柄分刀地化作二十四片，齐齐整整地插在酒铺外一株大槐树上，排成四梅花形状……

穷酸书生态暇气闲地站在这场中，把周际的人们瞧得口哑目瞪。严成章早就吓得停手。大家知道：单凭刚才一刹间，十二把柳叶刀在穷酸书生的袖中，一抖，一发，就变成那个光景，要取镇江二虎的生命，真是易如反掌！

穷酸书生笑着对那两人问道：

“你们还要试一试吗？”

两人都默然不敢出声。

穷酸书生态道：

“那就讲定了，我雇定你们镇江五虎，做祭奠的随童，”他屈着指头算算，慢斯条理地说：“今天是初八，再有七天，就是十五，好吧，那就订十五日，我要去祭扫一个旧朋友的墓。你们五人，可在十五日的下午申时，到南京玄武湖东岸的土地祠来等我，可不要自误！工资等待祭奠了后，当然照付！”

四周围观的旅客，小贩以及镖局的镖师，同伙，大家呆呆站着，噤若寒蝉。严成章和柳家驹更是垂头丧气。

穷酸书生走回酒铺，拿出两份碎银，给了酒资，对店小二说：

“这里打碎了的东西，他们会补偿你十两银子。”

便挟走那把破雨伞，走到武胜镖局系马的树下，拉着严成章乘来的那匹白色骏马，跨上马背。策马缓缓经过严成章和柳家驹身旁说：

“你们摸摸自己的脊背，那就明白了。不过，这是我的独门小技，挨过十天，就没有解药。系铃人是解铃人，只要你们按时报到，我总不好意思让你们到阴间去开镖局。”

说罢，纵声大笑，一抖马绳，四蹄答答地朝着丹阳大道驰去。那笑声象夜鸱的啼叫，摇曳在空气中，使那些人听了，心里起了颤栗。

过了半晌，柳家驹兀地跳了起来。他自己运气呼吸一遍，觉得脊椎中部的“灵台穴”，又酸又麻，心里有点惶恐，再加猛力运气一试，灵台穴在酸麻的感觉中又有一丝阴寒的冷气。这一来，也顾不得旁人笑话，匆匆解开上衣，对严成章道：

“二哥，你看看我的——”

掀下他的衣领，坦露的背脊正中，呈现三只黑紫色的指印。严成章也慌了，急忙翻开自己的背部一瞧，正是一模一样。两人互相对望半晌，说不出话来。

旁边镖师李大彬却“哎呀！”一声，叫道：

“这不是江湖上传说的‘三阴绝阳指’吗？——糟啦！咱们撞上了‘江南一怪’！”

“什么？”严成章急急问道：“你怎么知道？”

“我也不认得！”李大彬的眼睛显出的骇怕的神色，嗫嚅道：“只是去年，我师叔空空道人，中了这一手，连名堂都认不出来，怎么医也医不好，碰巧天魔教的尊者欧阳元霸来，请他一瞧，他说：“不好！这是三阴绝阳指！除非到咱们圣教的总坛求救，谁也医不来！”可是，天魔教的总坛在云南，至少也得两三个月才能赶到，我师叔第十天就死了……”

严成章和柳家驹一边听着，一边心里抽着冷气。李大彬咽吞一口干唾，两眼朝着丹阳那方的大道望望，仿佛怕那穷酸书生去而复返，悄声道：

“我师父请教少尊者，使这功夫的是谁和天魔教有什么关连？——少尊者匆匆要走，好象不肯直言，只是吞吞吐吐说，没有关连；使这功夫的自称是“江南一怪”，姓名不知道。不过，少尊者又特别吩咐：今后如若发现江南一怪的行踪，最好通知他。：据师叔父推测，大约天魔教的江南分坛，也有人吃过江南一怪的亏哩！”

假如象天魔教这么一个武林中的大魔头，也都被江南一怪擦过虎须，严成章和柳家驹更是又惊又慌，色脸颓沮。连忙召集了镖局伙伴，立刻上路，押着那三辆蓬车，星夜赶回镇江。……

第四章 阴阳恩怨

三月十五日的下午南京玄武湖上，有一只轻盈华丽的游艇，载着六个英雄衣巾的汉子和一个五十多岁的道人，荡起双桨朝着东岸划去。太阳已经西斜，金色的光辉洒落在绿波上闪耀着点点跃动的金睛。从游艇上回眼一望，蜿蜒的城墙高耸半空，雉堞敌楼修葺一新，已经看不见两年前燕王攻城时候的兵燹炮轰痕迹，城墙上，鲜明的旌旗在暮春的暖风中飘扬，雄纠纠的甲士，踏着威武的步伐，来回巡城，明利的戈戟刀斧在斜阳中反射闪闪的光亮，这一切，倒影在玄武湖中，替这幽静美雅的湖光景色，添着一份壮阔的气象。

然而，城外的几座村庄，经过前年的兵火洗劫，还没复原，废垒残垣，到处可见。只是燕王篡位了后，登上帝座，大封功臣！正是“一朝天子一朝臣”新露头角的贵人显宦，另有一番奢侈豪逸的气概，大家迎合主子的心理，尽量粉饰太平，因此，这玄武湖上，成为新贵们和暴发户，以及一切不知天高地厚的旧公子王孙的游玩胜地。泛在湖上的三五画舫，发出维妓清唱的歌声，正和湖边亭台的弦管笙曲，遥遥相衬，使那些从外地来的旅客们看

了，心中兴起感想：京师的风光，到底和其他地方不同，倒是升平境界！大约那个潜逃在江湖上的年青的皇帝，再也沒辦法回来和他叛逆的叔父争夺江山了！

那只游艇上载着六个汉子和一个道人，却从湖上热闹的地方，一桨紧接一桨，划向草木繁茂的东岸。他们怀着沉重的心事，对这美丽的景色毫不留意。一个个扳着脸孔，眼睛朝着东岸眺望。

这七个人，正是“镇江五虎”和一个武林高手，一个江湖名宿。他们就是来赴那穷酸书生三月十五日的约会。站在船首的三个，是：五虎中的老大，绰号“镇山虎”的颜伯达；五十开岁，颌下飘着五络黑须。站在他身旁的是京师锦衣卫的高手潘国雄，与潘国雄的师兄铁木道人，勃海派的掌门。另外坐在游艇的遮阳棚里的，是镇江五虎的老二严成章，老三赵君开，老四薛勇，老五柳家驹。

原来，这“镇江五虎”是结盟兄弟，武艺各有师承。老大颜伯达，是武当派的第三代弟子，使得一把太极剑；老二严成章，是少林派的俗家子弟绰号过山虎；老三赵君开，是长白山鹰爪门的门下，一套鹰爪拳能够裂石断铁，绰号开山虎；老四薛勇是北派地堂门的门徒绰号滚地虎，惯使一把钢鞭，曾经在雁门关独力打退十一名塞北大盗；老五柳家驹，却是河北家传梅花刀“刀王”柳烈的侄子。——单凭这五系师门渊源，就联成阵容浩荡的势力背景，一般武林好汉纵使不是钦服他们武艺，也对他们的师门有所惮忌，不愿启隙开罪。因此，自从他们创下武胜镖局，在江湖上扬威立万，从来没有遭过什么巨大风波。十多年来，押镖的生意一天比一天兴隆，隐然成为长江下游第一号大镖局！所保的镖，非十万银子价值的，还不屑出动镖旗。所以，这次茅山灵岩寨抬着五山十六寨同盟的招牌，向武胜镖局打借区区五千两银子，五虎都不肯卖下这份脸子。

现在却半途里惹出一个素不知名的“江南一怪”，老二老五都负伤而归，这一口气怎么咽吞得下？但是，一瞧两人伤势，背脊上印着三只黑紫色的指痕，凭着五家武功，推官过血，都没有一点功效，再听李大彬叙述少尊者的话，镇江五虎不禁都心慌起来……

那天，老大颜伯达越想越恼，把一张檀木桌子，拍碎了一角，气忿忿道：

“他妈的！咱们在江湖这么多年，也不是无名小卒，那小子竟要雇咱们去做祭童，跟他去扫墓祭墓，真真他妈的！要是传了出去，咱们还能在镖局里呆下去？——哼！士可杀，不可辱！”

可是，严成章和柳家驹的伤势，只有十天期限，敌人本领又是高深莫测，一时要撒“英雄帖”，邀请五派尊长和各路名宿高手，前来助阵，胁迫“江南一怪”解治二人的穴伤，但是时间短促，欲举不能！一边又耽忧过了期限，误了二人的性命，声张出去，先丧了自家的威风。五虎左思右想，只好先到南京来，找上颜伯达的好友“锦衣神蝎”潘国雄，暗把这事和他商量。恰巧潘国雄的掌门师兄铁木道人，也到南京，寄居在潘国雄的家中，便邀他一齐来……

不多时候，游艇已经划到玄武湖的东岸。这里原是游客罕到的地方，只见树木浓密，野草萋萋，一座破陋的土地祠，依在树林的边沿。湖畔的东南一带，衔接一些功臣勋属的庄田。这些庄田现在也因朝廷变革，换了新的主子！

一群白绵羊散在土地祠的侧旁草地，在那阳光疏落的绿荫里，有一个牧羊的孩子，背靠在一棵大树下，捧着一本书，在低声读着。

颜伯达等七人，一跃上岸，眼睛四望：除了那牧羊孩子外，竟是一片荒凉幽僻的地方！

那牧羊孩子只有七八岁，蓬发披额，长得又黑又瘦，身上披着一件破旧的棉袄，这时却仰起一副又脏又垢的小脸庞，用一双黑溜溜的眸子望着这群来人，毫不畏怯地打量了一番，忽然提高声音，远远向他们叫道：

“你们是不是从镇江来的？”

颜伯达等人都感觉讶异，向这孩子走去。

“不错，我们正从镇江来，”颜伯达问道：“你怎么会知道？”

孩子不慌不忙的把他那本烂了封面的书，往那件破棉袄的胸口一塞，一边答道：

“刚才有一位先生，要我看见你们，叫他一声。”

一边爬了起来面向树林里，大声叫道：

“江南先生，你的狗腿子找你来啦！”

颜伯达等七人，一听“狗腿子”三字，纷纷面上变色，喝道：

“胡说！”

“放屁！”

赵君开踏前一步，伸手把那孩子的蓬发一抓，象捉小鸡似的，离地而起，忿忿道：

“你这小杂种；谁教你破口骂人？”

那孩子又痛又气，双脚浮在空中乱踏。脚上却发出一阵叮叮当当的声响。大家一看，原来两只足踝，被一条铁链扣着。铁链约有三尺来长，中间穿挂一只五寸长方的铁牌。

孩子倔强地叫道：

“放我下来，放我下来！”

众人看见他的链牌，都不禁“咦”的一声。

铁木道人连忙说：

“君开兄，不要伤他！”

赵君开的手一松，那孩子跌在草地上，爬起半身，睁着两颗

已经痛出泪光的眼睛，愤怒地说：

“你们怎么不讲理的！那先生要我照他的话叫他，关我什么事？”

铁木道人伸手扶他起来，说道：

“小兄弟，不要生气。是谁把你锁住了？”

孩子咬着牙根不答，双手傲慢地又在胸前。

铁木道长看见铁牌上镌着字迹，便俯身拾起一看，念道：

“‘逆贼铁铉之子铁英，赐与功臣胡广为奴。’”

大家不禁面面相觑。那时，兵部尚书铁铉之死，忠贞不屈，天下无人不知，而死状的惨烈，更使天下人民，存着敬仰的心。铁木道人长叹了一口气，

道：“可怜！可怜！”

潘国雄是锦衣卫的高手，绰号“锦衣神蝎”，列入锦衣卫“黄官十二神道”的第一流高手之一，正是燕王成祖皇帝的特务头目，当下却冷笑说道：

“师兄，话不是这样说的！自古以来，成则为王，败者为贼。贼子贼孙，都该殊灭！倒是当今皇上，圣明宽柔，才会饶这小奴才一条狗命！不然，像方孝孺那老混蛋，罪孽滔天，祸连十族，连他的外甥女生的孩子，还在怀中哺乳，不到周岁，也免不了做个无头鬼，这小奴才算是好幸运了，你们说是不是？”

虽然是强词夺理的话，但他是官府人员，铁木道人低头不语，镇江五虎却慌忙答道：

“对！对！对！潘二爷说得对！”

颜伯达怕潘国雄扯到朝廷事务，忙把话岔开说：

“咱们还是问问这小奴才，江南一怪到那儿去了？”

“且慢！”潘国雄道：“这小奴才既被小弟碰见，小弟‘食君之禄’，那就不能不管。依照大明律法，身为奴婢之人，不许

读圣贤之书。这个小奴才刚才竟捧着一本书在读，大大违法！”他转向那孩子叱道：

“你的书那儿来的？快拿出来！”

那孩子虽只七八岁，对他们这一番话，都听得明白，脸上流露着倔强和悲愤的神色，双手紧紧抱着胸前，仿佛害怕那本藏在破棉袄里的书被他抢去。眼睛东溜西溜，突然转身逃走。但是，他足踝扣着一副铁链，使他小脚走得蹒跚，那潘国雄出手如电，一下就抓住了他的背心。只听“丝”的一声，那件破烂的棉袄倒给潘国雄抓下一大块布絮，孩子也被脚下的铁链一绊，倒仆在地上。

潘国雄踏上一步，把孩子的头发扭住，提了起来，伸手往他胸口取书。那孩子惊慌地挣扎，尖叫着：

“你们都不是好人！放下我！这是我的书！”

这刹间，又是“丝”“丝”的几声，那本书已随抓破的布片残絮扯了出来。潘国雄手臂一动，那孩子真象皮球般的被扔到草丛上，滚了两滚。

潘国雄拿书一看，那书的封面已经破烂，象是日夜藏在孩子身上，汗渍污痕斑斑，又皱又脏。但是依稀可以看见里页的木刻印字：“孟子章句精注”。

潘国雄狞笑道：“这小奴才！居然也读起‘孟子’——”

那孩子从草丛里翻起来，面庞手腿都被荆棘割伤了，现在纵横的血痕。但是他象疯了似的，常爬连滚地冲过来，哭叫道：

“我的书！我的书……”铁链叮叮当当地响着。

潘国雄不待他冲到，左手一挥，那卷书直向湖里飞去。

倏然，潘国雄的身边跃起一道灰影象苍鹰般的在空中掠个半弧，把那卷书从半空中截了回来，原来是铁木道人！

铁木道人轻轻地落在那孩子的身边，把孩子扶了起来，温慰

地说：

“好孩子，别害怕，书在这儿！”

书递过去。孩子把书紧紧抱在怀里，象不相信地睁大着眼睛望他。突然小嘴儿一歪，放声大哭起来……。

铁木道人蹲下身子，用袖口替他拭擦面上的伤痕和泪水。从怀中拿出一颗药丸，在嘴里嚼烂，混着唾沫涂在伤痕上，一边哄道：

“好孩子，别哭，别哭！”

潘国雄皱着眉毛，说道：“师兄，这是干什么的？”

铁木道人含愠地瞪他一眼：

“亏你还是勃海派的门下！我这次到京师来，原想勤你随我回去，别再利欲熏心，害人害己！谁知今天看你这些举动，对待一个孩子也这么骄横狂妄！枉费师父当年教你的一番心机！我心里真为你难过！”

潘国雄仰天大笑：“哈哈哈哈哈……”

忽然俯身捡起一块碗大的石块，双掌合拢一揉，石块化作粉末撒落地上。

“敢问师兄，”潘国雄道：“你说我枉费师父的心机，是不是我所学的不长进，有辱师门？”

铁木道长脸色一变，站了起来。

“你展了这手功夫给谁瞧的？我说你有辱师长，不问你功夫有没有长进。孟子曰：‘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你的功夫纵使再进步，用来欺侮一个小孩子，也算不得了什么英雄！”

潘国雄也沉下面孔，说：

“你别以为你做了掌门，便可以管起我来——”

颜伯达看这情形，耽忧敌人还没出现。自家人就火拼起来，

慌忙走入两人之间，向两边都拱手说：

“自家亲兄弟，何必为这么一件小事伤了和气！”

潘国雄哼的说道：

“你不知道，我这位掌门师兄，一路来迂执顽固，往往曲解我的好意！他也不想，当今天下属谁？我在锦衣卫里，虽说做的不是大官儿，也算得三品位置，别派的羡慕都来不及，他倒骂我害人害己，有辱师门，哼！说话的时候都没想个彻底！”

铁木道人怒道：

“什么才叫做‘彻底’？你这没心肝的人！”

“好！就说我是没心肝的，这也叫做想个‘彻底’！”潘国雄傲然说：“我且问你，你可怜这小奴才，有什么用？要是真敢把他救走，你就成了叛逆！我这做师弟的，固然不瞧在你眼内，可是，别说皇上手下的大国师，大法师，任何一个你都对付不了，单凭锦衣卫‘黄官十二神道’，去了我一个还有十一个，你应付得了吗？其他的还有‘七十二地煞’，东厂的‘二十四猛’，围攻过来，就够咱们‘勃海派’为着你而灭门覆派，祸连十族，那么，你倒彻底，谁才是害人害己的？”

这一顿话，说得铁木道人呆立半晌，“镇江五虎”也感心底悚然。

蓦地一阵微风掠动，大家眼前一亮——一个寒酸儒服的中年汉子，已无声无息的出现在那孩子的身旁，连那铁木道人也没觉察。

大家不禁吃了一惊，跳开一个圈子。

严成章呐呐道：

“就是他！——江南一，一……”本要叫出“怪”字，但身上着了阴伤，还不知解得解不得，心里一怯硬把末字咽下肚里。

江南一怪却自管对那小孩子说话：

“对不起，我来迟一步，他们欺侮你吗？”

那孩子两眼泡着泪水，点着头，手指前面的潘国雄，咽噎道：

“那个坏人要抢我的书！”

江南一怪斜瞟潘国雄一眼，对孩子道：

“等下我替你出一口气。”说着，从袖里掏出一只小小的鹦鹉，放在孩子的小手里：“刚才就是去追这只小东西，绕了一大弯。你把它养下来，日子久了，就会说话。你念一句‘子曰’，它也跟你念一句‘子曰’，一定很好玩的！”

那孩子高兴得破涕笑了，先把书塞回胸口的破棉袄里，轻轻抚摸着鹦鹉，说：

“从前我大姐也有一只，它会跟我们念诗的！”

“好，别让它飞掉了。”江南一怪笑了笑，转身站起，向严成章柳家驹点点，说道：

“你们两个倒不错，大约知道我手下缺乏用人还替我多拉两个帮手来，很好，很好。”

颜伯达踏前一步，抱拳道：“敢问先生贵姓大名？”

江南一怪说：

“不必这么俗套。有一个老先生叫我：‘江南一怪’，我觉得颇有意思，那你们就跟着他叫，来得简单！”

颜伯达被他这么一顶，哑了一下，只得腼腆地再说：

“那么，我们自己介绍吧——这位是渤海派掌门铁木道长。那位是锦衣卫十二神道的‘锦衣神蝎’潘国雄兄，恐怕先生过去都没会着吧？”

江南一怪侧着面，嘿嘿地冷笑。

颜伯达一看对方毫不卖这人情，恐怕闹僵了，赶紧把话接下去：

“这几位与在下，是结义兄弟，——在下颜伯达，出身于武当门下。……那是我二弟严成章，出身于少林门下。三弟赵君开，是长白鹰爪的……”

江南一怪不耐烦地，大声道：

“抬出这些招牌干吗？我雇定了你们，要你们替我排祭礼，搬祭品，做祭童，上坟去，罗罗唆唆做什么！”

潘国雄忍不住气，也大声说：

“你别太目空一切！镇江五虎何处开罪于你，你也需讲明白，让江湖上评评理，怎能让你蛮干蛮行！”

江南一怪向他翻一翻白眼，说：

“有什么理好评？今天就是我看中了他们五个，样子颇结实，派头也大方，叫他们排祭礼上坟去，不致给在下的朋友笑我太罗唆，那就是了，还有什么理好评的！”

铁木道人和镇江五虎听了，心里都极难堪，恼气。自武林有史以来，黑白两道，从没听过这种狂妄怪诞的话，但是一想起对方武功，莫测高深，只好勉强忍耐。倒是潘国雄挺着胸膛，冷笑说道：

“你看中人家，不知人家看中你吗？”

“哈！”江南一怪直指着他说：“我从来言出必行。就说你吧，我也看中了你，不怕你愿意不愿意！”

“要是不愿意？”

“你就不能用两个肩膀，顶着一颗脑袋回去。”江南一怪阴沉沉地说。

潘国雄大怒，两手一摆，拉出两把判官笔，叫道：

“你这不知死活的小子，也不瞧瞧这是什么地方，以为你有一手怪招，就能随便摸得着老子的身！”

铁木道人却跨出一步，向江南一怪拱拱手道：

“先生这样行事，恐怕不能使天下人心服！”

江南一怪冷冷道：

“什么叫做心服？我问你，朱元璋专横，杀戮功臣，天下英雄那个敢不心服？今天的皇帝把他的亲侄儿赶走，霸占江山，天下的英雄又那个敢不心服？刚才你的师弟把你教训了一顿，说你如敢救这孩子，贵派就有灭门覆派之祸，你又怎么敢说你不心服？哈！原来这些强权霸道的小子，杀戮无辜，窃取神器，可以不讲理，我这穷书生要用几个仆人，就不可以，这要怎么解释？”

铁木道人怔怔地望着他，心想，这番话儿，根本无理，可是又找不出话来驳他。

江南一怪又讽刺似的说：

“你别以为大鏢局，大英雄，只肯做官府豪门的走狗；穷书生就无福消受！哼，你瞧吧，等待他们替我办了事后，我一样会打发几文赏钱的！”

潘国雄插嘴道：“你说当今皇上霸占侄儿江山，你该知道他的侄儿逃到那儿去吧？”

“我不知道。即使知道也不告诉你！”

“你一定是建文的一党！”

“他们叔侄自相争闹，干我什么事！你这只猎狗也太笨了！嗅觉一点也不灵！废话少说，你拿出那两支玩意笔儿，那就来吧！”

“来就来！”潘国雄大吼一声，两支判官笔直向江南一怪点去。江南一怪身子一旋，一手已如闪电的斜入潘国雄的腋下，直探胸口。象敲着什么铜器发出“铮”的一声。潘国雄一招不中，左手顺势反撩，朝着江南一怪的腰间刺去；倏地不见江南一怪，只觉背上又是“铮”的一响，一股猛力推动，脚下踉跄，不禁吃了一惊，向侧窜出一丈远，回头一望——

江南一怪还是站在老地方，望着他笑：

“你戴了两副护心镜，以为我就没奈何吗？”

铁木道人看见师弟一出手，就被敌人在胸前背后，各中了一下，敌人还是戏耍的态度，不然恐怕已经受了重创！因此，心里也暗暗惊骇：这个怪人武功之高，实是生平罕见！当今的武林派系，各种功艺，他也算观阅不少，唯独看不出江南一怪的身法手法，是属于什么路数！

这一刹间，潘国雄已鼓起余勇，施展七十二路判官笔，跳跃冲刺，盘旋腾击，把江南一怪绕在中央。那两把判官笔都是白钢打造的，映在夕阳光中，显出点点银芒，招招向江南一怪的浑身穴道进击，或虚或实，把旁观的镇江五虎瞧得眼眩目花，心想：“这潘国雄名列‘黄宫十二神道’，功名的确不是侥幸得来，有这么人物肯出头拼命，虽然胜负未卜，脸上也感光彩，只是不敢公然叫‘好！’”

但是江南一怪，依然神悠气闲，在圈子中踱步似的。仿佛那判官笔只在他身旁划来划去，只差一两寸，斗得潘国雄性发，一招“吓蛮狂草”，右腿飞出，两笔势如出洞蛟龙，分点“肩井”，“关元”二穴。江南一怪刚刚踱出一步，掠过飞腿，两笔已经当前点到。眼看江南一怪如不急跃闪避，也会被潘国雄连人带笔的冲势，撞个满怀。谁知江南一怪身子象螺陀一旋，足底象踩在油板上，轻轻的滑开一个半弧。突然双手向前一抓。只听“沙拉”两声，潘国雄那件绿锦紧身密扣的英雄袄，前胸和后背同时被江南一怪扯开两个大洞，露出半身白肉，两只护心镜都落在江南一怪手里。潘国雄大吼一声，返身扑来，铁木道人以为他受了伤，慌忙跃前救护，一掌向江南一怪背心拍去，眼看就要拍中，江南一怪倏的不见，潘国雄的两支判官笔却向自己冲来。铁木道人吃了一惊，急提一口真气，一个斤斛从空中翻了过去，耳边却听江南一怪在嘿嘿发笑：

“师弟不肖，师兄还是出手相助，只怕他不领你的情意！”

铁木道人是江湖上久享盛名的人物，武功比潘国雄高出许多，当下听声辨位，不假思索的一招“夜叉探海”，左拳右掌，旋风般的回身击去——

果然，江南一怪在身后，这一招正击个正着！

“铛铛！”两声，铁木道人觉得拳掌痛疼入骨！

江南一怪身影一闪，嘿嘿的笑声飘在三丈外……

铁木道人怔怔地定眼一瞧，地下抛着两只铜光澄黄的护心镜，一凹一碎！

江南一怪却笑吟吟的站在那孩子身边，问道：

“这样的打架好看吗？”

“好，好看极了！”那孩子睁着一双泪痕未干的大眸子，流露高兴的神采。

铁木道人不禁气馁了一半。瞧瞧另一边，潘国雄破了半截上衣，坦露胸腹，气吁吁的站在那里，两手紧握判官笔，两目木然直视。竟被江南一怪点中了呆穴！

铁木道人慌忙飞身过去，在他后心一拍，解了穴道。潘国雄喘出一口气，叫道：“气煞我啦！这怪人真是邪门！”

镇江五虎围了过去，正在想话劝慰，只听严成章一声惊叫：

“你们瞧——”

潘国雄的背脊正中，又是一个黑紫色的指印！

江南一怪冷冷地对铁木道人说：

“你解得一穴，但解不了另一穴。”

颜伯达叹了一口气道：

“今天连累了好友，以后还有什么面目在江湖上走动？那，那，那……”

镇江五虎互相看望。大家都知道，老大的“那——”下句说

不出来，照江湖义气，应该是：“死也要拼上一拼”，但是，严柳二人，已如惊弓之鸟，其他三虎，也瞧过江南一怪刚才的本领，心中悸惧，也提不出勇气来……。

江南一怪却斜着半只眼睛，轻蔑地说：

“那——那什么？来吧，我横竖已雇定你们，总不会叫你们太吃亏的！怕什么？”

颜伯达硬着脖子，哑痞道：

“大家上吧！”

五个兄弟拉出武器。颜伯达使剑，严成章使棍，赵君开使双斧，薛勇使铜鞭，柳家驹使单刀，一字排开。

江南一怪笑道：“这样才爽快，尽管来吧——”

颜伯达一声叱喝，五个兄弟立刻分作五个方位，包抄地朝着江南一怪攻去。刀光剑影，鞭劲棍风，象“走马灯”似的，将江南一怪团团围住。江南一怪垂着双袖，衣角飘飘，在五人中象穿花的蝴蝶，盘来转去，尽管刀锋剑芒，在他前后左右闪划，却没一招能沾着他的衣角，才一霎闭，江南一怪左一旋，右一转，已脱出五虎的包围，变成他在前，颜伯达与赵君开紧追在后，柳家驹，薛勇，严成章，更落在后面。江南一怪带着一伙人跟着他逗圈子，那古怪的身法，瞧得铁木道人更加惊疑。想道：

“莫不是三十年前的断魂谷的魔头又再出现？”

但是，当三十年前，各派围攻断魂谷时，铁木道人还是无名小卒，只是跟着大伙子后边杀进去，谷中已经起火，三个大魔头走了“天魔”“人魔”两个，听说都负了伤，“地魔”却死在少林神僧圆空法师的金刚指下，其余的魔子魔孙都死了。近十年来，云南的点苍山又有“天魔教”崛起，然而武功路数，都与断魂谷无关，那“天魔”“人魔”却不知下落。这两个大魔头，铁木道人没有见过，要是活到现在，也有八九十岁，难道江南一怪，是

那两个魔头调教出来的？……

铁木道人一边想着，一边瞧着，——江南一怪带着他们兜了一圈，腿步放缓，又被镇江五虎围在中央。这一回，镇江五虎学了乖，只是占住五官方位，并不立即进攻，个个凝神作势蓄力待发——

江南一怪笑道：

“你们有什么法宝，尽管施展好了！”

话还没完，颜伯达一声怪啸，四虎齐声呐喊：“杀！”说时迟，那时快。颜伯达已出手有若闪电，足踏中宫，一招“丹凤朝阳”，剑尖向江南一怪当胸刺去。严成章抡起紫金棍从东斜劈。赵君开挥动双斧，封住江南一怪的后路。薛勇滚地而进，铜鞭盘向江南一怪的双腿。柳家驹从西边飞跃扑前，单刀呼呼地砍向江南一怪的脑袋。——这一阵，象狂风暴雨，骤然发作，都是拼命的险招，使敌人上下左右前后，没法闪避，纵使有一人被江南一怪所伤，其他四路攻来，江南一怪也不免当场横尸！

原来，镇江五虎平时自知“树大招风，名大引敌”，特地集合五派招数，创下“五官轮打”战术，配搭精密，狠辣到家。预防强敌上门，宁可牺牲一人，也要保全武胜镖局的声誉。所以下一下施展出来，连铁木道人也觉得心旌摇晃，眼花迷乱——

江南一怪忽然右袖一扬，搭住了严成章的紫金棍，就势跃起。一道绝大的劲力把严成章的棍，拖向左侧，撞入颜伯达的剑路，“铛”一声大震，颜伯达手腕酸麻，剑锋被磕了歪，竟向伏地滚进的薛勇戳去，吓得薛勇急忙举鞭一格，又是“铛”一声大响。江南一怪早已腾身空中，另一袖子卷着柳家驹的单刀，往后一扔，单刀带着闪闪的光弧，改向赵君开劈去。赵君开倒是鲁莽的汉子，右斧把单刀一挡，左斧仍向江南一怪凌空的双腿横扫。谁知眼前一花，江南一怪不知去向，右斧却已撞上单刀，一声“镇

呛”大震，半边手臂发痹，斧柄脱手飞落。那单刀的劲势还是不衰，呼的劈向头上，赵君开慌忙缩颈凹背，刀锋“沙”的一声。把头上的帽缨削掉半截，一口大气尚未喘出，只觉屁股被人一踢，身子象箭般的冲向前去，正逢颜伯达与薛勇的剑鞭相碰，剑尖鞭梢反弹而起，而赵君开却迎面撞到，急得赵君开满身冷汗，象疯虎般的挥动左手仅剩的一斧，“铛琅”，“卡咯”地乱砍一通，把鞭剑都击落地上，单斧也震脱了手，一个踉跄，就要栽倒。严成章匆忙撒开紫金棍，从后把他抱住，叫道：

“三弟，你怎么啦？”

这是雷火石光般的事！只听金铁交鸣，武器撒落一地，镇江五虎各各跃退，个个面如土色。

江南一怪嘿嘿地狂笑着：

“你们还要比划比划吗？”

镇江五虎尴尬地低下头来。铁木道人走前一步，向江南一怪作个长揖，道：

“先生的本领，高过我们不知几百倍！我们自问平时，并没开罪先生，今日要戮要杀，只要先生问心可安，我们也决不皱眉：只是不知先生与断魂谷有什么渊源？”

“断魂谷？”江南一怪摇摇头：“我没到过。”

“那么，云南的天魔教呢？”铁木道人刺探道。

江南一怪的脸色倏地一变，双眼露出炯炯凶光，盯住铁木道人。

铁木道人心头一凛，心道：“这人必是天魔教隐秘人物！听说天魔教最高层的组织，非常隐秘，从不令人认识面目，看来这番触惹了他们的隐秘，定是逃不了辣手！……”

江南一怪忽仰天大笑，狂吟道：

“平时不喜风和月，却被烟花累十年！”

声音充满凄怆激厉。突然沉下面孔说道：

“我不是天魔教的人！”

铁木道人一愕，却松了一口气，道：

“先生既不肯以真人真相开示，那就凭你处裁了。不过，刚才你说要镇江五虎代你办事，只是祭墓而已，贫道也愿意陪伴他们，一同效劳！”

江南一怪哼道：

“他们五个和你的宝贝师弟，都中了我的“三阴绝阳指”，现在只有乖乖听话，等待事情办好，我再替他们解开穴道，不然，十二时辰过后，叫他们家人准备棺材收殓！”

颜伯达等三人，不觉怔了一怔，各自运气一试，都觉得“灵台穴”一点酸麻，心中又惊又惧，更不敢作声。

铁木道人听了，却是狐惑。刚才他师弟潘国雄被他点中穴道，还可看出，后来五虎合攻，自己旁观者清，怎么看不出来？——但是，转目一望，颜伯达、赵君开、薛勇等三人，脸上印堂，呈现一片晦气，伤势竟是比较严成章和柳家驹，还要沉重。再看看自己的师弟潘国雄，印堂的暗影如同阴云聚簇，更比颜伯达等人沉重！心里不禁抽了一口冷气，想道：

——是了！这怪人一下场，表面是闪让险招，其实已经趁机出手，斗了一阵，只是作耍他们罢了。但是，这“灵台穴”，在大椎第六骨节之内，是个死穴，两旁脊骨拱护，不易辨认，也不易点中，如果点中不是立时丧命？也挨不过十二时辰，而他竟能以指劲浅深轻重，分别限时发作，这精微入神的功夫，以当今开山立派的祖师，也没有几个可以同他比拟，怎么却落拓江湖，一身穷酸样儿？……

铁木道人想了，毅然道：

“好吧！先生有什么贵事待办，我们效劳就是！”

江南一怪从袖里拿出一包东西，抛给铁木道人，说：

“这是一些化妆颜料，你教他们用水调弄，涂在面上，涂得越古怪，越象唱戏的越妙！不然，可不要埋怨我害了你们几家大小，被那个圣明宽柔的皇上，诛灭了九族十族！”

大家听得莫明其妙，但是最后那句“九族十族”，却象一桶冰水浇上心头，觉得这怪人要办的事，非同小可！恐怕不是要扫什么墓，而是要杀上京城，闹个翻天覆地的叛逆大罪！

潘国雄乾咳一声！正要开口，却被铁木道人拉一拉袖子，劝道：

“贤弟，你且不要燥急，按照他的话去做就是！”

镇江五虎平时的傲气，早就化作乌有。他们只怕首先应诺，被铁木道人和潘国雄所鄙视，消息传入江湖，失了身价。现在，巴不得铁木道人出来说话，大家赶快随声附和，跟着铁木道人的后面，走向湖边。

江南一怪冷冷的斜睨他们的背影说：

“你们带来的那个船夫，最好把他点上晕穴。”

江南一怪转过头，走向那牧羊孩子。那孩子正睁着一双黑溜溜的眼睛，朝他凝望，露出惊喜钦敬的模样。

江南一怪笑道：

“我替你讲解的孟子‘存心章’你可读懂了吧！”

孩子点着头，说道：

“我能够背了。叔叔，谢谢你！”小手儿伸去拉住江南一怪的手，也没想到他的手多脏！只是高兴地说：“今天要不是碰着你，我怎么用功也读不懂的！”

原来，江南一怪来到湖畔的时候，看见这牧羊孩子坐在树下，捧着一本“孟子”在愁眉苦脸地读书。一时好奇，便走近前和他谈话，发现他是铁铉的儿子，心里不觉起了怜恤，就替他解释一

章“存心章”全旨。孩子高兴得眉开眼笑，全然忘记他那悲惨的奴隶处境。江南一怪心里一动，故意要试试他的品格，便编了一套话，教他等待镇江五虎来时，喊他一声，他要在树林里睡一个觉。

那孩子起初不肯，天真地说：

“怎么好意思喊人家“狗腿子”？我妈妈说：“做人不可无礼，象猪呀，狗呀，它们都不懂得礼，做人无礼就象猪狗”叔叔你说对不对？”

“对，可是要来的那些人，都是坏人，专门做坏事，拍有钱人的马屁，奉承官府老爷，欺侮老百姓，作威作福，对这种人还要跟他讲礼吗？”

孩子侧着头，想了一会，仰起面道：

“从前，我爸爸也这样说：欺侮老百姓的，就是坏人！”

“那么，你怕不怕这种坏人？”

孩子的下巴一扬，骄傲地：

“我才不怕呢！那一天，那些坏人把我的妈妈，大姐，二姐，都拉了去，我哭，他们就打我，还把我的脚上钉上这条铁链，我都不怕！”

“好，有种！”江南一怪对孩子合合眼，笑道：“那么，你敢不敢叫那些狗腿子？”

孩子点点头，也对他合一合眼。无声的回答：“敢！”于是，江南一怪走入树林里去了。当镇江五虎一伙人来的时候，他在一棵古老的大树浓密枝荫中，把一切都瞧在眼内，发现这孩子不但聪明灵秀，而且个性刚强，威武不屈，心里不禁在怜恤中，又增加几分爱惜。

当下，江南一怪看见孩子对他所解释的孟子“存心章”显得那么高兴，不觉叹一口气，轻轻地握着他的手，说道：

“你这么用功读书，本来是好的事，可是，现在你可曾想想——你在这儿牧羊，只是人家的一个小奴才，一辈子也翻不了身，读书对你有什么用处？”

孩子眼睛突然充满泪水，咬着牙根说：

“我读了书，要替爸爸报仇！”

“怎么报仇呢？”江南一怪温和说：“杀害你爸爸的，是当今的皇帝，他只要差个小兵，拿把刀来杀你，你就抵抗不了，怎么能够报仇！”

孩子皱着一双小眉毛，望着天空，苦思发楞，忽然翻身伏地，对着江南一怪咯咯咯地磕头，边磕边哭道：

“好叔叔，你可怜英儿吧！把你的本事教给我，我……我……我给你磕一百个头！”

江南一怪伸手把他拉起来，说：

“你先起来。你的名字叫什么？”

孩子扶着脸上的泪水，答道：

“我叫铁英，我爸爸叫我英儿。……好叔叔，你答应了吧？”

江南一怪说：

“我倒有一件事要你去做，你肯不肯跟我一齐去？”

铁英的小脸儿本来又脏又污，给这泪水一洗，变得一块黑，一块白。面颊上涂药的伤痕，也都显露出来。但是，他不哭了！鼓着两只腮儿，充满勇气地望着江南一怪，说：

“只要你肯教我，英儿当然跟你一齐去！”

“好吧，等待事情做好了再说。你那只鸚鵡可别抓得太紧，那会把它捏死的。”江南一怪转头四顾，象要找个什么，却从腰间解下丝绦子，轻轻一拆，就从绦子里分出一股丝辫，递给铁英，道：

“哪，你把它的一只腿系住，一头结在你的臂上，它飞不了，

会歇在你的肩上……”

这时，太阳已经溜下西山，正是黄昏时候。镇江五虎等一伙人走了回来，已经把脸孔涂上红红绿绿，真象戏台上的角儿。铁英一瞧，不禁“嗤”的笑出声来，向江南一怪问道：

“叔叔，你要他们去唱戏吗？”

镇江五虎等人都非常尴尬，幸亏面上涂了色彩，瞧不出什么表情，只是各自羞怒地斜睨铁英一眼，恨这小鬼多嘴。

江南一怪道：“对了，要唱一台戏。”

眼光徐徐掠过潘国雄等人面上，露出阴森森的神色，提高嗓子说：

“现在，要到前山去，祭祭朱元璋那只秃驴的墓！”

原来，朱元璋没做皇帝之前，曾经做过皇觉寺的小和尚，所以江南一怪骂他是“秃驴”。

大家听了，心里都砰然一惊！——朱元璋是本朝开国皇帝，虽然死了，被尊为“大明太祖皇帝”，天下臣民，那个敢直接呼名犯讳？而江南一怪，居然骂他是“秃驴”，又说要去祭他，不知出了什么古怪主意，实使大家心里惴惴不安！何况那朱元璋的皇陵，内有太监看守，外有甲士巡护，岂是平常百姓所能走近的？江南一怪带领众人前去，正是犯了“大明律法”，“率众犯陵”，罪同“欺君叛国”，要是被守陵的太监认出面目，那不是抄家灭族的大祸？——想到这里，铁木道人是出家人，没有妻儿老小之累，镇江五虎却是吓出一身冷汗，懊悔刚才扮面之时，没把颜料抹得更多更浓！

独有潘国雄暗暗欢喜，他知道朝廷对于太祖陵墓，素来防卫极为严密，为的是：明太祖创立江山之际，曾经扫荡群雄，南灭方国珍，西灭陈友谅，东灭李士诚，西北灭明玉珍，手段毒辣凶狠，深恐群雄的余裔遗臣，衔恨报复，所以，除了置兵布防，还

由锦衣卫与东厂负责，轮流派出四个第一流高手，住在陵中守护。江南一怪这一前去，正是自投罗网！只要时间稍加拖延，警报一发，京师立刻出援，高手如云，奇士如雨，四面集合，还恐不把江南一怪生擒活捉？到那时，虽然中了他的“三阴绝阳指”，只要赶回西厂衙门，朝中的奇人异士极多，总会有法解救！而自己乘机立功，说不定高官美禄，就在这一趟得来……

潘国雄暗里盘算妥当，就抢先对江南一怪道：

“要到皇陵，有条较近的小路，我可带你去。”

江南一怪点点头，说：

“可是，要祭这只秃驴，总该带些祭品，免得被江湖上的英雄豪杰，笑我太寒酸！”

他转转眼睛，指一指旁边那座破陋的土地祠，对颜伯达说：

“你到屋上，取下四只瓦片。”

颜伯达不敢违抗，走到土地祠旁，双脚一蹬，使个“白鹤冲天”上了屋顶，揭了四只瓦片，腾空一个斛斗，轻轻落地。那孩子铁英不禁拍手叫好。

江南一怪笑道：

“这算是四只祭盘了，分给他们四个去捧吧。可要双手端捧，免得那秃驴皇帝要嫌咱们不够恭敬！”

颜伯达只好照他的话去做，分给四个盟弟，一人一“盘”，双手端捧。大家心里恼怒，不敢发作，只是不知这个怪人，要在盘上放些什么祭品！

“走吧！”江南一怪说。

潘国雄领前举步，颜伯达猛然叫道：

“请等一等——”

他匆匆地解带脱衣，对大家说：

“把衣服转过来穿穿——”

严成章等人，立时醒悟，穿了这身服色前去，万一被人认了出来，怎么了得！——一时脚忙手乱，纷纷解下衣服，把头上的帽子都摺塞在怀里，露出发髻。又把衣服的表里对调，袖子高卷，袍角斜扯，故意弄得不伦不类……

铁英却在踌躇地望望他的羊群。那些羊看见天黑了，孩子还不带着它们回到栅圈，似乎也在纳罕地，咩咩地叫着。

铁英忽的拖着铁链，叮叮铛铛地跑到羊群中，抱着一只纯白的小羊，恋恋地抚摸白羊的毛颈，说：

“小白，我要跟叔叔去，不能再和你们在一起了！希望那些坏人不要那么快就把你们杀去吃！可惜你们都太乖了！不会跑到深山里去躲，也不能跟我们一齐去！”

小羊对着他叫：“咩，咩咩……”

歇在铁英肩上的鹦鹉，因为这一骚动，吃惊地拍扑着翅膀，不断奋飞，却被脚上的丝绦拴住了。

铁英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放下小羊，又拖着那条叮叮铛铛的铁线，蹒跚地走回江南一怪的身旁。

江南一怪冷冷地瞅着他，说：

“我们要去很远很远的地方，你走得动吗？”

“走得动！”铁英不假思索地答，在黄昏苍茫的阴影里，闪动一双亮溜溜的眸子，诚恳地说：“叔叔这条糟链子扣得我的脚发痛，可是，你走到那儿，英儿也跟你走到那儿！”

江南一怪翻翻白眼，装作不信的样子，好象改变了主意，不要带他走了。看看孩子的眼色露出焦急和惶恐，几乎要哭出来了！江南一怪才笑了一笑，俯下身子，两手各伸出三只指头，钳住足上的一只铁钳，“咯”的一声，铁钳断作两半——

铁英呆呆瞧着，象做梦似的，小脑袋连想也想不出来的奇迹出现了！

蓦地，又听一声：“咯”！双脚都轻松了！

江南一怪挺起身子。铁英迷惘的眼睛随着他那升高的脸孔往上望着。这是一副清瘦的，有着短短胡子的脸孔，这副脸孔咧着嘴在对他笑着。那笑容好象一直在往上升着，升入云雾里去了……

.....

“呀！叔叔！”孩子的眼睛泡满了泪水。两只小脚跳了起来，又哭又笑地嚷着：“呀，叔叔！我自由了！我自由了！”

手舞足蹈地，飞跑了一圈，扑向江南一怪，紧紧地搂着他的双腿，叫着：“好叔叔！英儿谢谢你，谢谢你！”

江南一怪轻轻地抚摸孩子的蓬发说道：

“你自由了！可别太高兴！要是你不争气，不乖，你还会给那个坏皇帝抓回去的！”

“英儿要乖！英儿要乖！”孩子大声叫着。

镇江五虎和铁木道人瞧见了这一幕，都不禁感动了！觉得这怪人怪得也有道理，要是他不那么横蛮，出手不饶情，他们倒会上前恭维一阵。只有潘国雄冷冷的，在肚子里哼了一哼。

“走吧！”

潘国雄在前头带路，镇江五虎和铁木道人跟了上去，江南一怪牵着铁英的小手，走在后面。穿过林中的小路，拐了一弯，渐渐走上山坡。

半路上，碰到一堆牛粪，江南一怪便叫声：“停一停”！指着严成章，说：

“把这个端上盘里。”

——这是一盘：牛粪！

一会儿，碰到一只野狗。那野狗看见人来，正要逃走，江南一怪踏前一步，凌空击出一掌，那距离在十多步外的野狗，惨叫一声，闷毙在地上，口里流血。江南一怪随手指着赵君开，说：

“把狗阴割下来，放上去。”

——这是第二盘！

大家看见江南一怪露出这手“劈空掌”心里都是一凛，想到，看来这怪人并不要他们的命，不然，不用“三阴绝阳指”，单挨这么一掌，怕不骨碎肉裂？

走了一阵，山路渐渐崎岖，天色已经黑了。

铁木道人一伙，都是武艺深湛，黑夜在山中行走，算是家常便饭，毫不困难，但是，那铁英是个孩子，不惯走这夜路，平时又受主人家虐待，三餐都没一顿吃饱的，身体软弱，这时被江南一怪携着手走，只觉身轻如叶，风飘飘地向前撞去，碰到洼渠石块，那江南一怪只把胳膊一提，就象凌空般的荡过去，虽然并不吃力，小手却颤抖了起来。

“你害怕吗？”江南一怪说。

“不怕……只是我……我一天还没吃过饭……”

江南一怪停下脚步，诧异说：

“你怎么不吃饭？”

“王麻蛋子说我贪玩，不给我吃的。”

“王麻蛋子是谁？”

“管羊栏的家丁。”铁英说：“叔叔，他满面生着麻子，好象是鸭蛋子撒了麻花！他要我叫他王大爷，不叫就要打我。我口嘴叫他，背地里却叫他王麻蛋子，真好笑！他一点也不知道。”

江南一怪从怀里拿出一只小小的玉瓶，倒出一粒珠子般的药丸，塞在铁英嘴里，说道：

“你把它嚼碎，和唾液咽下去，就不会饿了。”

铁英嚼了嚼，说：“叔叔，丸子好香呀！”

“这是东海神姥送给我的百草神丸，吃了能提神益气，补血生肌。”

药丸才咽下肚子，铁英觉得肚里生起一团暖气，分布四肢，顿时精神奕奕，也不觉得饥饿了。但是这一停顿，铁木道人和镇江五虎等人，已经走得远远，连影子也瞧不到了。江南一怪把铁英抱起，负在自己的右肩上，脚步一催，铁英觉得好象骑在马上，风声嗖嗖地掠过耳边，树影岩石闪闪的向着后面倒退，才一瞬眼，就追上了前面的人。

第五章 夜祭孝陵

江南一怪等人，由潘国雄引路，从玄武湖畔绕过钟山的小路，直奔钟山的南麓……

一轮圆圆的月亮，从东方升起，照着山径，树林，岩石，一切象镀着一层银色的光辉。山路渐渐低斜，在蔚青色的天空下，出现一片郁郁丛丛的树林，依着山坡的高低起伏，绕着一道长长的围墙，在月光下看来，好象一只白色的长蛇，盘蜒在树林和山岗间。

围墙的深处，耸立一支高高的旗杆，挂着九盏直串衔联的红灯笼。在幽黝的树影中，隐约露出一座城门式的碑亭。衬着青的天，黑的影，红的灯，白的月光，显出一种幽静肃穆的气氛！

这就是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埋骨的地方！尊称为：“明孝陵”，距离南京城只有四五里。

有明一代的皇帝墓寝，都摹仿汉朝帝王的葬法，以山为墓，不另造坟，但在山中建设隐秘的地下宫殿，安放棺廓。大凡棺廓放入了后，就将运棺的太监、官娥、卫士，都活活的封闭在墓穴中，作为“殉葬”；再将所有建筑工人，以及涉及建筑的官员士卒，全部杀死，以保守地下宫殿的秘密，真是惨无人道！另外，却在地面上建造一座城门式的碑亭，竖立墓碑，以供“龙子龙孙”凭吊祭奠之用。墓陵的四周，广植松柏花木，雕琢许多石人

石兽排列其间。为了防止破坏，不要闲人或牧童走近，又在那广大的墓陵地区，加筑围墙，日夜都有卫兵巡护。

江南一怪等人，横过山中小路，来到南麓的围墙附近，颜伯达不禁几分胆怯，嗫嚅地对江南一怪说：

“咱们要越墙过去吧？”

江南一怪哼道：

“又不是要做贼！越墙过去，显得不够大方。当然要从正门进去！”

镇江五虎暗暗叫苦，但也只得硬着头皮，随他前去。拐过一个弯，穿出树林，眼前倏然开朗——已经来到墓陵的入口处！

前面，竖立一座六柱五门的高大的白石牌坊，横额镌着两个涂金大字：“孝陵”！

旁边，另有两座巨大石牌刻着朱红字迹：“文武百官在此下马”。“肃静”。……

江南一怪嘿的一声笑，俯身从地上抓起一把野草，放在薛勇的“盘”上。又拾了一块石头，放在柳家驹的“盘”上。说道：

“姓潘的，你走在前面，从正门进去。”

潘国雄正合了心意，当先跨着大步走向前。江南一怪牵着铁英的小手，跟了上去，背后是镇江五虎。却教铁木道人殿后。

走到牌坊前，四个卫士执着刀斧，厉声喝道：

“止步。——什么人？”

潘国雄故意大声叫道：

“咱们都是杀人不转眼的江洋大盗，今晚特地要在皇陵里大闹一番，好让咱们的万字，扬威四海。你们还是快快让路！”

那四个卫士，从来没有见过冒失鬼撞到这里，也没听过这种欺君犯上的话，当下不禁一愕。但是，看见这几个狂人，果然真的向正门闯来，急忙晃动刀斧，要来拦截，那禁得潘国雄三拳两

腿，把四个卫士都打翻地上，武器叮叮当当地跌落在石砌的甬道上。

一个卫士翻起身来，大叫：

“闯陵呀！歹徒闯陵呀！”

其他的也跟着喊，向里面跑。霎间，一阵呜呜的号角声响，冲破那幽静的夜空……

潘国雄带着江南一怪等人，故意慢吞吞的走着。他想用这缓兵之计，让守陵的兵员和四大高手，合围上来，自己则可伺机立功，但却把后面的镇江五虎，急得象火烧了屁股，不知如何是好，不断向前面催道：

“走快点！走快点！”

那墓陵的通路，是一条又长又宽的甬道，两旁排列高大的石兽和“翁仲”（石人），栽着两行白杨，叶子萧萧地响。四周植着枝桠蔽空的松柏，树影幢幢地在夜风中摇晃。远处曳来嘈杂的人声和戈甲簸动的音响，仿佛有千军万马从四下包围过来。江南一怪却从容地跟在潘国雄身后，一步一步地走着，似乎没有提防潘国雄会乘机反噬。

铁英小声说：“叔叔，我想要小便！”

江南一怪道：

“等一等，前面有个大尿坑，到那边小便行吗？”

铁英点点头。这一会儿，只见树林间透出数十支火把，火光拥出一群盔甲鲜明的卫士，挺着明晃晃的刀，枪，戈，斧，列成两队，约有两百多人，翼立在甬道前面的两旁，由两个太监指挥着：

“别放走歹徒！”一个太监喊道。

甬道的正面，站着四个雄凛凛的汉子，手执武器，一字排开，把路拦住。

当中一个胡须满面的汉子，开口叱道：

“那儿来的大胆狂徒，不怕抄家灭族，敢来闯陵！”

潘国雄认得是“锦衣卫”二品提督南官烈，燕王手下的第一流武士，曾以一双“铁沙掌”称雄绿林。后来被镇国大法师道衍和尚收伏，跟随燕王在北京起事，官职和武功都优过潘国雄。其他三位，也都是锦衣卫轮值的同僚：许豹，赵振，洪文忠——名列“二十四猛”的三员猛将。当下，潘国雄暗暗心喜，他想：凭着这许多人，只要自己发动，亮出底细，不怕镇江五虎和铁木道人不靠拢过来，那么，合着十一个武林高手的力量，难道还怕一个江南一怪不成？

潘国雄当时脚步一顿，正欲乘机反扑，向江南一怪猛下杀手，谁知身子才一半转，判官笔还没抽出，颈后三寸已被一只钢铁般的五指抓住，吓得双手垂下，不敢动弹。——这颈后三寸，正是头驴与脊椎衔接的关节，只要江南一怪的手指稍一加劲，立刻一命呜呼！

江南一怪嘿嘿地冷笑，一手抓住他，继续踏步前进。潘国雄身不由主的被他推向前去——

江南一怪缓缓地说：

“原来这里还有四只狗守墓，可见那秃驴皇帝躲在地下，也不敢安心……”

话没完。已经走近那四人的跟前。

蓦地四声叱喝，四个高手一齐发作：许豹的鬼头刀一招“黑虎搥心”，赵振的流星锤一招“双星追月”，分向潘国雄的心胸和太阳穴冲来。潘国雄吃了一惊，颈子被江南一怪抓住，不能闪避，又不敢亮出判官笔招架，怕被同僚认出武器，只好冒着奇险，举手撩拨，突然觉得身子一歪一颠，竟象旋螺般的从刀光锤风间钻了过去，吓得落魂失魄。而洪文忠的双戟，又从左侧攻到；南

官烈的铁沙掌夹着猛厉的掌风，当胸拍到。江南一怪却把潘国雄当作盾牌，推转向前，吓得潘国雄大叫一声，只觉双戟的尖棱，一从腰间刮过，一从鼻端掠过，左肩却“蓬”的一震，挨了南官烈一掌，痛得又叫了一声。颈间兀然一紧，身子被江南一怪抓起，腾空驾雾似的跃出了包围，睁眼一看，那四个同僚还是一字排列，守在原地，他和江南一怪却已退了回来和镇江五虎他们站在一起，就象做梦一般……

江南一怪嘿嘿地对他说：

“你以为暗中捣鬼，我就不知道吗？”

抓在颈后的手指一松，潘国雄喘了一口气，忽觉腰间一麻，又被江南一怪点中了穴道，下身象瘫痪得不能移动，眼怔怔地望着江南一怪撒下了他，独自走向前去，叱道：

“滚开！”

四人的刀、锤、戟、掌，交叉递出。江南一怪身如闪电，左一闪，右一转，双袖挥动，连下杀手，那四人已是足忙手乱，各各溃开。只见赵振的两颗流星锤被江南一怪抄在手里，许豹一招“旋风刀”朝着江南一怪卷去，江南一怪倏然一个斛斗，足上头下，凌空弹起，同有避开洪文忠的双戟和南官烈的掌锋，那赵振却被江南一怪的劲道带住，一条白影撞向许豹的旋刀圈里，发出一声惨叫。潘国雄急急睁眼一瞧，竟是赵振翻仆在地上，腰腹被斩了半截，肠子混着鲜血洒了一地。

许豹吓得赶快后退，江南一怪已象大鸟展翅，双袖呼呼地朝他扑下；许豹慌忙把鬼头刀舞成一团银光，护住头顶，一手打出一只钢镖。谁知江南一怪竟是声东击西，身形一扭，掌风呼呼地转向南官烈落下。南官烈喊一声：“来得好！”两掌运足劲道，迎空推去，洪文忠乘机挺起双戟，直戳江南一怪的小腹。瞬息之间，江南一怪似乎避无可避！只见月光中的身影闪了一闪，双手

已抓住洪文忠的双戟，反借双戟之力，双脚象飞轮般的自上滚下，踢向南官烈的双掌。——这一变化，江南一怪在空中避镖，扭身，抓戟，踢掌，真象电火石光，一气呵成；瞧得潘国雄眼光神乱，耳边冲起一声惨呼——南官烈一掌被踢，掌骨碎裂，闪避不及，胸口又中了一记“连环腿”，身子直向后面飞去，背心撞着路旁的石兽，哇哇地喷出一口一口的鲜血……

江南一怪竟是赶尽杀绝，双手一抖，洪文忠的虎口震裂，双戟已被夺去，骇然向后跳退。江南一怪双袖一扬，两道银光分作两路激射，一道直奔许豹，许豹举刀一格，发出呛当大响，火星四迸，虎头刀震脱了手，还是挡不住来势，急忙伏地一滚，才保住性命。另一道戟，却把洪文忠从后背穿透前胸，连人带戟钉在地上。

江南一怪狂笑地走回潘国雄身边，解了他的穴道，说道：

“你瞧见了把？不要惹我性起，杀你比捏死一只蚂蚁还容易！”

潘国雄吓得心胆丧落，一句话也答不出来。

前面列成两翼的护陵太监和卫士们，瞧了这一幕，个个股肱战栗，眼看江南一怪又领率着那一群人，大踏步地闯了上来，两翼都散乱地退开了正面，在两个太监的督促下，勉强呐喊地晃动着武器，冲一步，退两步；有的不敢挑惹江南一怪，只拣江南一怪背后的那些人进攻，怎知这些人面上涂抹如鬼，个个不是好惹！才一攻击，就被镇江五虎和铁木道人，打得刀枪戈斧，抛了一地，吓得那些卫士，谁也不敢前近，只是远远地跟着他们，矫势作态地呐喊着……

铁英那孩子本来看见大伙子的卫兵攻上来，有点害怕，被铁木道人抱在怀里，这时候看了一阵，不禁大胆起来，挣开铁木道人的臂抱，溜了下来，追上江南一怪，叫道：

“叔叔！叔叔！”

江南一怪回头望他。铁英高兴地牵住他的手，说道：

“好叔叔，有一天我也要学你这些，把那些坏人，坏皇帝都打跑，替我爸爸报仇！”

映着四周的火把光辉，江南一怪那煞气腾腾的脸色，掠上一丝温柔的微笑，轻轻说：

“走吧，你不是要去小便吗？”

他挟起铁英，大踏步地向那墓陵的甬道走去。后面的镇江五虎，变成他忠心的护卫，一心担忧背上的“三阴绝阳指”，一心也害怕在这陵中，要是失手被擒，谁都会罗上“灭族”大祸！就象搭上了贼船，在江中遭上暴风雨，也得同舟共济。铁木道人倒是为了一片义气，既出诺言要帮助朋友，便不肯中途反覆。潘国雄刚才被江南一怪一番播弄，又看他心狠手辣，杀人不过三招，中心悸栗。这时也象骑上了虎背，不敢再生异心……

那两百多个卫士把这群人包围着，尽在虚张声势，不敢进前，只是跟随着他们，把包围的圈子一步一步地移到墓陵的碑亭前面，反象是江南一怪带领了一群仪仗队前来助威似的。

那碑亭，建造在一层平台上，三面绕着玉石雕栏，正面是九级石阶。台上横着一座城门式的亭子，中央竖立朱元璋一面九尺高，三尺宽的大墓碑，镌着：

“大明开国高皇帝太祖之陵。”

一盏长明琉璃灯挂在正中，微弱的光辉照得周围的阴影摇摇晃晃。

江南一怪走上碑亭，叫镇江五虎把祭品陈列在碑前，然后教他们退后，守在门口，他却从袖里抽出一篇祭文，大声念道：

“谨以马前一根草，牛后一堆粪，毛坑一块石，野狗一片阴，奠祭于大明太祖皇帝——牛羊狗猪之猪（朱）元璋之前曰——”

突然，喉咙一声咳嗽，一口痰涎直吐在石碑上。铁木道人等人听了，既感奇讶，又觉好笑。只听他不慌不忙的，念了下去，声音从那内家气功旺沛的丹田发起，真如龙吟虎啸，曳出亭外，在月光皎洁的碧空中颤动，直把卫士们的呐喊声音，压低下去——

“呜呼！秃驴皇帝今何在？绿杨芳草骷髏寒！”

“汝以流氓之身，托食佛门，居然风云际会，潜入英豪之群，既无项王武勇之可比，又无唐宗才智之可伦，唯以奸刁诈取于时也，权术笼络于民军，假托仁义之名，窝藏枭魂，伪装旷达之怀，矫饰舆论，遂使四海英雄，入汝彀中，呜呼！尧舜圣人，尚不敢据寸土为已有，汝本蠢夫，何德而窃天下神器？可怜铁马奔腾，金戈交鸣，战士浴血，首伏尸横，填无数白骨于沟壑，致百万涂炭于生灵，而汝身登九五，享尽富贵繁荣，不思祷谢上苍，造福万民，反以犬羊之质，披蒙虎豹之皮，得意忘形，淫威擅逞……”

——祭词，一句一句的在夜风中跳颤，听得大家口哑目瞪，连那围集在平台下的卫士们，太监们，都不禁侧耳偷听：

“……呜呼，神州百战，胡虏败北，河山破碎，疮夷满目，而汝不思安抚百姓，擢用英才，却使禁忌万端，弓藏狗烹。井市妇人何辜？抱西瓜而受戮，朝中言士无罪，书‘曾则’而被刑！……”

听到这里，大家都觉得这怪人，骂得淋漓痛快！原来朱元璋生性多疑，立国之时，自想出身低微，恐怕群臣瞧他不起，常藉一些小事故，诛杀刑虐，以立威仪。有一天，一个井市妇人，怀抱一颗大西瓜，摇摇晃晃从皇宫门前经过，引得闲人大笑，朱元璋以为那妇人是在讽刺皇后是农家女出身的，顿时大怒，把那妇人抓去斩首。又有一次，一个翰林在奏章上写了“曾”“则”两字，朱元璋以为影射他做过“僧”，做过“贼”，也把那翰林抓去杀头。这两则故事，早已传遍民间，只是没人敢大声讲了出来，现

在给江南一怪这么叫骂，都觉得骂得相当有理！

只听江南一怪继续朗声念道：

“……屠杀功臣，大兴冤狱，捕风捉影，血腥遍野，我兄靖宁侯叶升，自束发之年，随你起义，枕戈卧鼓，大小二百余战，奇勋累累，你于定罪之日，曾立下铁券丹书，誓天指日，欲与诸臣共富贵，詎料奸梟之徒，祸机旦夕，竟以胡蓝之案，横加陷栽，杀我兄长，屠我父母，夷我三族，地黑天昏，人神共怒，血渍如山，冤比海深，呜呼，如君之不仁，暴虐无道，山川为汝蒙羞，土地为你沾污。今我唾你，笑你，辱你，骂你，而你顽然，噤然，木然，哑然，当日之威震安生，昔年之暴力何依，谅你已身化骷髅，膏吻蝼蚁，是必魂归阴府，永羁幽狱，九泉之下有知，应无惭耻！呜呼，日月推移青史在，长教后世寒牙齿，兹特具此奇珍四味，童溺一泡，致祭于牛羊猪狗之猪皇帝之前，噫嘻快哉，尚飨！”

江南一怪读了，对铁英说道：

“你不是尿急吗？来，对着那墓碑撒下去！”

铁英果然不客气，拉开裤子，对着大明太祖皇帝的墓碑，就嘶嘶嘶地放了一泡尿。……

所有在场的人，和那些卫士、太监，看了这场怪祭，都觉得心里懔懔。但是，私心却又觉得他做得痛快，骂得痛快！有些人反而对他产生了几分同情……

突然，高台下有人大叱一声：

“你们这些蠢奴！呆望什么？还不赶快放箭！”

潘国雄认得这是许豹的声音。

卫士们象大梦惊醒，呐喊之声又起。箭羽象暴风骤雨，纷纷射向高台上。镇江五虎早就拉出武器，挥舞护身；铁木道人立在陵宫门外，也把双袖舞成一团袖影，拂落穿来的箭。潘国雄到了

这时，正如骑在虎背上，知道要是被官方抓住，准被当作叛逆，身家性命，都保不住，只有与江南一怪同进退，闯出陵外，再作企图。但是，他从陵宫门口，遥遥一望，只见高台下拥集着簇簇的人头，百十支火球照得四周如同白昼，羽箭纷纷射来，把所有出路都封住了，血肉之躯，断断闯不得这密集的箭阵。不禁暗暗叫苦。心想，这里距离京城，不过七八里路，要是时间一久，京城得到消息，派了大军高手前来，这群人都要变作瓮中之鳖了……

江南一怪却象不注意这，走到墓碑前，运起指力，在那“太”字下一抹，抹得石屑如粉坠下，变成个“大”字，又在上用指一划，把大字弄成一个“犬”字。纵声大笑：“哈哈……”

潘国雄不禁焦急地对铁木道人叫道：

“大师兄，怎么办？这时要是不闯出去，等他们调了京里的大内高手前来，我们就插翅也飞不出去！”

铁木道人一边挥动双袖，一边说道：

“江南先生，你要我们效劳的，我们都做到了，现在，我相信你必能带我们闯出重围。”

江南一怪哼了一声，说：

“你们担心什么，墓碑后就是一条出路。现在，你们既然害怕，那就由你们先走好了。”

他抱起铁英，交在铁木道人怀里，说：

“这小孩子就交给你了。你们先回到湖畔等我。”

说罢，一掠身，人已站在平台上，随手接着一支射来的箭，对镇江五虎说：

“你们进去，让我来好了。”

镇江五虎如释重担，急忙退入陵宫的拱门。铁木道人便一手抱起铁英，带了他们，绕过墓碑，从拱门的后面出去。

拱门外，就是山陵。山势虽然斜陡，但在这群武功高强的人

的眼中，并不困难。只见他们施展轻功，手足并用，一个一个地冲了上去……

“有人从后山逃走，分兵去追——”

一个太监持着剑，押在卫士的阵后，大声嚷着。

立刻有两小队，绕过高台左右，追了上去。江南一怪拿着箭杆，东拨西撩，把射来的箭，纷纷拨发。这时突然纵身大笑，把手里的箭，向左一扔，当先追去的一个卫兵，“哎唷”一声，被箭贯穿了大腿，仆在地上。江南一怪又迅速的接了一箭，向右一扔，右边又一个仆倒地上。——霎间，左右两边的卫士，伤了三四个，后面的吓得不敢追上，羽箭集中地射向江南一怪。

江南一怪忽然叫道：

“来，我给你们射个痛快，看你们还有多少箭——”

双脚一顿，从平台上纵起，落在那三丈高的陵宫的檐上，面对着那数百个卫士。月影把他的青衣衣袖照得通白，袖裾在风中吹得飘飘，衬着碧空的背景，好象御风而降的神仙，把卫士们瞧得口呆目瞪。

箭羽嗖嗖的朝他密射。他却毫不介意的让它从肩边擦过，衣缘掠过，头侧飞过。仿佛他早就料定那些箭是射他不住的。偶然，有一二根猛锐的箭，直飞他的面门，胸窝，他却举起手中的箭杆，轻轻一拨，把他拨发了。

再一阵子，箭筒射空了。数百个卫士眼巴巴地仰头望他，干在口里呐喊，却无奈何。突然，从丛中挤出一个大汉，指着他：

“是好的，可别逃走！”

“不是好的，你又怎样办？”江南一怪大笑道。

这大汉正是刚才从戟底逃生的锦衣卫高手许豹。四个护陵勇士，一死两伤，只剩他一个，实在气愤不过，便从地上的卫士尸首上，拾起把弓箭，赶了过来，跳上平台，只见他屈下一腿，左

手如托泰山，右手如抱满月，嗖的一声，一点金星直扑江南一怪的喉咙——

江南一怪身子照样不动，只把颈子一闪，那箭从颈边带着疾劲掠过。江南一怪叫声：

“好——”

突见四五点金星分上中下三路扑来。江南一怪左右手一撩，把两箭拨开，又闪过两箭，一箭正朝他心窝飞来，只听江南一怪“哎唷”一声，双手捧着当中一箭，往后便倒，身子从檐上滚落下来——

卫士们进进一阵欢呼之声，震撼着夜空。

许豹心下大喜，想不到这一手“连珠箭”奏了大功。眼看江南一怪从檐上坠下，怕他还没死，抢前一步一个扫蹚腿，旋风般扫去，这一扫着，怕他尸首不骨碎肉裂。……

突然，许豹觉得象扫在石块上，脚踝大痛，那尸首却跳了起来，一道金星直飞过来，距离既近，闪避也来不及，只听“卜”的一声，许豹往后翻倒，那“尸首”又飞上了檐上，僵直直的竖着。

这一刹那的变化，卫士们都出乎意料，感到愕然。好象许豹那一腿，又把江南一怪踢上檐头似的。但是，许豹却伏在地上，手足抽搐，嘴里象牛般的发出喘声。

两个卫士跳上平台，扶起许豹，照在月光下，他的喉咙，赫然插着一根箭羽，箭棱直从颈后透出。檐上却发出一阵狂笑，笑得每一个人，都觉得手颤脚抖，毛骨悚然……

“象这样的脓包，也来现眼！”江南一怪大声说：“你们要是不怕死的，尽管追来！”

身影一晃，江南一怪竟不见了！

守陵的太监惊呆了。半晌，听得卫士们在嚣乱地噪叫着，才

猛省的喊道：

“追呀！追呀！”

卫士们四下寻找，却发觉在山陵上，有一点白影象弹丸似的，隐没在草木中。

且说铁木道人带了镇江五虎、潘国雄，和铁英，冲出羽箭的包围，爬上山去，越过山背，让山下的卫士看不到他们的背影后，他们才绕个圈子，折回西边。这时，月亮已经移近中天，月光照在玄武湖上，银波荡漾，清风徐徐，显出一片幽静的夜景。

大家到了湖畔，不禁松了一口气。

镇江五虎和潘国雄，连忙跑到湖边，掬起湖水洗掉面上的色彩。严成章一肚子的乌气，在嘴里咕噜着：

“操他奶奶的，直象跑去演了一台戏！这消息如传出去，以后怎么在江湖上走动！”

铁英却依在铁木道人身边，拿着一双眸子，东溜西溜。草地上的羊群都不见了，他想，一定是胡家的家丁到了天黑，寻找他不着，就把羊群赶了回去。他那童稚的心不禁起了恐惧，看看江南一怪还没回来，害怕胡家的家丁又把他抓回去。一只小手不禁拉紧着铁木道人的衣袍。

铁木道人猜着铁英的心理，轻声抚慰他道：

“你别害怕，那江南先生一会儿就会回来的，他很喜欢你，一定会带你走的。”

“我要跟他学本领。”铁英天真地说。

“你不先拜师父，他怎会教你本领呢？”铁木道人微笑道。

“怎样拜呢？”铁英急着说道：“好伯伯，你教我吧！”

铁木道人俯下身去，在他的小耳朵边低低的说了一阵。铁英高兴地笑了。

蓦地，草丛里跳出一个汉子，大声叫道：

“小奴才在这里啦！大家来呀！”

铁英认得是胡家的一个家丁，吓得缩到铁木道人的身后。

那家丁狞笑地指着铁英道：

“看你躲到那儿去？——原来还有同党！才那么大胆！”猛见潘国雄等六人，从湖边走来，个个衣冠豪贵，气概雄纠纠，不禁气馁了一半，不知是什么来路，慌忙向后面叫唤：

“大管家！小奴才在这里，还有许多同党！”

远地里传来一群噪杂的声音：

“来啦！来啦！”

草叶向左右拨开，走出七八个青衣青帽的家丁，个个手执齐眉棍。带头的一个，帽上还嵌一块白玉，穿着缁衣长靴，矮胖的身材，铁英认得是大管家胡贵，身子不觉抖栗着。胡贵的身后，还有两个护宅武师，一个手执单刀，一个手提长枪……

大管家胡贵一看眼前不只一个铁英，还有武生装束的大汉和道人，心知有了蹊跷，却仗着这是京师地方，铁英又是皇上发落的奴才，便厉着声子喝：

“小奴才，站过来！”

铁英却躲在铁木道人身后，身子抖颤着。他在这大管家手里，不知吃过多少皮破肉裂的鞭子，那敢再站出来。

胡贵大怒，对旁边一个武师说道：

“陈老师，你过去把他擒来！”

那姓陈的踏步上前，一手提刀，一手向铁英抓去。镇江五虎不禁一呆，眼看那武师要把铁英抓去，但是这是江南一怪交给他们保护的，不能不管，但是管了，又怕泄出身份，犯了灭门大罪。——十只眼睛不禁为难地望向潘国雄，潘国雄也是茫然失措，两眼反望他们。

那武师走近铁英，正伸手去抓他，突然铁木道人袖子一拂，

发出一声：“且慢——”，一阵拳风把那武师震退三步，胸血翻滚，满眼金星。另一个武师大骇，连忙跳出，把那同伴扶着，向铁木道人喝道：

“你是谁？怎么包庇钦犯？”

铁木道人愁着一副脸孔不答，却向潘国雄问道：

“师弟，你看怎么办才是？”

潘国雄“嗯”了一声，拿出腰间的判官笔，对镇江五虎道：

“这事实在困难下台，大家的身家性命要紧！——”

忽然，大管家胡贵望着镇江五虎说道：

“咦！你们不是镇江五虎的颜大爷和赵大爷吗？怎么也在这里？去年我家主人胡御史胡大老爷，曾托你们押过一批宝贝进京，你们还记得我吗？我就是跟你们一路押镖的胡管家呀！”

颜伯达和赵君开不禁心头怔忡，面面相觑。

胡管家却对左边一个家丁道：

“你快去通报，说是镇江武胜镖局的颜大英雄和赵大英雄来了，等我捉了那小奴才，就陪他们去——”

那家丁应声：“是”，回头就走。

颜伯达急忙道：

“怎么好惊动你家主人，还是别客气吧！”

赵君开突然一跃身，拦住那家丁，喊道：

“你别去吧……”

手一扬，那家丁天灵盖上挨了一掌，“哎唷”一声，倒在地上。

胡管家惊得颤着舌头：

“你们怎么的？敢是也参加叛党——”

潘国雄满面冲涌杀气，向颜伯达道：

“对，一个也不能漏网！”

判官笔一挥，颜伯达、严成章、赵君开、薛勇、柳家驹，纷纷出手。那些家丁惊惶地举棍抵抗，胡管家转身要走，却被颜伯达赶在背后，手起刀落，一颗头颅滚向草丛里——

一霎间，那些家丁连一声“贼”都没喊出喉咙，就被那六个凶煞神似的武林高手，象快刀砍西瓜似的，一个个横尸地上。只有那两个武师还能勉强招架三五回合，一个肩头中了一刀，一个腿上挨了一鞭，都踉跄地抛了武器，跪在地上磕头：

“饶命！咱们有眼不识泰山……”

铁木道人在旁边看得叹息摇头，开口道：

“饶了他们吧，只要他们不说出去！”

“小人一定不敢说出去。”两个武师同声指天发誓。

潘国雄哼的一声：

“你又来了！咱们六家人口，身家性命，都在他们嘴里，你敢担保他们不怀鬼心思吗？”

颜伯达点头道：

“斩草除根，免得以后提心吊胆！”

一人一掌，两个武师头还没仰起，已经仆在地上死去。

镇江五虎又巡了一遍，看看有没有装死的、没死的、还是在草丛里的，加上一只足尖，踢那腋下死穴，直到没有一声哼气，才放了心。

潘国雄躁急地说：

“那怪人怎么不见回来？真是他妈的，挨在这里，要是被守陵的兵士追来，我们都是满身血渍的，怎么得了？”

蓦地，潘国雄的腋下腰上，一酸一痛，耳边掠过一阵嘿嘿的笑声，急忙跃开，只见江南一怪象一团白烟般的鬼影，掠过身边，霎间又转过镇江五虎身边，使大家不由得心里一惊，以为他又不怀好意，各各跃退一步，谁知每一个腋下腰上还是被他捏了两

下，空是摆着武器，不敢回手——

江南一怪却已站在铁木道人身边，对镇江五虎笑嘻嘻地道：

“今天晚上，承蒙你们帮忙，我就这厢道谢了。”说了，作了一揖。两只眼眸炯炯地横扫一下，却停在潘国雄脸上，使潘国雄心里打个寒噤。江南一怪板下脸道：

“论起你这家伙，背后对我偷袭，本来不该饶你，但是，一半看在你师兄面上，一半看在你刚才对付胡家狗腿子的那份情意上，就算宽放你这遭。你们的穴道，我已一并解开了。”

六人听了，不禁又惊又喜，各自运气一试，觉得穴脉畅通，心里对这怪人，既是畏惧，又是佩服。

江南一怪说罢，从袖里拿出六包东西，手一挥，六包分作六路，缓缓地飞到六人面前，六人伸手一接，觉得沉重重的。打开一看，是一张字条，裹着一锭金澄澄的金子，约有五两重。映在月光下，依稀可看出纸条上的字迹——

“服吾役者，聊作酬劳。”

——大家倒抽了一口冷气。那三十两重的金子，能够分作六道发出，劲道缓缓，不疾不徐，这手气功就已经出神入化了；连铁木道人在江湖上三十年阅历，都感震惊，心想：当今武功最高的，除了武当、少林，就是南魔、北丑、东神、西煞，除非镇江五虎能搬动这六派宗师前来，不然，这口怨气是没办法报复了……

江南一怪说：

“今年中秋，我在泰山观日峰有点事务，要是你们不服气，尽可拉些帮手来找我算账。现在，你们走吧！”

转过面来，却又文诌诌地对铁木道人，作个揖道：

“今晚机缘巧合，拜识道长的高风雅量，真是三生有幸，请恕在下狂妄无状！”

“岂敢岂敢！”铁木道人慌忙回礼：“先生武学高深，使贫

道广开眼界，钦佩万分！如蒙先生不弃，以师门出处见示，则贫道能知瀚海之中，尚有仙山，更是感激！”

江南一怪忽叹了一口气，道：

“‘事有难言天似海，魂应尽化月如烟！’我的师门出处，实在不能奉告，还请原谅！别了！”

他举手一拱，转身抱起铁英，身影一晃，象一只大鸟，无声无息地投入树林中，一霎间，只见浓荫黝黑，枝桠交横，明月在天，已经不见踪影……

铁木道人感喟地对潘国雄说：

“这人真如神龙一般，见首不见尾！”

镇江五虎个个噤然，默默地跟着铁木道人走到湖边，登上游舫，看看那舟子被严成章点了晕穴，还瘫伏在船边，连忙解了他的穴道，替他推官过血，那舟子茫茫然象做了一场大梦，荡起双桨，载了镇江五虎回去。

船到湖心，大虎颜伯达忽伏在船栏上，放声痛哭。其他四虎慌忙上前问道：

“大哥，你怎样了？”

颜伯达哭道：

“咱们横行江湖十年，这番却教人当作猴子戏弄，消息传出去，咱们的武胜镖局还不磕碎招牌，有什么脸子见人？”

四虎都惨然无语。铁木道人安慰他道：

“这行出来，大家都面上无光，只要你们不说出去，我和国雄自然也不会把自己栽倒的事情，说给人听，江湖上谁会知道今晚的事？”

“对，颜大哥，你放心好了！”潘国雄阴沉沉地笑说：“只是还有一人，可能坏了我们的事。”

“谁呢？”铁木道人问。

他的眼光，不觉随着镇江五虎的视线，落到那打桨的船夫身上。

“不！”铁木道人道：“不能再擅杀无辜！”

“明天要是官府发现了胡府家丁的尸首，咱们可脱不了嫌疑！”

“但是……”

柳家驹突然插口道：

“那都是江南一怪做的好事！这笔账尽可记在他身上！”

潘国雄高兴地叫道：“妙策！今晚，咱们可不是也跟他打了一阵吗？就因为我们本在岸上饮酒赏月，碰到江南一怪要抢走那姓铁的钦犯，杀害胡府的家丁，所以，我们拨刀相助，结果把他打跑了！我相信明天起，官府就会悬赏四海，到处通缉江南一怪，也好给咱们出一口气！”

说了仰天大笑。

铁木道人却冷着脸孔，正襟危坐，说：

“只要你不擅杀无辜，什么鬼主意就由你好了。”

他忽然感觉懊悔：当时要是跟着江南一怪去，交结这武林怪杰，也可安慰平生，为什么要跟这些押镖的俗物和见利忘义的师弟回来？……

他回望着那银波荡漾的湖上，那湖岸、树林，在月光下显出一片幽黯。他想：江南一怪凭着那身上乘武功，这时不知已抱着那孩子奔出几十里了？……

〔编者按：姚紫先生的原订计划是要写一部百万言的长篇巨著，可惜《潜龙记》只写了开头五章，即未写下去。收在本书的就是我们所能找到的五章，最后一章前此未发表过。〕

风雪山店夜（潜龙记外一章）

风在咆哮着，象一群受伤的野兽在黑暗中慌乱地奔窜、噪叫，时而夹着尖厉的呼啸。雪在风中簸抖、飞舞，一片片象盐块似的撒落下来，把那险峻的山岭和溪壑，都掩盖在白色的雪堆中……

从那山峡过去，便是黔蜀大道。一道长长的铁索桥，横搭在山崖中间，这时在大风雪的袭击下，板桥也积满了雪屑；象秋千架子的摇摇荡荡。走在桥上的人，稍不留心，踏滑了桥板，可就要坠入那万丈深涧里去。

这是多么寒冷而凄厉的夜呵！连老虎都要逃入洞里发抖的，还有那些旅客会从这里经过？

风雪把黑夜埋在深沉的冰窖中……

在桥边，那山崖上，一间孤零零的山店，此时依然点起了松炬，燃烧着熊熊的炉火。火光从那土墙的矮窗里透射出来，是那么黯红的、微弱的，象山店里那个孤单的老人，用迷惘的眼睛，瞧着窗外那漫天的风雪。

“真是鬼天气！多大的风雪！”

老人咕噜地怨叹着，把窗口的兽皮遮子掩上，搓着冻僵的手，回到火炉边坐下。火炉上放着一副铁架，搁着一只铜壶，壶嘴在嘶嘶地响着，喷出一股股香馥馥的酒味。这些酒，原来是准备给旅客们用的，但是今夜，正好自己喝了。那暖暖的黄醪从他口腔灌入肚子里去，化作一团阳春般的热气，温和了四肢……

他在这幽僻的山上，搭了这间土屋，做往来旅客的起歇店，已经三十多年了，头发也白了！还象一个忠贞的战士死守在孤堡，不愿离开。渐渐地，他习惯于这种孤寂的生活，而且喜欢在孤寂中独自回思遐想。于是，每当这样的時候，那些在不知不觉中消逝的岁月，无数冗长的白天和黑夜，仿佛滔滔的河水倒流回来，滔滔地飘来往昔欢笑和青青的花朵——

“五陵年少金市东，银鞍白马度春风；
落花踏尽归何处？笑入胡姬酒肆中。”

他低低地吟着李白的诗。火光红红地照在他那皱纹绽横的脸上，一只衰老的眼睛象猫的睁大着，扩张的瞳孔映出幻化的虹彩。

出神了一会儿，他突然抬起头，望着东边的那一堵墙。那是招待客人用饭喝酒的地方，此时静悄悄地摆着两只柏子。墙壁是许多年前刷过石灰水的，已经变黄了。有些读过书的过客，喜欢在上面题下一些句子。那歪歪斜斜的字迹，要是在几年前，他还能远远地瞧得出来，就象把一只油虫用飞签订在壁上那么容易。而今可就不行了！眼睛花了，再也瞧不出清楚的字迹。

“老了！到底是老了！”他叹了一口气。那回忆，象一场轻飘飘的梦，随着细雨落花消逝了。

但是，那壁上的字，尽管他瞧不着了，其中却有八行字象刀子镌刻在他胸脯上一样，纵使闭着眼睛，也能清晰地记住那一划一撇。教他一想起来，就觉得心里酸痛、愤激，不知不觉地把牙根咬紧起来——

蓦地，门外有人叫着：

“爸爸！开门啦！”

老人那阴暗的心，象给一道光射进了，倏地一亮。斑白而稀疏的眉毛却蹙了起来。

“青儿吗？”

“是呀！爸爸！”风声里夹着银铃般的嗓子。

门开了，风雪卷进一个健壮结实的少女，身穿红皮袄子，青裤；头上蒙着蓝花帕子。——炉火被门边的风刮得摇来晃去，一暗一明，劈拍地跳起火星。

“这么大的风雪，怎不呆在家里，还跑出来干吗？”

老人推上门扉，下栓，边埋怨着说。那少女一手把扁担搁在墙边，反过身来，一张蛋圆形的脸孔，被冻得象红苹果似的，那双明亮的大眸子上，长着弯弯的浓眉，粘挂着白白的冰屑，雪花融成了水，沿着那浮着两朵梨花涡的笑靥上流下来。

“爸！我打到一只鹿，给您送一条腿膀子来！”

她的手一扬——好肥的一条鹿腿！上面还有梅花点；割裂的肉沿，血已凝结成冰。

“爸，我切一块给你下酒。”

“别忙！”老人拉住她的胳膊，替她扑掉头上的和身上的雪花，边用怜爱的口吻责备道：

“你瞧你！连个斗笠都不戴的！”

“戴的！”女儿笑辩道：“过桥时，给那鬼风刮了去！不信你摸摸看，头发还没湿着哩！”

她解下帕子，露出一头黑黑的秀发，编着两辫子。做父亲的摸摸她的发丝，没有话说，就斟了半碗酒给她：

“你先喝一口，暖一下子。”

父女俩就坐在火炉边，用一把火叉挑着切成小片的鹿肉，在火焰上烤着。鹿肉嘶嘶地飞起一缕缕青烟，夹着扑鼻的焦香。两人一边吃着，一边喝着。

老人的酒碗干了，少女又替他斟上。

“爸，娘说你年纪这么大，真不放心你在这里！守着这间山

店，赚又赚不了几文钱，犯不着这么辛苦！”

老人只管嚼着鹿肉，没有回答。

少女又说：

“咱们山下的几亩田，收割的吃也吃不完，即使碰到歉荒，税赋再加一成，咱们也只四口子，我和弟弟打点野味补贴，根本不用你老人家发愁！”

老人沉吟了半晌，仰起一双哀怨的目光，注视在女儿的面上。那面上，长年受过山野日光晒曝的棕色皮肤，泛出酒的酡晕，红润而皎洁的，带着那生长在乡间的朴实的稚气，诚恳地等待着父亲的回答——

“孩子，你记得今年是那年吗？”

“大明宣德九年。”

“三十多年了！”老人轻轻一啮，低哑着嗓子说：

“孩子，我告诉你一个故事！——那是许久许久以前，就想对你讲的，但是你年纪太小了，怕你嘴巴不密，泄漏出去，所以一直忍到现在！”

少女笑道：

“爸！讲一个故事有什么要紧？过去你不是讲过许多武林恩怨相报的故事，怎不怕泄漏？”

“这可是特别的故事！泄漏给官府的鹰爪子知道，咱们都得抓去砍头！”

少女乍一乍舌，讶异地问：

“这是什么回事？难道犯了什么大罪？”

“不！不是罪！”老人的眼睛射出奕奕的光辉，正色说：“这是顶天立地的事！历来只有大丈夫、大英雄、忠臣义士，才配得干出来的事！”

少女感到了好奇似的，高兴地说：

“好哇！爸爸，你讲吧！女儿一定不泄漏出去！”

老人捧起酒碗，喝了一大口，抹抹那沾挂在嘴须上的酒渍，就缓缓讲下去：

“好多年前，有一个老皇帝，性子非常狡猾残酷，对待人臣又很多猜忌，是一个十足的坏皇帝——”

“他叫什么名字？”少女插嘴道。

“你且别问——总之，他很瞧不起读书人，因为读书人多数是文诌诌的，只会用嘴巴讲道理，用笔杆子写文章，不及武将会替他东征西战，打下一座江山给他。可是，他又担心武将功劳太大，日后会反叛他，所以，他设下一些犯罪的圈套，自己装哑作聋，让他的人臣踏入圈套，犯了罪，然后把他们抓去砍头，抄家灭族，还牵累了许多人……”

“那时，老皇帝一共有七个儿子，顶大的一个，封为太子，其余的都封了王。太子的为人，刚刚和他父亲相反，是个仁慈贤明的人，很得到人臣的拥护。他常常谏劝他的父亲，替无辜的罪人求赦免，救活了不少好人……”

老人俯着头，象沉在回忆中似的。

“可是，这个太子，没有轮到他做皇帝，年轻轻的就死了！……有人说，太子不是生病死的，是给老皇帝踢死的！因为老皇帝要进行一次大屠杀，把那些功高权重的大臣通通杀掉，给太子知道了，太子就向他求情，跪在地上，不肯站起来。老皇帝一生气，飞起脚来，朝他踢去，不料踢中了穴位，就踢死了！”

少女哗然叫道：

“真残忍！这是真的事吗？”

老人点点头，叹了一口气，接下去说：

“大约是这样吧，老皇帝自己也很后悔，就把太子的儿子，封为皇太孙。依照制度，老皇帝如果死了，皇位应该传给皇太

孙。可是，这皇太孙，生下来就是歪头的，身子又很文弱，老皇帝很不喜欢他。瞧他的心意，倒有心把帝位传给第四王子。这第四王子是个强悍的人，性子和他父亲一模一样，不但善用权术，驾御部下，而且精通武艺，使着一把六十斤的大铁槊，数十个人都敌不过他。过去老皇帝打江山的时候，第四王子常常披着重甲，执着钢槊环卫在他身边；后来，又代他统帅大军，把蒙古人赶到沙漠去，所以老皇帝比较疼爱这个王子。但是，也许是老皇帝踢死了太子，自己忍心不过，加上满朝文武大臣都感激太子平时的好处，大家一致拥护皇太孙，老皇帝虽然不喜欢皇太孙，一时也没有办法。不久，老皇帝就死了！”

老人继续说着：

“皇太孙登极的时候，只有二十二岁，比你只是大了四岁！简直是一个大孩子！他的头虽然长歪了，样子不好看，但是他的心肠比起太子还要仁慈慷慨，待人非常温和谦虚，所以，当时许多著名的大学者，大贤人，都情愿出来帮他做事。他们抱着很大的热心，希望按照古代圣人的方法，把天下治出一个太平来！因此，他们给国家筹划许多政策，第一，减轻天下农民的税赋，禁止藩王在老百姓身上乱征钱粮。第二，把皇亲国戚霸占民间的田地，发还给老百姓。第三，削减藩镇的地方军队，禁止他们在民间作威作福。第四，鼓励天下的读书风气，任用那些有真才实学的读书人做官。——这样一来，老百姓欢天喜地，朝廷内外也都一片和祥，凡有良心的人，都赞美这个皇帝年纪虽轻，却是贤明的君王！”

但是，那些藩王和皇亲国戚，平时气焰万丈，现在突被皇上的新法镇压下去，个个把皇上恨得入骨，骂皇上是改变祖上的法度，大逆不道。……唉！没到一年，那个统率大军在北方防御蒙古人的第四王子，也就是皇上嫡亲的叔叔，就起兵造反了！”

老人歇了一歇。他看见火爆中的焰光渐渐萎缩，便拿起火叉，拨拨灰烬，把火焰又剔高后，增上几根新柴。

女儿臂肘撑在膝上，双手托着腮，一双乌溜溜的眼睛望着老人，催促道：

“爸，你讲呀——”

老人再说下去：

“这第四王子，原本怀着篡位的野心，他在北方几年，暗中招军买马，训练士兵，又花了许多金钱，聘请许多江湖奇人和武林高手，做他的羽党走狗，同时，他和京城中的皇亲国戚，以及官里的太监，都有秘密勾结，这些人就充作他的耳目，朝廷里的一举一动，他都知道。所以他一造反，攻势非常猛锐，一连占去好多城池。而朝廷里，那些大学者，大贤人，多数是书生本色，纸上谈兵，缺乏一个具有宏大魄力的统帅，兵力虽比叛王大了几倍，但是打起仗来，指挥不统一，运用不灵活，结果被叛王用声东击西的战术，一个个都打了败仗，……”

老人沉痛地说：

“那是皇上登极的第四年，六月的大暑天。叛王的大军渡过长江，包围京城，城里有五万兵，城外还有二十万兵和叛军在江边对垒，但是，没有防备那些皇亲国戚早就准备响应叛王。叛王的前军刚到城外，镇守金川门的两个皇亲国戚就开了城门投降。叛军就涌进城了！城中好多处都起了火，那时候，忠于皇上的将士们，还在拼命抵抗叛军，大街小巷，都在厮杀，到处充满着呐喊声，刀枪击斗声，和老百姓惊惶的哭声，真是乱烘烘的。有些没有骨气的大臣，一看情势不好，就溜了出去，向叛军投降，但是，尽管这样，朝廷里还有三分之二的朝臣，至少也有五六十个，跟着皇上不肯离开，大家发誓要和皇上同生死！……”

老人的眼睛激动着炉火，仿佛他在那炽热的火焰里看到那故

事的往昔情景。火焰把他那皱纹密布的面孔涂上一层血般的红辉——

“那时候，私通叛军的几个太监，也在宫里放火，扰乱人心，宫里的妇女们，都慌作一团，哭哭啼啼，弄得皇上的心也乱了。绕着评议殿东走西走，长吁短叹，没有主意。那时，皇后抱着两个王子进来，哭对皇上说：“这两个孩子，陛下怎样发落？”大臣们主张先派人带出官去，藏匿民间，以免玉石俱焚。皇上就派两个心腹带他们走。……”

“说也可怜！两个孩子一个三岁，一个五岁，本来已在啼哭，一看陌生人要抱他，两个都伸着小手，抱着皇后的颈上不放，拼命叫着：“娘娘！娘娘！”满殿的朝臣，没有一个不流泪！皇上看王子出去了，一边擦泪，一边对皇后说：“自古亡国之君，不是殉於社稷，就是作敌人的阶下囚，到头来，还是难免一死！”皇后说：“好，我先走一步了。”说了，就哭着奔回宫去，一会儿，内监来报说：皇后投身火里自杀！……”

“真惨！真惨！”少女听得眼圈红了。

“皇上一听皇后自杀，他们原是恩爱的少年夫妇，一时忍不住大哭，拔出佩剑，也要自刎，却给旁边一个姓程的大臣抱住，劝他不要死，死了反给叛王一个篡位的唾手而获的好机会，不如先走出京师，再召集各地勤王之兵，前来复国。这时，有个姓王的老太监，忽然记起老皇帝临终的时候，曾遗下一个铁盒，说是碰到国家发生大危难之时，才可以交给皇上亲自开启，里面有老皇帝的遗旨。这时，他对皇上禀奏，皇上也记起有这一回事，便急忙教老太监把铁盒拿来。

“那盒搁在内库太久了！已经粘满尘埃和蛛丝。盒上贴着老皇帝亲笔写的封条，盖着国玺。大家看了，都感到惊讶和兴奋，以为里面有什么安危救难的大策。谁知打开来看，里面并没有什

么遗书！只有三张和尚的度牒，三件袈裟，三顶僧帽，三双僧鞋，一把剃刀，十两白银。此外，还有一张出官的秘密路径图……

“这时候，皇上叹了一口气说：‘太祖皇帝早就料到有这么一天，还有什么话说？’于是，皇上叫那姓程的，替他剃发。那姓程的和一个姓杨的，也自愿剃发，化装做和尚，保卫皇上出走。但是，其它五六十个朝臣，都放声痛哭，跪倒地上，大家都情愿舍弃父母妻子，跟随皇上到天涯海角去。那时，皇上流着泪说：‘自古逃亡之君，没有这么多的忠义之士，朕独有之，天也妒忌！但是你们各有家属牵挂，应该各自随机应变，同时，人数太多，出走也不方便。只要你们忠心不变，未来也可在暗中帮助朕，何必拘于小节？’大家听了，有的哭着向皇上叩拜，行了大礼才出去；有的却至死也不肯走；但是时机已经危急，皇上就教大家分头出宫，然后约定在江边一个地方再聚会，于是，皇上带了九个人，从秘密路径出宫，到了江边，已经黄昏了！城里的火还在燃烧着，远远可看到那冲天的火光！晚上，皇上他们，就宿在一间破庙里，大臣们还继续寻来，和皇上相会。在灯光下算一算，一共二十二人——”

“怎么？”少女讶惊地说：“怎样才剩二十二人？还有三四十个都投降了吗？”

“唉！”老人沉重地叹气说：“你别瞎猜！固然，后来变节投降敌人的，也有几个，但是，没有跟到江边的三四十个，还有一些当时不在京城的大臣，后来都激昂慷慨的殉国了。——叛王强迫他们投降，只要投降，就可以保全身家性命，保持原来的官职，但是，他们都不投降！叛王发怒起来，就把他们杀了，不但杀了，而且抄家灭族；抄家灭族也吓不倒这些忠臣义士，叛王——这个禽兽不如的东西！”老人突然咬牙切齿地说：“他就更加毒辣，以灭五族、灭九族，甚至亘古未闻的——灭十族！来对付他

们……”

“爸，什么叫做五族，十族？”

“依照大明律例，五族是祖、父、本身、子、孙。再加上曾祖、高祖、曾孙、玄孙，叫做‘九族’，和这九族有关系的，例如妻子、女婿、舅、姨、姑、妯娌、堂兄弟，从兄弟，族兄弟都是。自古灭九族，已是惨无人道了！叛王连他的门生（学生）都算上，就是灭十族了！”

少女打了个寒噤，失声道：

“这不是要杀了许多人！”

“殉难的，共有十多万人！”

“多残酷的一个叛王！”少女同情地起了忿愤，两道浓黑的秀眉，不觉斜竖起来。

两人默了一会，一种无言的激动情绪，随着老人灰白的胡子在火光中颤抖着。

“后来呢？——那皇上逃出来没有？”

“逃是逃出了！他们一共二十二个人，在江边那座荒凉的破庙里，大家跪下来，当天发誓，要匡扶皇上复国，於是，由那姓程的军师，挑选五个武艺最强的，跟随皇上，其余的，就分配职务，散布到西南各地，暗中布置基础，准备将来复国。第二天，天还没有亮，皇上他们三个和尚，五个卫士，就动身向南方来；这些年来，他们没有一天忘记复国大计，但是叛王篡了位，派出无数爪牙走狗，到处搜寻他们，他们也没有一天能安心地睡一个觉……”

少女猛跳起来，说：

“爸爸，你说的是本朝的故事吗？”

老人没有回答，象给自己所讲的故事迷惑着了，只在嘴里喃喃地说着：

“今年是宣德九年，当时是建文四年，叛王做了二十二年皇帝，把抢来的帝位传给儿子，又传给孙子，距离现在，三十多年了，可怜的皇上，还在风尘里飘荡……”

泪水突象两道涧泉，沿着老人削瘦的面颊，滔滔流下，在火光中闪亮着。

少女怔了一怔，握着她父亲的双手，低声说：

“爸，你哭了！”

“不哭，不哭！皇上还没有复国的时候，我们只有抱憾，抱憾，抱憾！不应该哭的！”

“爸，难道你也是那二十二个中的一个？”

老人那长着白胡子的嘴角，掠起一丝骄傲的微笑，正要回答的时候，门扉突然砰砰砰地大响。

“开门呀！开门呀！”

“他妈的，老子的脚都冻僵了！”

“快开门哪！里面有没有人？”

“没有人怎会有火光？……”

嘈杂的声音，象是来了好多人。

少女走过去，要开门。老人此时精神一振，不但没有衰老之态，而且身段极其矫健地，一跃到门，阻挡住女儿，提高声音问：

“三更半夜，什么人呀？”

“他妈的！开门就开门，还问什么屁，又不是要给你祖宗奉上长生牌！”一个嚷着，门擂得更响。

一个却温和地叫着：

“店老大，是过路的客人，迷了路来的，你快开门吧！”

“不开门，一把火烧掉你的屋子！”

老人想了想，对少女道：

“开了吧。”

门才开着，一群人就冲了进来，那粗卤的一个，几乎把老人冲倒了，但是，老人的身子向侧一闪，那人却绊了一绊，踉踉跄跄地直往火炉撞去——

同伴一把手把他的臂膀抓住，他才站住了脚。

“怎样啦？”

“差点摔倒了，不知是绊着什么？”那人羞怒地转过头，狠狠地盯着老人。怀疑他用脚勾他。但是老人显出衰老不堪的样子，咳嗽了起来，弯下腰，咳得很辛苦似地，退缩到墙边。

那几个汉子，稍一犹豫，便放了心，象苍蝇见到粪缸，蜂拥地挤到火炉前去。一个个披着大氅，满身粘着雪花，如同雪里滚出来的。脚靴拖着湿漉漉的冰屑和泥污。

数了一数，一共五个汉子。

少女站在门旁，不高兴地鼓圆了腮：

“真是！给老虎赶出来的！”

正待把门板推上，忽觉外面有股强大的风冲来，使刚要合拢的门板又荡开一半。少女双臂发劲，向前一推，满拟这下就推上了。谁知竟是丝毫不动，不禁“咦”的一声——

门外忽然伸进一颗大大的脑袋，黑浓浓的头发，刺蝟似的虬胡，粗眉，大眼，正象凶煞神探头进来，使少女怔了一怔。

那圈虬胡中间，突然裂开一缝，露出白白的牙齿，象在发笑似的：

“借光，借光，大姑娘！”

影子一晃，就钻了进来。却是一个身材魁梧的大汉，穿着儒生衣服，发上结着一块青巾，手里扬着披氅和斗篷，看来象是刚在门外便抖掉身上的雪花冰屑，连鞋底的冰泥也括掉了，显得干净伶俐，不象刚才五个那么狼狈。但是腰间挂着一把古鞘沉甸的大刀，衬着他那副面容，仿佛比那五个还要凶狞。

少女噓了一口气，嗔道：

“你这人，在外面一声不响的，倒吓了我一跳！”

那虬胡汉子笑嘻嘻地，向她作了一揖：

“对不起，对不起！海涵！海涵！”

少女倒觉得不好意思，反身拴上门，嘟着嘴，向他父亲走去。

那几个汉子围着火炉，嘈七杂八地嚷着：

“店老大，快打酒来！”

一个尖眼的，瞧见搁在桌上的鹿膀子，大乐地叫道：

“好呀！还有鹿肉！烤几斤来，老子饿了一整夜，正好开开胃口！”

一个却斜着一只吊梢眼，望着少女，对他身边的同伴说：

“这里还有一个雌儿，长得蛮漂亮的！”

少女听了，气愤地要发作，老人连忙拉一拉她的袖子，凑在她身边说：

“忍一忍，这些都是官府的鹰爪子！”

少女心里一动，仔细望一望——这群人已经纷纷解下大氅，个个的腰间露出武器，镖袋，全身是武士的装束。除了那个虬胡大汉比较寒伧外，其余的衣服都很华丽，意趾高扬，不象普通的过客，不禁半信半疑地把忿愤勉强压抑下去。

这时，老人满面堆着笑容，谦卑地招待他们。端出六只酒筒子，逐一盛了酒，放在火炉架上烘着。回头向女儿道：

“你那边的椅子抹干净，好让大爷们上去喝酒。”

那虬胡大汉本来默默地挤在火炉边烤火，这时也转过头，向少女说：

“大姑娘，麻烦你多抹一张，俺和他们不同路的。”

少女厌烦地皱着眉，拿着抹布过去，心里有点纳罕，只听一个沙哑着嗓子叫道：

“你这朋友也真客气，今夜算是咱们请客，改天到城里去，还该大大酬谢你一番！”

“可不是，”一个插嘴道：“要不是碰到你，咱们都迷路了，此时说不定还是在那鬼山谷里转着！”

虬胡大汉冷冷地斜瞟他一眼，说：

“不，俺喜欢自己一张枱子。”

“何必这么不赏脸？”那沙嘎嗓子的笑道：“四海之内皆兄弟，我瞧你也是铁铮铮的脚色，如此迂阔，倒是少见了。”

另一个紫棠面孔的汉子说道：

“话说了半天，咱们还没有请教他的尊姓大名哩。”

虬胡大汉笑了一笑，说：“！但将肝胆照秋水，何必噜嗦问姓名？！你我萍水相逢，明日各自东西，说了姓名，不是有扰清神？”

一个麻面的胖子，勃然作色道：

“你这家伙也太不识相，咱们好意问你，你倒很会掉书袋子，热讽冷刺，仗着那个主子的威势？记那一门子的账？”

虬胡大汉横眼一睨，答说：

“不买你们的账，你又待怎样？”

那麻胖子跳了起来，一扔大氅，挺着一身红锦绣花呢的密纽衣裤，拔出一根虎尾钢鞭，叫道：

“王八羔子！你敢瞧老子不起？”

忽然有个尖细的声音，好象女人的嗓子，高扬起来，说道：

“老赵，算了。士各有志，不要为难他。”

这人象是一群中的领袖。那麻胖子只得哼了一哼，把那根鞭缩回去，狠狠地瞪那虬胡大汉一眼，坐回火炉边。

另一个汉子在旁边助威作势地说：

“你这家伙真是：没到过泰山，嫌南天门低，别说你曾替咱

们带路，要不是曹公公说情，今晚先教你用两只手走路！”

那虬胡汉子双眉一竖，圆睁的大眼仿佛要迸出火星，却又耸一耸肩，化作一声冷笑，不睬他们。

但是，那被称为“曹公公”的女人嗓子的人倒引起那少女的注意。只见他悠然坐在一旁，一副白净脸孔，脸皮皱得象风干的西瓜，跟邻家五十多岁的老婆婆相似，没有一丝胡子，生得半男半女模样。在少女的感觉中，差点要笑出声来。但她又想起她爸爸讲过的京师故事，皇宫里的太监就是这样子的，也称做“公公。”心里不禁砰然一跳，担忧地望望她的父亲——

她父亲远远地递给她一个眼色，又低下头去，用小刀割切鹿肉。这时，那些人只管伸手伸脚地烤着火，雪水从他们的靴上融化了，流得一地湿漉漉的。……

一缕缕的酒香从筒里透出，荡漾在寒冷的空气中。

老人陪笑道：

“酒暖了，大爷们请上座，让老汉来烤鹿肉。”

那五个汉子伸伸腰臂，拂拂袖子，傲然睨视那虬胡大汉，走到枱边坐下，老人把酒筒搬上了，又从灶上的蒸笼里，捧出一大盘牛肉，那五个汉子看到了这些，正在饥饿的时候，不禁纷纷伸筷，狼吞虎咽地嚼着——

“王八羔子！牛肉又硬又冷！”一个边嚼边发脾气：“怎不炊热了来？”

老人陪笑道：

“夜这么深，又是大风雪，老汉以为没有客人来的，灶火就熄了，真真对不起！”

但是，尽管牛肉是冷的，五只手，十支筷子，象风扫残叶般地卷向盘子上去。

老人见那虬胡汉子还蹲在火炉边，就招呼说：

“大爷，你也上座吧，来盘牛肉吧？”

“好吧，费神。”

他站立起来，魁梧的身材在墙上投下庞大的阴影，却斯斯文文地走上去，坐在另一张桌位。

那边的汉子们，早就把牛肉扫光了。一个拍着桌子，叫道：

“店老大，再来一盘牛肉！”

老人抱歉地说：

“只剩一小盘，是给那位大爷留的，再也没有了。”

“他妈的！”那麻胖子满怀不高兴，斜瞟那虬胡大汉。

那虬胡大汉也斜睨着他，故意逗戏他似的，嚼得啧啧有声，大声赞道：

“吓，冻牛肉真香！北京馆子的五香牛肉也不过如此！”

那胖子忍着一肚子气，掉转过头来，看见那少女正用火叉挑着鹿肉在火上烤着，便发作道：

“他妈的，喂！小妮子：快点烤上来！”

少女把火叉从火上取开，傲然地扬起眉头：

“这鹿肉，不卖！”

“怎么？不卖的？”那汉子楞了一楞，跳了起来，“不卖也得卖！”

老人怕闹出事来，慌忙走近女儿身边说：

“卖的，卖的！”

“爸，我偏不卖给他！”少女赌气着。

“别说孩子话！你走开吧，让我来烤！”老人向女儿示意地眨眨眼，转向那汉子说：

“大爷，你别生气，再一会儿就烤好了！”

女儿生气地走到屋里角落，挨着老人的床铺坐下，扁着一张小嘴。

一会儿，鹿肉烤好了，老人慌忙先盛了一盘，捧上那五个汉子的枱上。五个汉子又大吃大喝起来。几斤烧酒喝干了，肚子也给鹿肉填饱了，四肢温暖，那十只眼睛显得格外灵活，东溜西溜。有的把一对色情眼朝着少女盘旋；有的贼忒忒地观望四周，仿佛要探看这间小店，有没有什么可偷的——

但是，这是一间多么简陋的山店！四五丈见方的深阔，空空敞敞，除了粗糙的木头家具，床铺，椅桌，米缸，酒瓮，只有屋角一座大灶，和中央那团火炉，阴冷的空气飘忽着火焰的光……

“哈！这里还有一垛题诗壁！”那嘎沙嗓子的笑道：“你看，‘世间何物催人老，半是功名半女人’——”

“话是说对了，字可写得又粗又歪，太不高明！”坐在墙边的一个，也仰起头来瞧着。

“那边还有一大堆，瞧不清！”

那被称为“曹公公”的半男半女的老头，此时又扬起尖细的声音说道：

“亮一把火来！”

一个汉子连忙走过去，把那支插在墙间当作油灯照明的松节火炬，摘取下来，照着曹公公走近前去观看。

“都是一些狗屁不通的歪句，还来献宝！”

“那边倒有几行，你把火举高些！”

火举高了，曹公公说：

“是首诗，字迹倒很苍劲！”

老人，远站在火炉旁陪笑道：

“那些都是过路的客人在壁上题的，老汉不识字，也不知他们写些什么，只觉得把一堵好好的墙壁涂脏了！”

曹公公不理他，望着壁上大声念道：

“牢落西南三十秋，萧萧白发已盈头，

乾坤有恨家何在，江汉无情水自流。

长乐宫中云气散，朝元阁上雨声收，

新蒲细柳年年绿，野老吞声哭未休。”

曹公公沉吟了一会，对那四个汉子说：

“这首诗，是建文的口气，就笔迹看来，也是他写的！”

“什么？——”那四个都紧张地，围拢过来。

“那么，建文是到过这里的啦？”

曹公公转过身子，双眼尖锐地瞧着老人，仔细地打量着。老人有点不自然，干笑着说：

“大爷，上面写些什么意思？我们这边过客，都是粗手笨脚的多，没有认得几个字的！”

曹公公眼睛转向那少女一瞥，那枯皱的唇角露出一丝狞戾的微笑，缓缓地走到老人跟前：

“你别再栽葱啦！你叫什么姓名？”

“老汉姓胡，小名福，人家都叫我胡大——”

曹公公突然使出杀手，一拳冲面击去，一脚向前一扫，只这一杀那，老人已咕噜地仰天跌倒。

“爸爸——”

少女惊叫，奔过来，扶起老人。

“哈哈哈哈！”曹公公阴里怪气地大笑：“我故意试你一下，果然，你懂得把势，这一下子的‘铁拐坠地’，正是‘醉八仙’的妙招，瞒得了别人，可瞒不了我！”

一声忽哨，那四个汉子都跳了下来，拉出武器——一个使钢刀，一个使双铜，一个使鞭，一个使流星锤。

“你们干吗逞凶？”

少女叱道。她扶着老人退到墙角，手一伸，捞起她带来的那根扁担，防卫地拦在老人身前。

曹公公笑道：

“我要问你，废帝建文，现在那儿？”

“什么建文，我不懂得！”

“你别再装傻了！瞧你的年纪，六十多岁，三十年前跟那废帝出走，正是年富力壮之时。可惜你们白白辛苦了几十年，真是何苦呢！当今的皇上，求贤若渴，只要你肯说出建文现在那儿，我可以担保你依照旧时官职，擢升三级，你们的子孙都可得到恩荫。”

老人苦着一副脸，说：

“我只是卖酒的老头儿，祖上三代都在这山里过活，你要问我什么花蒂，什么见闻，我怎能知道？”

曹公公冷峻地说：“你且不必诡辩，你身边的这个女儿，就是一个证据，——六十多岁的老头却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儿，是不是你跟废帝到这里来，另娶当地女人生的？哼！再说，同废帝出走的群臣中，能够在卅年前，卅岁左右就飞黄腾达的，可也只有两个！一个是中书舍人郭节，一个是翰林待诏郑洽。郑洽不懂武艺，郭节却是跟随太祖皇帝开国的大将郭文辉的后裔。郭文辉是河北人，懂得北派的地螳拳，自然没有奇怪，所以，我猜你老人家，可就是郭节郭大爷，我奉旨找了你们二三十年，走遍了大江南北，你白了头我也白了头，没想到在今夜碰上，真是踏破铁鞋无处觅，得来全不费功夫！”

老人的面色颓沮苍白，默了一会，以镇定的声音说：

“你们存心冤枉无辜的老百姓，不过是要拉去抵塞居功，所以，话愈说愈奇，到底要怎样？——”

“好吧，算你是铁汉子，不肯供出实情，你也得跟我们上县城去。”

“那只得拼这条老命，跟你们去当官对质！”老人向女儿递

一个眼色：“天气这么冷，我这副老骨头怕熬不过这场大风雪，你把我那件破皮袄拿来。”

女儿稍一迟疑，毅然答道：

“爸，你等一等——”

她把手里的扁担交给老人，迅速走向屋角的床铺。那曹公公摆过头来，正欲对那四个汉子发下命令，突然，背后那虬胡大汉拿着竹筷，大力击着桌缘，发出狂吟：

“燕赵悲歌客，
相逢剧孟家；
寸心言不尽，
前路日将斜……”

宏亮的声音，好比龙吟虎啸，在僵冷的空气中震动，使曹公公和那四个汉子，不禁心一抖，回头望他。

他象喝了大醉，眼皮半张半合，晃着一只大脑袋，仿佛一点儿也不知这里正在发生事情。

“见鬼！”那持鞭的麻胖子，鄙夷地哼道。

这一霎间，少女已从里面走返，手里多了一把扁担，样式跟她的一把相同——两头尖扁，黑甸甸的泛出乌光，仿佛比她的一把还要沉重。

少女把扁担递给老人，拿回自己的一把。老人向她努努嘴，好象说：——走吧！

他走向门扉，手刚触到门栓，一道刀光象闪电地砍向臂膀，嘎沙大叱：

“慢点！”

老人抖然退后，少女的扁担已如“长蛇出洞”，直向那持刀的左肋刺去。只听“当”的一声，紫棠脸孔的双铜横截一挡，迸出火星——

“这丫头使的是铁打的！”

“铁打的又怎么样？”少女噪着嘴儿，丁字站着，横持着那根铁扁担。

曹公公阴鸷地说：

“放下武器！不然不许出门。”

“你们简直是强盗，土匪！”老人忿忿地说。

旁边两个汉子，忽然一声吆喝，同时出手攻击。

一道流星锤夹着一根鞭影，攻向老人两侧，老人急忙缩退一步，扁担一挥，“卡卡”两响，直把锤和鞭拨开了去，但那扁担的下半段忽然翻转起来，好象“乌龙摆尾”，向那使刀的汉子扫去，迫得使刀的汉子也不得不向后一退。

那少女和老人立刻联成一气，一左一右，退在墙角，借那两垛墙壁的三角掩护，乒乒乓乓地和那四个汉子打斗起来……

“哈哈！”那曹公公尖声细气地大笑道：“你们还想逃走，真是敬酒不吃吃罚酒。”

那老人一言不发，刚才那副衰弱的老态，完全消失，露出真正的身手，矫捷老练。那四个汉子虽然凶狠，但是，火候显得不及老人，伶俐使巧也不及少女，又吃了短兵器的亏，进不了前。那少女使出铁扁担，居然是一套中规中式的“梨花枪法”，扁尖象伸缩闪乍的蛇舌，没等敌人遮挡，尖头已缩回，遮挡才一过，尖头又突出，那快速的枪法，使那使刀和使鞭的脚忙手乱；老人趁机踏前一步，一个“梨花盘顶”的招数，硬生生地鞭锤磕开，反手一扫，大吼着：

“滚！”

那紫棠脸的正在双铜交叉齐出，打算截住少女的扁担，好让单刀直入。没防到鞭锤一荡，老人的扁担象罡风般的反卷过来，砍中了右腿，大叫：“哎唷”——身子向前扑倒，被少女的扁尖

顺势一挑，象挑起了一块肉靶，挡住那斜砍的一刀，那刀恰巧砍在紫棠脸的背上，顿时鲜血四溅——

“去吧！”

扁担一抖，整个人飞腾出去，跌在门墙边，血从胸膛的窟窿里涌了出来……

那三个汉子一惊，跳退一步，摆着阵势，不敢再攻。

这一下子的突变，似乎出那曹公公的意料之外，他那尖细的嗓子却发出阴里怪气的笑声：

“好哇！郭大爷，你倒是老黄忠，宝刀未老，哈哈哈！……”

腰间一抖，拔出一把明亮炫目的宝剑，沉下脸，对那三个汉子说：

“你们对付那雌的，老的让我来！”

话还没完，剑已象白蛇吐信，直奔老人的喉咙，老人的扁担一拨，在空中划了半弧，要把剑身磕飞。那剑忽如游蛇一般，转向扁担的外缘，贴着扁担削向老人的把手。

这一下无声无息，象闪光似的，老人吃了一惊，不得不舍开左手的把柄，单剩右手执着扁担，扁担竟被荡在一边，门户大开，急忙飞起一腿，踢向敌人的腋下，迫使敌人也不得不闪避，才躲过了这一险招，汗从腋下淌出。

“好哇，梨花枪，地膛腿，配合得妙，不愧是郭文辉的后人！”

曹公公阴里怪气地笑着，又踏前一步，剑法更如长江三峡汹涌的波浪，滔滔而出，又险又急，使老人不禁惊恼起来，丝毫不敢大意，沉着气，全神应付……

这一来，老人顾不了少女，那三个汉子，节节向少女进击，象只饿狼似的，凶猛地扑向前去。

少女把一只扁担，使得呼呼响着，进退是梨花枪法，盘扫却

是少林棍术，中间还夹着地堂腿，使那三个汉子，一点也占不了便宜。一会儿，那麻花胖子一不留心，手里的鞭被磕开了，肩头也被戳中一下，幸亏流星锤和单刀枪救上来，才不致受了大伤。

“王八羔子！”那麻花胖子大叫：“老子今夜不把你这烂货，打成四片，赛灵官就不姓洪！”

“放屁！”少女勃然大怒，招招向麻花胖子攻去，对那刀锤只用遮架。那使流星锤的，一看她如此，便故意用淫猥下流的话挑拨她：

“她妈的，这样的美人儿，要是抓到手，老子先睡她一百夜！看她还狠不狠！”

那吵嚷嗓子的应声：

“剥开她的衣服，也不过象嫖子那样，老子嫌她的屁股不够白！……”

“猪罗！禽兽！”

少女吼着，一腔怒火象被添上了油，熊熊大烧。一支扁担使得浑是劲力，恨不得一下子把他们杀掉。但是，这阵间，心气一躁，反使敌人有机可趁，招式渐渐散乱，汗水涔涔地从鬓颊流下……

“青儿，你不要理那些禽兽的话！”

老人耽心地提醒她，继续挥着扁担。

“是，爸爸！”女儿喘喘地：“你好吗？”

“我？——虽死无怨，只是连累了你！”

“不，爸爸！”

老人突然犯险起来，使出一招“斜劈三关”，紧接一招“长龙过海”，把敌人迫退两步，蓦地转过扁担，呼呼地劈向那三个汉子，把围女儿的形势冲开一隙，叫道：

“我挡住他们，你快开门出去！”

“不，爸爸！”女儿哭出声来：“我要跟你在一起！”

“青儿——”

老人腿上中了一剑，身子一晃，不得不侧身招架，那刀、锤、鞭，同时回攻上来，少女挺出扁担一挡，形势又被合围了——曹公公傲然说：

“你们想逃，比登天还难！”

老人叹了一口气，更不言语，狠狠地斗下去。

这时，少女忽然叫道：

“爸，我只有一样不明白，咱们到底姓胡还是姓郭？”

老人稍一犹豫，眼看剑光直破上来，连忙遮闪，又向敌人回了两招，才喘一口气，答道：

“阉狗说对了！咱们姓郭！”

“爸！我死了也瞑目！做忠臣义士的女儿，比那些做叛王的爪牙走狗，光荣得多！亏他们还算做男子汉！”

少女一边招架，一边讽刺。这一瞬间，情势变得更加险劣——单鞭盘脚，飞锤斜抛。铁扁担上下一摆，“咯”“卡”两声，把鞭锤齐挡回去，但是那单刀却趁虚砍入，夹着一股劲风，斜扑少女的颈项。少女急忙把头一低，那块蒙发的青帕被刀锋削落地上，丝丝的黑发披垂下来，衬着满面涨红的汗光，好象一只发疯的狮子。

“哈！你连自己的女儿，也瞒骗了这么多年，真是老糊涂！”曹公公尖着嗓子道：“你以为做了忠臣义士，就可以死得痛快吗？哼！我要杀你，易如反掌，现在只是逗着你玩玩！刚才一笔账，建文一笔账，还有你这么多年，干些什么的一笔糊涂账，总该还条算一算！等到你力气一歇，我可要捉个活的！”

老人咬着牙根骂道：

“你这阉狗！”

映着炉火的光焰，老人的面孔和白发，象抹了血似的，根根挺竖。一支铁扁担象狂风骤雨，向着敌人打去。但是年纪毕竟大了，时间一久，气力渐渐不如，呼吸象牛的哮喘。足底踏个蹒跚，被敌人飞起一脚，喝道：

“撒手！”

扁担向旁飞去，击中灶旁的碗盘，发出哗然乱响——老人翻身扑倒在地上。

少女惊惶大叫：

“爸爸！”

但她却分不出身！三条汉子把她拦住。铁扁担舞得如同暴怒的乌龙，摇头探爪，左冲右撞——“啜”，“卡”，“铮”，“叮”，一阵响声，还是窜突不出……

剑尖抵在老人的咽喉。

“你杀了我吧！”老人吼叫，把颈子往上一挺。

“可没这么容易！”

曹公公狞笑地，把剑抽回，却往老人的膝盖砍去。只要筋络割断，这一生再也别想用脚走路。

突然——

“叮”的一声，清脆地回荡。

剑尖荡开了，击着剑身的东西反弹在地上，只是一支竹筷！

曹公公吃了惊，一脚把老人踢开去，急忙跳转过身子。

那虬胡大汉的一双炯炯的眼光，正瞪在他的面上，迸出一阵大笑——“吓吓吓吓吓吓吓吓吓……”

象夜鸱在叫，令人听了毛骨悚然。

那三个汉子顾不得再围攻少女，各各跳出圈子，和曹公公站在一列，应付这突如其来的变化。

“俺还以为是什么英雄好汉，”那虬胡大汉一点也没醉态，

站立起来：“原来是一群流氓胚子，只会欺侮孤老弱女，呸！”

一口浓唾，流星似的直射过来，曹公公忙一侧身，却落在他那把宝剑锋上，发出“叮”的一声震荡。

曹公公心头一凛，说：

“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你大爷何苦沾这一手？”

“武林的脸子都给你们丢尽了，怎能不管？”

“王八羔子！你要管，连你也上吧！”那麻花胖子鲁莽地嚷着。

“且慢！”曹公公手一摆，又阴阳怪气地尖着嗓子，向那虬胡大汉说：

“阁下要是真英雄，真好汉，为什么不敢把尊姓大名赐教？”

“你要问俺，自己该先划下宝号。”

曹公敢说：

“我是御前太监兼东厂西道巡检曹瑛，刚才殉职的一位和第三位，都是锦衣卫的镇抚卫士，我们奉旨到西南来，查究建文废帝和叛党的行踪，他们都是钦犯，大约阁下还不明白。”

“吓！你们自称为京里的官儿，有什么凭据？”

曹公公从腰间镖囊里掏出一面金亮亮的牌子，映在炉火中，依稀可见到牌上镌着双龙吐珠，中间一行隶书：“密旨查巡”。

“那么，俺也告诉你们吧——”那虬胡大汉缓缓拔出大刀。那刀身又粗又明利，象是用金子打造的，在火光里耀出血般的红光。

“三十年前，”他沉着嗓子说：“奸王篡位的时候，满朝大臣十个有九个不肯归顺他，他就用抄三族，抄五族，抄十族，来屠杀他们，连他们的亲戚，门生，朋友，都杀作一伙，使中外人心，一听到奸王名号，连三岁的孩子都不敢啼哭！结果，忠义之士变成逆党，豺狼之辈反而高踞庙堂，为了满足奸王个人的野心，锦衣卫四出缉拿，不知作践了多少无辜，陷害了多少良民，……”

吵嚷嗓子的家伙抢着说：

“这些事干你什么屁？”

“哼！”虬胡大汉冷笑道：“在那时候，单单方孝孺一家，被抄十族，死了八百七十三人，其实，照数目来说，应该是八百七十四人——因为，方孝孺还有一个小孙子，刚刚五岁，给老家将抱着走了！”

“他在那儿？”曹公公紧张地。

“他就在这里！”

声音是那么沉重而又冷静的。但是，这一刹那，空气象在风雪中凝结了，连炉火也萎缩无光……

大家仿佛呆住了。

少女趁这个机会，奔到她父亲身边，保护着他。老人却忘了自身的危境，爬在地上，仰面望着那个大汉。

“好哇！你也是漏网的逆党！”曹公公说。

“来吧！别再去为难孤老弱女子，你们一齐上吧！杀掉俺，算你们官星拱照；俺杀掉你们，可也不要怨命！”

火光一晃，单鞭首先冲上，刀、锤、剑，交织而出。只见一道重光，象闪电似的从空中划过去，那麻花胖子叫声“哎唷”，被踢中小腹，象断线的风筝向后飞去，恰正挡住曹公公的剑路。曹公公吃了一惊，急忙收住剑势，一手把麻花胖子的后颈揪住，才不致颠扑。——那道金光突然在半途改变方位，反手为挑，截住那把劈来的单刀。“当”的一声大震。单刀竟被硬生生的磕飞了！

那虬胡大汉更不稍延，身段一偏，让过第一颗流星锤，第二颗流星锤又当头出来。他左手向上一腾，把锤链抓住，往怀里一拉，那汉子不由得踉跄向前。他却倏忽放开锤链，一拳冲出，正好撞在那汉子的胸口。那汉子“哟”的仰天跌倒。虬胡大汉踏前

一步，踩在他的胸上，象践踏枯木朽枝一样，“轧轧”两声，那汉子嘴里喷出鲜血，一动也不动了……

这原是一瞬间的事。那把金刀宛如一条矫捷的游龙，夹着霍霍的风吼，扑向曹公公的颈上。曹公公急忙弯背缩头，往侧一窜，那跟在他身后的麻花胖子，肩头却被刀芒扫中了，血涌出来。

这一阵子，那虬胡大汉象狂风扫荡落叶的，直把敌人杀的七零八落，连老人少女也瞧的心跳目眩。

“不好啦！风紧呼啦啦——曹公公……”

那失刀的一个，丧胆失魄似的奔到门边，伸出一只正在流血的手，企图拔开门栓逃走，站在旁边的少女，眼明手快，提起铁扁担迎头劈去，那汉子慌忙闪避，脚下碰着紫棠脸的尸体，绊了一绊，被少女一枪刺穿了背心，一声狂叫，仆倒在火炉的铁架上——火焰被掩复了大半，屋里黑暗起来。

尸体伏在火上，衣服烧着了，冲起一阵浓烟，夹着人肉熬煎的腥臭，老人忙用铁扁担，把尸体挑开。

这时，虬胡大汉斗得起劲，象一只发怒的野兽，喉底呼呼地发出低吼。

突然，那麻花胖子跳出圈外，右手一扬，发出三点寒星般的暗器，直奔虬胡大汉——

“当当！”

两支飞镖从刀光里激弹出来，落在地上。一支却被他捞在手里，只听他笑道：

“你还会打街尾镖？可惜还不够精！”

蓦地身子随声跃起，避过曹公公的削腰一剑，象大鹏从空中搏下，刀光闪闪地罩向麻花胖子的头上。麻花胖子匆忙使出一招“单鞭盘顶”，企图招架，那虬胡大汉却把右手一抖，一道寒

光射入鞭影中去——

“还给你吧！”

猛听“哎”的一声，麻花胖子咕噜地栽倒地上，颈间露出一段镖尾的红飘巾。

正在紧张观战的少女，不禁冲口叫道：

“好哇——以其人之道，反治其人之身！”

“吓吓！承奖了。”虬胡大汉答道，也没回头。

剩下那曹公公一个，还在拚命地苦斗着。只见一道金光，一道银光，在晦暗的阴影里交织着，不断发出兵器的撞击声。时而急促乱鸣，叮叮当当；时而缓慢，象琵琶在轻拨漫捻的弦声……

“你这没阳道的阉货，倒比那些脓包硬实！”

曹公公喘气地说：

“方壮士，我们方才是不打不相识，大家还是讲和吧！”

“讲和？吓！你要俺纵虎归山吗？”

“不，我发誓，我也是被迫的……现在知悔了……”曹公公边喘边哀求道：“你如饶我回去，从此洗手退出官场，埋名隐姓……”

“……”

“壮士，武林重的是义气！只要反悔，蚂蚁也有一条生路！”

虬胡大汉沉吟着，刀法放缓了。

老人在旁边听着，急切说道：

“不，你怎能相信这阉狗的话？方壮士，他跟随叛王多少年，双手沾了多少义民烈士的血腥，你怎么会因他一时贪生怕死的发誓，就能信他得过？”

“不，方壮士，你听我发誓……”

“不行！”那老人突然大吼挺起铁扁担，从侧刺去。曹公公身子一沉，偏那金光又霍然下罩，刀锋从颈上划出一道血口，鲜

血涔涔涌出。他急忙尽力一纵，跳到门边。那少女看见父亲出了手，也不再犹豫地抢上前去，一招“横扫落叶”，迎个正着，打在曹公公的膝盖下，下身一软，老人抖然一枪，刺入他的咽喉，俯伏在地上抽搐着，血如小河地从喉咙涌出……

“你们也真狠手！合三个人的力量打死一只老鼠。”虬胡大汉含着愠意。

“不狠！这还要讲什么江湖礼数？”少女正色说：“他们已经杀掉你们八百七十三口，假如纵他回去，你怕他们不再杀掉我们八万七千三百口？”

“你说的也是！”虬胡大汉笑道：“姑娘可不要见怪！”

他把那沾血的大刀，往死尸上擦拭，再插回鞘中。

老人经过这最后一阵狠斗，好象把全身的气力都使尽了，疲乏地踉跄两步，挨着墙边喘息对少女道：

“青儿，你代我拜拜这位方大哥，今夜要不是他，你我都丧命了！”

少女扔下铁扁担，向那虬胡大汉双膝跪下，纳头便拜：

“谢谢方大哥！”

虬胡大汉连忙把她扶住：

“何必这些假套，活活折杀了俺！——还是赶快把那些脓包清理一下，恐怕天快亮了！”

他闪开身子，往地上一手提了一个，叠放在一起。流在地上的斑斑血渍已经冻凝了。少女忙拿把铲子把凝血的地土铲入箕斗里。

老人走到大汉面前，高兴地望着他，眼眶却含着泪水，说：

“真想不到！天道到底未尽愤愤！还能方老先生留下一脉血裔！皇上要是知道了，不知要怎么欢喜！”

“你老人家认得家祖父吗？”

“我们是一殿之臣，忘年之交，不幸他那时到浙江招集勤王之师，皇上出走的时候，他不在京师，后来竟遭那叛王的毒手！皇上到现在还常常念着他，总是眼泪双流！”

“老伯！那么，你该知道皇上现在那儿？”

老人踌躇地，叹一口气说：

“知道是知道，但是，未经他允许之前，我不能告诉你。”

“为什么？”虬胡大汉坦率地：“自从俺长大后，就到处寻找皇上，从北方到南方，找了好多年，如今找到了你，你总该给我一点线索！”

老人面对着他，沉吟半晌，还是摇着头。

“要是皇上知道你是方老先生的孙子，我相信他一定会立刻召见！不过，你得忍耐！——先告诉我一个住址，等我奏禀皇上以后，再去通知你。”

“要忍耐几时？”

“我不能回答你。”

“为什么？”

“皇上不在这儿？”

“我也不能告诉你。”

虬胡大汉暴躁地、大声说：

“难道你亲眼看见俺对付这些狗子，还不能信任？”

老人固执地说：

“这是咱们订下的规矩，未经过皇上面谕，我不能向你说出！虽然你解救过老汉父女的性命！但是，你和我，也只是今夜的因緣，一面之交，私人的恩惠不能破坏大家的规矩，万一老汉对你说出，你又再泄漏出去，不管是有心无心的，咱们三十年来的布置，都要毁在老汉的身上，你想想，一语系悬天下计，岂能话儿误苍生，所以——，万万不能说！”

虬胡大汉忿忿地瞪着他，手按在金刀柄上：

“老伯，俺是爽直的人，说一就一，——你是怀疑俺，是不是？”

“这个，”老人坚定地：“老汉也不敢保证！”

那汉子突然大笑起来：

“吓吓吓吓……”笑声含着凄凉和悲愤：“俺在江湖浪荡了二十年，云南走了三趟，为的是寻找皇上，好让俺为他效忠，报仇雪恨，你却怀疑俺是官府的鹰爪子，吓吓吓吓——上天还有眼睛吗？”

“方公子！”老人拦住他，厉声说：“三十年来，我们受了多少苦难，多少迫害！叛王和他的子孙，用尽心机，挟着全天下的钱财势力，出动几十万军队，要来搜索我们，但是，二十年来，皇上的消息依然如龙潜大海，教他们坐卧不安，寝食不宁，死了也不敢瞑目，为的就是我们的一点谨慎！你且不要生气，老汉父女俩的命是你救的，武艺也不是你的对手，如果你认为刚才白费心机，咱们依然可以把命奉上！”

那汉子听了这些冷峻的话，象化石似的僵在当地，呆呆地站着。但是他的内心，正在恼怒地酝酿着一阵暴风雨。

炉火添了木柴，这时又熊熊炽炎着。火舌乍伸乍吐，红光映着那虬胡络鬓的面孔或晦或明地变幻着。一双圆圆的眼睛衬着那斜竖的浓眉，显出他心中的烦躁和激动。他的手突然一抖，金刀从鞘里升出尺来高，在老人的眼底闪着威胁的光芒……

“老伯！”

老人冷静地挺着胸，象一座山岳屹立在他的面前，目光凛凛地瞪着他的双眼。

两人象发怒的公牛挺尖双角，抵触在一起，僵持了不知多久，那汉子的眼睛却瞬了一下，黯然露出一丝愧色，象斗败的公

鸡缩退了一步。“卡喇”一声——金刀又再坠回鞘里。叹了一口气：

“好吧！俺也不为难你！只是俺一片赤心，昂藏七尺，无路可投，真是羞杀了人！”

老人声调转为温和地，安慰他道：

“大丈夫，来日方长，只要你忠心不渝，青山长在，总有一天能见到皇上。”

虬胡大汉颓丧地走到枱边，拾起他的斗篷大氅，披戴起来。

“方大哥，你要走了吗？”少女腼腆地问。

“俺就此告别了。”

“慢点，”老人说：“风雪这么大，要是不嫌山店简陋，何不在这里权且歇宿？”

虬胡大汉黯然摇头：

“趁兴而来，败兴而归。”

“那么，你且坐一坐。”老人对少女说：“你再煖上三斤酒，给这位大哥送行。多烤一些鹿肉，也好带到路上。”

“鹿肉倒不必了！俺只要酒。”

那少女殷勤地搭了酒来，把酒壶放在火炉上烘着。尽管那汉子说不要鹿肉，她还是把鹿肉切成一片片，用铁叉子放在火上烤着。

大家默默地坐着，一时仿佛话都塞住了。

虬胡大汉看见那四个死尸，堆在墙边，皱起眉毛，说道：

“这些鹰爪子，倒该搜查一下。”

他走上去，把死尸身上的佩囊，和袖子里的东西，通通翻出来，捧到火炉前，检了一检看，里面尽是一些银子、汗巾、火器、飞镖、和一只金牌，两只银牌，两只铜牌。

那金牌上镌着的名字是——东厂太监曹瑛。另外是：锦衣卫

士：姚彪、洪福海、赵一刀、杨昆山。

拈拈那些银子，至少也有七八十两。

那虬胡大汉慨然把银子和金牌堆到桌子上，对老人说：

“这些，算是俺奉献给皇上的覬仪，请老伯转呈。假如皇上需要俺效劳，请到泰山华严寺通知俺一声。”

少女忽然插嘴笑道：

“爸！你真糊涂了！咱们还不知道方大哥的大名哩！”

虬胡大汉裂开嘴一笑：

“俺单名复，江湖上都叫俺的浑号‘金刀阎罗’。小妹妹，你如有机会到山东来玩，俺一定尽地主之谊！”

“好！”少女朗爽地答：“只要皇上要召见你，我就第一个跑去通知你。”她转向老人，娇憨地问：

“爸，你让不让我去？”

“当然，你去，爸也去！”老人笑着：“方公子，你放心，老汉一定向皇上尽力保荐你。”

“谢谢老伯！”

虬胡大汉的面上，象阴暗的天空露出一线光亮。他欣然向少女讨了两根绳子，把五个死尸捆成两起，说：

这些废物还让俺带出去，趁着天还没有亮，抛到远处的山涧里喂狼，免得被人家发现。”

“不必麻烦了，这些琐事，让青儿去做。”

“我做得干脆的，方大哥，你放心！”

少女柔声地说，这一霎间，四道眼光碰在一起，一种亲切而同情的感觉，仿佛从彼此的眼睛里吸进自己的心坎里来。使这十九岁的少女觉得这陌生的汉子，开头的时候使她觉得恐惧、讨厌、可憎，而这时候，却是那么自然的，使她心里悦服，而且敬佩着……

那虬胡大汉把炉上的酒，倒到大碗里，一仰颈咕咕喝下，一连尽了三大碗，站立起来——

“好了！谢谢你们！俺要走了！”

少女匆匆把烤好的鹿脯用手帕包着，递上前去：

“这些，给你带去！”

那汉子也不迟疑，就接了过去，放在自己的腰囊里。那胡须绕着的口唇，在炉火的映光中轻轻地颤动一下，仿佛要说些什么，却又默住了。眼光从青儿的脸上倏地电缩回去，朝着父女俩作了一个长揖，便转身开门。

门外，白茫茫的一片，天还没亮，四际灰亮的映着雪辉。只有羽毛般的雪花还在疏稀地飘着。

老人和少女送到门外。

那汉子踏着大步，从那冰雪掩盖的山岭斜径走去。大氅被风鼓动着，飘荡着，象一只黑色的大鹏伸展着翅膀，拍扑地向雪中飞去。

只听他放开喉咙，大声唱着：

“拔剑绕残樽，歌终便出门，

西风满天雪，何处报人恩，

勇死寻常事，轻酬不足托，

反怜易水上，琐碎断人魂……”

歌声渐渐远去，人影消失在白蒙蒙的山坡上。雪还在洒洒地落着……

老人返身走入屋里，少女却逗留在门口，惆怅地呆呆站着。

山下，远远曳来黎明前第一阵的鸡声。

大渡河

河流，毒蛇垂涎似的翻滚着琥珀色的泡沫，从乱山丛中冲流出来，汹涌的波浪卷过岸边的岩石，刷过那赤褐色的贫瘠的土壤，把那狭隘的山谷截成两段，然后挟着千军万马奔腾的威势，向那山峡的抹弯，湍急地流去……

河流的两岸，象受过剥皮酷刑的尸体。坦露赤血凝黑的沙砾和磷确的岩石。崎岖的山坡棱起陡斜的瘦骨。稀疏的野草在空旷的风中抖慄着。在河的这岸，散乱地抛着许多折断的刀枪和乌铳的铅丸，经过火炮轰过的土地翻出一堆堆的窟窿。迸裂的弹屑和石屑散布在被削裂的白骨般的岩石四周。而河的对岸，更是一片惨厉。穿着黄衣的太平军尸体和穿着蓝衣的清兵尸体，纠缠地横杂在河岸上，七零八落抛着半只手臂，半边头颅，或是半只肩胛。血渍凝结在泥沙里，变成黑色的斑块。有些士兵半身浸在河里，一双苍白的手指紧抓着岸土，好象要挣扎起来，却已经咽绝了气。死亡的眼睛睁大地凝望着虚空的青天。而河流，依然在冷酷地流着，奔腾澎湃。波浪在滚滚地翻涌着，激起哗啦啦的水声，宛如凶狞的刽子手在石砧上霍霍霍地磨响钢刀……

太阳已经沉入西边山岭的背后，晚霞象鲜血抹遍了半天。在落日的余晕中的河上斜坡，一双睁得圆圆的眼睛，正在发闪愤怒的光芒，愤怒地望着他面前横着的这条河流……

粗浓的眉毛根根倒竖，紧压在高隆的头额下，压在眼睛上。眼球象两粒火药丸子在布满血丝的白睛中跳颤，仿佛要爆炸出

来。黧黑的面孔长满胡须，衬着背后天空的晚霞，显得面色格外黝黯，两颊深削，颅骨高耸，象在血海里涌出的一颗头颅，猛然，那头颅晃了一晃，从齿缝里迸出一声愤怒：

“他妈的！这一条河！”

他坐在斜坡的一块大岩石的屏蔽下。四个佩着腰刀的卫士，手里握着长柄的乌銃，站在他的左右。晚风悄悄地掀动他们脏污的黄头巾，又爬在他们黄色的军服上，拉扯那些被刀锋箭矢划破的布毛，侮辱了他们的狼狈处境。

六月的空气是那么闷热的，荡漾着河上湿泥的气息，和腐尸的臭味。间而从对岸打来几响火药枪声，铅丸飞击在附近的岩石上，撞出石屑迸裂的声响，但是那两颗充血的眼睛依旧一眨也不眨，狠狠地望着这条河，射出仇恨的火焰。在他的一生中，不知跨过多少河——大的河、小的河，比这更野更凶的河，更长更阔的河，都在他的脚下慑伏了；他教兵士们一人抛下一块石子，就会把它填平，教这只毒蛇再也不能呼吸！但现在，就是这一条河，三十来丈阔的小河，把他和他的大军一起困住了，让敌人扼守在对岸，每天向他揶揄呐喊：

——石达开，有种的打过河来！

——石达开，你再困上几天，就要象饿狗爬去啃草根啦！

——石达开，快投降吧！饶你一条狗命！

他把牙齿咬得格格作响，眼睛象饥饿的老虎从河水上跃起，搜索对岸的敌人；重叠的旌旗插满山坡，几个清朝兵士站在岩石上对着这边大声嘲笑。他气忿地从身边卫士手里，夺过一把乌銃，迅速地瞄准——

碰。

一个清兵跌落岩石下。

他把乌銃往地上一掷，突然仰天狂笑：

“石达开打不过这条河，那不是笑煞天下英雄！

哈哈哈哈哈……”

笑得喘不过气。

笑得声音渐渐哑沙。

笑得那么惨，象夜鸱的桀叫，连卫士们的毛孔都悚立，面面相觑。

笑得眼泪象断线的串珠，滚了下来，天边的火烧云都变色了，黄昏带着吊丧的黑面纱垂在四周。

×

×

×

当半个月前，他石达开带了这支百战雄师，大破云南边境的清兵，来到这里的时候，这条河正象淫荡狐媚的娼妇，虚情假意地欢迎着他。野花缀满她的枕边，丛林曳垂着她的云鬓，河水在呻吐娇喘的软语：

“歇一夜吧！英勇而又辛苦的战士们哟！”

那一夜，繁星在天上张开络珠的青纱帐，五月的山野吹来石榴花香，知更鸟在林里弹奏着迷人的小夜曲，士兵们在蓬幕里睡得多么酣熟，多么温柔。——他们都梦见四川天府的大门在河的对岸敞开着，被异族压迫了两百年的父老们正在夹道欢呼，太平天国的旗帜飘扬在晴明的阳光下，新的世界就要在那里建立起来；而他们，自从离开天京以来，六年的东飘西荡，征战奔驰，所流出来的血汗，就象雨露在培养着幸福的果树，只要睡过了今宵，到了明天，涉过河去，一切的理想将在彼岸出现，幸福就要开花结果……

但是半夜里，刮风了！天空突起闪电劈雷。

黑暗的魔爪把青纱帐扯破了！倾盆的大雨象败北的清兵呼天抢地，河流的娼妇随着狂风撒赖打滚，变成一条凶狠的毒蛇！

第二天，雨还下个不停。河水高涨到半山上，面积又阔又深。

滚滚的波涛象溃疮的黄油脓血，疯狂地向前奔腾。飞鸟从空中掉下一根羽毛，也被旋流卷沉了。

石达开皱起眉毛，对传令官说：

“唤带路的土司来，看看有没有别路可走。”

噢？土司，土司！

土司那里去了？

“……………”

“土司不见了！”

“……………”

“三个土司都逃走了！”

石达开打了一个寒噤，心坎里象给蝎子猛然咬了一口，急急下令给各旗将领，赶紧砍下山上的树木，扎造木筏，限在中午以前渡河。

丁丁的砍木声和雨声、河声、人马嘶叫声，混成一片……。

突然，河的对岸，拥出许多旌旗，只一会儿，大队的清军旗帜、战马、炮车、刀光枪影就在对岸组成了一列长蛇般的战线。

石达开愤怒地顿足：那忘恩负义的狗，接受敌人的买路钱，把大家引到这里，出卖给清兵。

宝剑飏地出鞘，寒光在风雨中闪动。

战鼓冬冬冬冬地响——

士兵们个个咬牙切齿，乘着一排排的木筏，推进汹涌的河里，挥着刀，舞着枪，挽着弓，打着桨，向着对岸冲去：

“抢渡大渡河！”

呐喊象天上打下霹雳，震荡四山回响。

弹丸、乱箭、标枪，象骤雨落在木筏上，河水疯狂地摆动波涛，木筏翻了，士兵们跌入湍急的洪流，河水被鲜血染红了。

“强渡大渡河！”

第二批士兵再冲过去，木筏在波浪中簸摆，冲到中流，又纷纷倾覆了。敌人的大炮在河里撞起一根根的水柱。挣扎在水中的哀号使群山战栗……

“死也要渡过大渡河！”

猛将赖裕新大吼一声，从木筏上跃登了彼岸，一手握着天国的大旗，一手舞着大刀，象黑煞神冲向蚁集过来的清兵，但是，后援不继，他一连砍倒几个敌人，却是满身创伤，象醉汉地摇晃一下，从岩石上跌落河里——

当的一声，宝剑坠在地上，战鼓竭了。

泪水从那高耸的颅骨上流下，眼睛充满鲜血。

大渡河裂开贪婪的大口，吐着滚滚的毒涎，把成千成万的将士们吞噬了去。尸首漂浮在波浪中，几乎把河面填满了，还是打不过彼岸的一寸土地！

暴风雨过后，炎热的太阳把血渍晒干了。黄浊的波浪卷着腥血和残尸向山峡冲去。于是，飞鸟和走兽都闻风集到下游去了，它们挑瘦剔肥地舐着血吻，然后象扼守在对岸的清兵，欢呼地发出吱喳和啸叫。

河的这岸，士兵们一天一天地减少。

河的彼岸，清军却一批一批地开到。军营的炊烟在空中织成一层浓厚的灰雾，象丧家门楣上挂着的麻巾。

石达开悲愤地坐在岩石上，呆呆地对着那河流。

河水又回复原先的模样，依旧滔滔地流着，只有三十多丈阔，却比三十万丈高的城堞更险峻的屹立在面前，阻挡着大军前进的旗锋，迫使身经百战的英雄们进退为难……

忿忿地再凝神一看：

“是这么的一条小河！”

“是这么的一条小河！”

“是这么的一条小河！”

疲倦的士兵们，将官们，和煮饭的伙头们，都睁大惊讶和恐慌的眼睛，瞧瞧它，再瞧瞧它——仇恨从心底燃烧起来，冒到喉咙，却化作一声悠长的叹息，烟也似的在晚风中荡漾了……

这一条小河哟！是那么狠毒的投在敌人的怀里！

×

×

×

夜来了！

群山耸起阴黑的影子，敌人在对岸燃起万点灯火，象一只只长长的火龙，盘踞在山坡和丛林之间；那闪烁的鳞毛倒映在河上，如一串发光的宝石缀在荡妇的裙缘。

河的这岸，显得格外幽暗，荒凉，僵寂。只有三五个哨兵在岩石上晃着疲乏的身影。山岗下，草虫唧唧地鸣着，偶尔曳起一声战马的哀嘶。

石达开拖着蹒跚的步伐，转过山岗背后，踏入大营的帐幕，那魁梧的身子象失去了气力地跌坐在虎皮交椅上。他曲着一只臂肘，托着那沉重欲坠的脑袋。案前的火炬照在他的面上，映出油渍般的汗光。

“爸爸！茶。”

眼皮往上一翻，女儿宝英捧着一杯茶，站在跟前。他的心头掠过一阵辛酸。——这仅剩的一个骨肉，是他从天朝内哄的死人堆中捡出来的！那时，韦昌辉把他的一家人都杀光了，他从安徽星夜带兵回京，扫荡了叛逆的乱兵，回到自己的府第，只见满地尸骸，连还没断奶的幼儿也死在他母亲的身旁；过度的哀伤使他的头脑昏昏沉沉。蓦地，床下哇的一声哭叫：“爸爸呀——”九岁的宝英从床下爬出来，他紧紧地把她抱在怀里，眼泪象涌泉地湿透了战袍。从此，他就把她带在身边，带着她在军中东飘西荡，

眼看着女儿长大了，象一只矫健美丽的小鹰盘旋在他寂寞的生涯中，使他感到一份做父亲的喜悦和安慰。他希望能把女儿好好地栽培起来，替她安排一条幸福的道路，但是现在，父女俩都落在同样的命运的陷阱里……

他黯然接过茶杯，喝了一口就搁下了。

四周静悄悄，一些亲随的将士，死的死，伤的伤，都不在眼前了！营幕显得那么宽敞、空洞、阴暗，连平时陪他坐到更深的一些文官，此时也拨到队伍中巡哨去了。这冷清清的景象和半个月前一较，好比一团热火掉到水中，熄灭的烟烬在空中飘忽。幕外的大纛在夜风中萧瑟响着，虽然才是仲夏的时节，却传来了深秋的意味，令人觉得寒冷。

他的心象铅块在下沉着、下沉着，……

“狗子们要把我们困死在这里，饿死在这里！”

死亡的翅膀在他的头上拍打着，意识中有一股阴森森的风在煽动着他胸中的烦躁，象火焰在刮旋着，扩展着；血液冲聚到太阳穴上卜卜地跳颤。他仿佛跌落在无边的深渊里，眼前是一片漆黑。他竭力在挣扎着，向上爬着，希望从所有的军事经验中去搜寻一个解救的方法，从绝境中打开一条生路。但是，他已经落在历史上最深沉的悬崖下，他在向那命运之神哀呼、忿叫、咒咀。历史是那么冷酷无情的——峭立的悬崖上缓缓出现三个幻影，他们抛下了三条藤葛——

第一个影子，是被困在垓下的项羽：力战而死。

第二个影子，是被困在云中的刘邦：坚守待援。

第三个影子，是被困在沙漠的李陵：屈膝投降。

——三条藤葛都是那么脆细的，稍一加力攀援，就在叹息中断裂了！

青荧的鬼火照出古人惨淡的面容，照出他石达开今日的处

境；前路被绝河所阻，后路被敌人扼断，没有援兵，没有粮草，连战马也快杀光了，吃光了……

他绝望地暴怒起来：为什么我落到这个绝地！为什么我带领了兄弟到这里来死亡！为什么我轻信土司狗子的带路！为什么进入四川有数百条路而我偏偏挑上这条！为什么到达这里的那夜不立刻下令渡河！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如今，五六万大兵打剩了七八千个残卒，还是越不过这河的一步，难道一次的粗心就是毕生不能挽救的缺陷吗？——

重重叠叠的悔恨、悲哀、愤怒、惭愧，象巍峨的山岳矗在他的头顶，突然崩倒下来，千斤万斛的岩石滚滚压向他的胸膛，使他喘不过气，象受伤的老虎吼叫着，猛跳了起来，拳头发狂地击在案上：

“死也要打过河去！——”

呃，一声，热腥腥的东西从喉底冲出。

无数金星在眼中飞舞，身子摇晃一下，又跌回交椅上，只听耳边一声惊呼：

“血！”

女儿扑到他的膝下，叫道：

“爸爸！你怎样啦？”

他喘了一口气，睁开眼睛，看见女儿的泪流满面，心情又再倔强起来，苦笑道：

“没什么，不要惊动兄弟们。”

“爸爸，你应该看开些！你已经好多天不睡也不吃了，大家劝你你也不听，这怎么好呢？”

女儿哀伤地泣道。烛光映在她憔悴的面上，晶莹的泪珠闪闪发亮，一颗颗都滴到做父亲的心头上来了。他怜惜地抚着她的头发，哑暗地说：

“别哭！别哭！……十六岁的大姑娘，哭了会给兄弟们笑话……”

女儿举袖擦泪，仰起两道紧促的柳叶眉，呜咽道：

“爸！你别哄我，我知道你的心比我还要难过！是不是咱们已经没有突围的希望？”

石达开的眼光黯然瞬下，沉吟地拿起那杯冷茶，一口喝干，象下了决心，压低嗓子道：

“你的话说错了！只要咱们还有武器，还有力量，还有意志，咱们就永远有希望的！”

“是，爸爸。”

“你把孙子兵法第十一篇，圯地那段，低声念给我听。”

女儿想了一想，背念道：

“山林，险阻，沮泽，凡难行之道者，为圯地；所由入者隘，所从归者迂，彼寡可以敌我之众者，为围地；疾战则存，不疾战则亡，为死地——”

“够了，这三地怎样对付？”象平时在考试似的。

“圯地则行，围地则谋，死地则战。”

做父亲的没有开口，只用严厉的眼光望着她。

女儿的身子猛然一颤，失声道：

“咱们不是处在这三地之中吗？”

石达开的眼睛眈眈地射出异光，咬着牙齿：

“是的！咱们只有战！战！战！战！”

幕外飒飒地刮来一阵冷风，吹得两旁的火炬焰光摇摇欲熄。

女儿抓住父亲的手，坚定地说：

“战！战死也不投降！”

“这才是我的好女儿！”

石达开拍女儿的肩膀，站立起来。火焰映着他那庞大的身

影，投在帐幕的围幃上，宛若一个振作起来的巨人，再度充满沉毅和魄力，在女儿面前来回踱步，深思了一会，对她说：

“你替我传令给各旗的将领，教他们三更造饭，四更到这里来，听候命令！”

女儿应诺一声，带了令旗，转身便走。

“等一等！”石达开又唤住她，说：“还有，顺便替我探问辅宰会仕和伯伯，看他伤势好点没有。”

“是，爸爸。”

女儿踏紧脚步，走出幕外。

×

×

×

幕外，是凄凉的夜。

一轮微缺的月亮，悄悄地升在东边的山顶，显得那么苍白，象洒着秋霜的骷颅。清冷的月光如泪水似的洗淡了青色的天空。

群山的阴影象一群凶狞的野鬼，拥挤地耸立在四周，俯望着山岗背后的簇簇篷帐，饥渴地等待腥血。

石达开独自踏出营幕，踱到山岗前，望着天上的明月，回顾自己孤零零的影子，一腔忧郁不觉又袭上他的心头……

他想起了这月亮底下的远方，江南的天京，此时不知是如何情景？

他想起了那些继续在向清兵作战的兄弟们，以及李秀成、陈玉成、赖文光这些后起的大将，不知可能把天南半壁支撑得起？

他又想起六年前，因为洪氏兄弟的猜忌，迫得他含冤莫申，忿然离开天京，如今想了起来，心里倒有点懊悔！假如当时他能稍为忍耐一下，不作另辟天下的念头，大家团结一致，也许今天早已打到北京了……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往事不堪回首！

而现在，他迫切要解决的，是怎样打过这条河去，打垮对岸

的清兵！——他要孤注一掷地战！战！战！战！如不是打得敌人慌张而逃，就是任由敌人狂喜而笑！那么，就在明天，他也许就要战死在这条河上，象已经死去的兄弟们那样不肯瞑目的咽下一口气！空有一腔宏大的志愿、雄心勃勃的理想，也只好象那河上的一颗小泡沫，在月光下轻轻地弹破了、幻灭了……

“我志未酬人亦苦，江南到处有啼痕！”

他低吟着自己的一首旧诗，泪水涌上了眼眶。

悄悄间，他的手被一只温暖的小手拉着。他一怔，回头望，女儿站在他的身旁。

“回来了？”石达开转过脸，不让女儿看到泪痕，故意冷冷地问：“兄弟们有什么表示？”

“大家还是一样拥护你。”

“……”石达开叹了一口气。

女儿挨近他，又说：

“曾伯伯的伤势好了一点，已经不发烧了，他倒在关心你，他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你自己应该保重，象诸葛亮也有街亭之失，天下事只能鞠躬尽瘁，问心无愧，也就罢了。”

石达开默默地沉味在感动的情感中，没有回答，只是握紧着女儿的手。仿佛这一只手，就是曾仕和的手，就是六年来与他共甘共苦的兄弟们的手！他们都没有责备他，没有埋怨他！他们是那么忠实地握紧着他，使他那消沉的雄心又抖擞起来……

“爸。”

“唔？”

女儿诡黠地挑战着：

“明天，你指挥，女儿打战鼓。”

那双大大的眸子象星星的射出光辉，充满着勇敢和自信地：

“兵法说：置之死地，而后复生！”

——活路，就在死路的尽头。

她面向着那河，那岸，那敌人的灯火，骄傲地挺着胸脯，显露挑衅的神气。

×

×

×

河流，依旧在流。

汹涌的波浪在月光下闪动，象无耻的娼妇喝醉了酒，摇晃着白色的腿股，在淫笑着，诱惑着：淙淙淙淙淙淙淙淙淙淙……

那是毒蛇的化身，毒涎的河。

猫头鹰歇在黑暗的树林上，轻蔑地哼了一声：嘿！

（一九五七年九月十八日初稿）

（一九八二年二月八日重修）

附注：

大渡河在四川西南边境。太平天国十三年（公元一八六三）五月下旬，翼王石达开率领大军入川，被彝族土司岭承恩所骗，深入群山腹地，至大渡河，日暮而止，其夜突逢暴雨，山洪骤涨，未及渡河，而清军已与岭承恩串同，大集合围，被困二十余日，窜突不出，全军覆没；石达开死时，年仅三十三岁，翌年，南京亦破，太平天国亡。资料见於清人笔记，及罗尔纲先生著之太平天国史料四卷。

——作者附志

城头战角秋风

九月。

。 秋风夹着烟沙，从江北卷过江南，簸摆在那干燥的土地上空。

南京城外的草木已经凋零了，雨花台一带的枫林，叶子都变赤了；莫愁湖的芦花也翻白了；秦淮河的浊水，潺缓地流过西门……

落日撒下一片红晕，照着西门外的原野，麦田都黄熟了，陌阡上却没有半个人影，马蹄和足印横乱在麦田间，黄金的麦穗歪斜在泥土上，到底显出火烧的痕迹，灰烬的黑土上有几匹脱缰的战马在闲荡着，时而仰起那脏污的长颈低嘶。

官道上，落叶片片地飞舞着。

南京城象一只疲惫的狮，蹲伏在夕阳里。

西门紧紧闭着，那黑黑的城洞，寒着两扇铁骨杉排的大门。地上遍布斑斑的血渍。一两支没棱的箭羽嵌在城墙的石缝，随着墙头的蓑草在风中抖颤着。沿着城根下，散抛着弓矢、刀枪、和断梯，没人收拾的尸首七横八落，有的是拖着辫子的清兵，有的是披着长发的太平军，破头缺额，箭穿胸膛，有的连肠子都被大刀勾出肚皮，有的已经腐烂了，发出腥臭的气味。

乌鸦盘旋在低空，飞歇在尸上，尽量啄食。

秋风从近地里吹来，瑟瑟地掠过落叶的树丛，象曳来一声悠长的叹息……

这是太平天国十三年，天京第八次被清兵围困（注一），已经一个多月了。清兵在曾国荃的督导下，占住雨花台，江东桥，日夜攻城。局势十分紧张，天京外围只剩钟山一处，还在太平军手中，但是，仗着城墙坚固，忠王李秀成又从苏州回来主持军务，使清兵不断损失许多人马。

这一天，攻城的空气转为和缓，西门的清兵退回雨花台和莫愁湖畔扎营，大约是伤亡过重，等待调整吧！但是那点点飘扬的旌旗，红红地布满在山坡和枫树之间，夕阳反射刀枪的锋影闪闪，依然森冽地藏着杀气，随时都可能象暴风雨地杀向城来……

“狗子养的！不知又在闹什么鬼！”

城上的士兵们向远处眺望，吐一口唾，骂。

一个多月来，大家不曾好好地睡过一晚，清兵一连数次掘地道啦，埋炸药啦，轰大炮啦，爬云梯啦，疯狂地象血肉的洪流，企图冲进城来，呐喊的杀声，刀枪互击的响鸣，受伤的哀号，夹在枪声炮声中间，连天地山岳都摇撼起来。虽然城地没被攻陷，然而城上的伙伴们不断在战斗中死亡，有的跌下城去，血肉模糊；有的瘫倒在地上，被民兵扛去埋葬。有的则负伤地倚在墙角呻吟，那一张连串的惨景，使大家的神经时刻在紧张着，悲愤地咬着牙齿……

但是，大家都有一份坚强的信念。

“只要忠王在天京一天，总会把狗子们打跑的！”

忠王在大家的心中，象太阳一般光亮！他对待部下和老百姓，十年如一日，亲切象兄弟一样，共甘共苦；大家有困苦，他必尽力解决；每次，他回天京来，贫官和权贵奸商，都悄然敛迹；遇着战事的时候，他就骑着那匹赤鬃马，带了十多骑，出现城头，往来督战。——他那双修长的剑眉，微竖在朗阔的额下，眼光蕴结着沉毅的光辉，虽然枪弹和飞箭在他的头上盘旋，他也冷静地

在唇角挂着冷笑，仿佛敌人们的蠢动，在他看来不过是一群蝼蚁似的。当士兵们战至疲累的时候，只听他宏亮的声音一喊：

“兄弟们！拼呀！”

士兵们的精神就抖擞起来。老百姓都被他感动了，帮忙搬运防城的武器，连娘儿们都跑上来送茶水。

现在，战事总算喘过一气了！

平静的城头，兵士们暂时搁下了武器，坐在晒阳的地方休息，有的在拭擦刀锋枪头，有的在翻衣捉蚤，有的象死狗般的横在地上沉沉睡去。只剩几个哨兵站在女墙旁，监视城外的动静。长官们轮流到城头巡视，当他们看见那群疲惫的兄弟们歪歪倒倒的情形，都黯然不作声。如果是平时，兵士们不急速翻身肃立，那可于犯军法啦！但在这围城的日子，忠王早就下过命令：大家都辛苦了！兵士们有休息的机会，尽可休息，不必讲究礼节，只要不妨碍战斗就行了。

夕阳的光辉，象血般的笼着城头。

女墙的阴影拉长了，象一列长长的齿痕印在地上。

旗杆上那面杏黄色的大纛，已被枪弹穿破了，瑟索地飘忽着，隐约现出中央绣红的大字：“太平天国”……

女墙边，卒长（注二）杨得标把背靠着墙，抽着旱菸，同三四个民兵在谈论着战事。他那长密密的络腮胡子，好象把古铜色的脸孔挤小了。浓眉皱着，叹了一口气：

“他妈的！咱们天国的大哥们（注三）要是个个象忠王那种心肝儿，早把大汉的江山收复了，哪有今天的灾孽！”

“可不是！”一个感慨道：“忠王把家财都捐献啦，他说不能赶走满洲妖，大家都不能翻身了，钱财还有屁用？谁说不是大道理！可是那些大哥们，只管自己发财。那管咱们活不下去。咳，这几天米又贵了一倍多！……”

另一个民兵挨近前，低声道：

“昨夜我回家去，老娘对我说，南街福盛号米店，囤积居奇，被忠王查封了去，福王府的管家竟出面交涉，还带了一队卫兵，差点跟忠王派去的人打起来，听说那米店还是福王（注四）开的……”

“呸！”杨得标斜瞟他，愤愤吐口唾：“他开的就怎样！天子犯罪，与庶民同，要是忠王派老子去，老子不干翻他几个，嘴巴让你折去撒尿！”

“不过，你听说吧？”一个插嘴道：“福王府放出风声，说忠王准备放下天京，自己打天下去，象翼王那样——”

“哼！都是些鸟话！”杨得标抽一口菸，喷出一大圈烟：“老子跟忠王六七年，最知道他心地，狗子们就惯咬好人，别人拼死拼活，替天国保江山，他们反撒赖起来，操他十八代祖宗！”

一个忽气气地拍一下胸膛：

“他妈的！要是忠王肯跟翼王打江山去，老实说，老子不跟他走，留在这里受苦才是王八养的！……”

两三个伙伴，不觉转头看看周围，仿佛怕被人听了去。默住了——

夕阳越溜越低，天边升起一片火烧云。

城下曳来战马的长嘶。

一阵嘈杂的马蹄声，城角的石阶下跃上五六骑，前骑那人头戴一顶黄风巾，鬓角垂下的长发在风中飘忽着；身上那件大红的战袍蒙着尘泥，腰间悬着一把宝剑，匣口满沾着斑黑的血渍——

“忠王来啦！”一个细声说。

大家急忙站起，恭敬地肃立。

忠王勒住马辔；他年纪不过四十岁，脸孔清秀而消瘦，眼眶蒙着一层黑晕，白睛里结了血丝，衬着颌下疏疏几根须，掩不住

憔悴的神色。两道剑眉微蹙在眼睛上，好象正在沉思着什么。但是此时，他温文地露出笑容：

“兄弟们不必客气，辛苦了该休息休息！”

“千岁！”兵士们喊。

声音虽然寥寥，在萧瑟的秋风中显得有点落寞，但是声音中含着兴奋，虔诚，和热情。

兵士们遵命地散开了，坐回墙隅，杨得标的眼睛却闪亮起来，走上前，呐呐地说：

“千岁，你也辛苦啦！”

忠王笑了笑，不答。身子朝向城外，观望了半晌。杨得标说：

“禀告千岁，敌人没有动静！”

忠王转过面，奕奕的眼睛注在他面上：

“杨卒长，没有动静也不能疏忽的呀！敌人这次是由曾国荃统率的！这贼子很狡猾，你们这边得好好戒备！”

“是。千岁！”

忠王的脸颊半边被落日照红着，半边掩着阴影。他的眉毛紧促地压近眼眶，心上的忧虑好象逐渐在扩展着。他突然转身，望侧旁马上一个佩刀的老将军说：

“蒋军帅，曾国荃这狗子，比他哥哥曾国藩更恶辣，我一碰着他，就想到英王（注五）之死！恨不得把他的狼心狗肝挖出来祭旗！”

“是，千岁！”军帅蒋光是旧时英王的部属，一勾起往事，那额上的皱纹加深了，白胡子颤抖地：“这年头，满洲妖已不足为患，倒是这群为虎作伥的汉奸来得可恶！”

“爸爸！”

后骑一个少年将军勒马走近忠王。他是忠王的长子李荣发（注六），眉目清秀有点象他父亲；身材却比他父亲魁梧，脸上的肌

肉丰满，看样子不会超过二十三岁的，但是双颊的胡子已经青青地冒出；衬着红润的脸色，额角一条刀疤象蚕般的睡在秀长的眉上，显得象小虎子般的英勃。他向忠王道：

“倘使援军还不来，趁狗子们在骄奢的时候，我愿意领一师人马去袭击他们！”

忠王斜睨他一眼；哼一哼说：

“你老是年轻气盛，把敌人估量太轻！”

“爸爸！我发誓——”

“这也不是冒险的时候！”忠王不跟他说下去，自把马绳一抖，马缓缓地顺着墙道走去。

李荣发赌气地把那薄薄的嘴唇，闭得象一把弯弓，跟在蒋光后面走。大家各怀着心事，一声不响，只有战马偶而气闷地哼一哼鼻鸣。

夕阳耀目地照着这群人马。忠王边走边望着城外。丘陵平静地伸展在面前，雨花台遥遥在望，枫叶象战士枪头的红缨，一簇簇排列在衰黄草色上。数百道炊烟从树林背后升起，化成一层白雾般地聚结在半空中。

忠王的心怦然一动，想：

——前天探子报说这边只有五万人马，看来不止这个数目，莫非又增兵了？……

估量敌人的来势，这次围攻天京，至少有二十万兵力，再相持下去，自己的救兵不来，总不是办法！——忠王的心不禁一沉，眉间攒上了愁云。他老早看出天京的形势，虽利於守，但是战事拖延下去，不但粮食成问题，军力没有补充，也会逐渐削弱下去，如不趁早打出城去，终有一天变成瓮中之鳖！可是朝中都是福王玠王那些皇亲国戚的爪牙，天王也愈来愈糊涂，每次他向天王要求带支人马，打出围外，然后反击敌人后方，天王老是不肯放心。

尤其福王玠王那群权贵，只知包围天王，迷恋天京富贵，保全财产，不从大局着想，真使他左右为难……

“假如粮尽草绝，陛下如何打算？”

忠王苦谏天王，曾经坦率向他奏问。

“朕已梦见天父和天兄启示，甘露不但可以充饥，且可延龄益寿！”

天王发梦呓似的说。忠王愣一愣，倒抽了一口冷气，急忙转个话柄：

“假如前军已尽，后军不继，陛下又将如何？”

“朕承命於天父天兄，岂是满妖所能危害的！假如危急之时，自有神将天兵帮忙作战！”

忠王暗暗叫苦！——这种迷信的话，好象儿戏一般，既不能拆穿，又不能表示不信任天父天兄的灵圣，真使他不知如何是好！

天王这几年来，被胜利冲昏了脑袋，把万千兄弟们血肉拼来的胜利当作自己的运气，以为天命所归，敌人迟早总会消灭。因此，当他从贫瘠的山野走入城市的时候，眼看那繁华景物，财富如沙泥地堆积在他的脚下，他狂喜起来，不知不觉地沉缅在酒色奢乐之中，愈变愈糊涂，全然没有当年革命开基的气魄，这种反常失态的腐化现象，天国的忠实干部们谁都看得出来的，但是，没有一个谏得动天王，谏章到了午门，就被洪家门下的牙爪没收去了，只有忠王英王几个禄位较为显贵的人才能在天王面前直谏，自从英王殉国后，责任全都落在忠王肩上，责任好象闷火般的，日夜在他心中燃烧着。

前天，他又硬着头皮找上天王。

天王的面色更难看，一见他来，便道：

“秀成，你又要来噜嗦吗？”

“陛下万岁，臣不敢。”忠王打躬。

“那么，那边坐吧。”

忠王不肯上座，仰面诚恳地：

“臣有几件大事，不得不启奏陛下。”

“什么事？”

“陛下！”忠王把昨夜拟好的腹稿，婉转陈说：“臣想起三国时代的姜伯约，九次进伐中原，没有成功，反而损兵折将，后人批评他不自量力，假如他能好好闭关自守，保存元气，也许西蜀不致那么快的亡国，其实，臣以为后人的批评不对，自古以来，逐鹿争霸，彼此不能偏安。西蜀不能久守，所以姜伯约当年九伐中原，便是采取以攻为守的战略，进则牵制敌人的兵力，以图大业，退则以敌人的疆土移作自己的边垒……”

“朕知道了。”天王不胜烦厌似地：“你的意思是天京也不能久守，你要打出去吗？”

“臣不敢以为蠢见是对的，不过，战与守，总有一利一弊，择其善而从之！假如让臣带一支军出战，比较利多弊少，不但可以收复失地，而且牵掣敌人围攻天京的兵力。以天京数年来被围的经验，都可证明敌人的退路一断，势必移兵他去，那么天京之围，不解自解……”

“哈哈……”天王大笑。

忠王惶恐地，正想再分说下去，旁边忽起了一个威胁的声音，大叫：

“陛下，千万不可听秀成的话！”

忠王转头一看——天王的哥哥洪仁发，那副臃肿的身躯，傲然坐在太师椅上，象一团披着锦袍的肥肉；红润的脸孔泛出油光；二撇棕灰色的八字髭，梳得整齐地垂在唇边；一双鼠小的眼睛，斜睨忠王，转向天王道：

“陛下！你如放秀成出城，他就不会回来了！”

忠王抗声道：

“福千岁！这是什么话？”

“哼！”福王冷笑：“石达开就是一个前例！”

“福千岁！”忠王不禁生气道：“天父在上！我李秀成老母妻儿，都在天京，随时可作人质，怎有这种心思！陛下万不可听他造谣！”

“造谣？”福王气喘喘地站起来：“你的心思尽可放在你的心中，等你带了天国的兵马出去后，再慢慢实现！你这鬼计谁不知道！”

“笑话！你有什么证据？”忠王愤懑地：“国难当头，你不想退兵之策，却随便冤枉好人！陛下——”

“为什么没有退兵之策？”福王旁边站起一个人，正是天王的堂弟干王！他低低地在喉底咳嗽一声，耸一耸肩，板着一副从外国传教师那边学来的脸孔，洋洋然而说：“秀成兄未免太大言欺人！现在江北的天军陈得才和赖汶光（注七）两处人马，合计不下六七十万，我已有信去叫他们即速回来杀妖，这怎不是退兵之策！老实说，秀成兄只要管好天京的防务，至於驱逐外围敌人的事，朝廷自有办法！”

“干千岁！这不是我们斗意气的时候！”忠王忍耐地放缓口气：“你的主意也许不错，可是他们一在山东，一在汉中，即使道路不远，恐怕也被李鸿章那批狗子们的大军绊住，万一援军不能赶到，那将怎么办？”

“吓！”干王傲然带着讽刺：“秀成兄，你做不到的事，别人未必也做不到，你未免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了！”

“陛下！”福王威胁地抢着说：“陛下，你作主张！他既然要出战，让他自个儿去战！天国的兵马要留在城里防守，别让他

帶出城去！”

“陛下！——”忠王一腔熱血，幾乎嘔了出來。

天王張起那快要打盹似的眼睛，說：

“秀成，你的忠心朕很明白，現在不必爭辯！朕已祈禱天父天兄，天父天兄必定保佑！要戰要守，慢慢再說吧！”

接着，一聲：

“退朝！”

天王被兩位宮女扶了進去。

忠王怔怔地看他黃袍影子，消逝在“金龍殿”的圓拱門內，深深嘆了一口氣，轉了身，心裡洋溢悲憤。那群阿諛的小人，正圍着福王玨王他們恭維；但看見忠王那虎眼圓睜，又慚畏地不敢正視。忠王孤零零地站在殿中，氣得說不出話，手不覺按在劍柄上……

“忠千歲！”

他回頭。贊王蒙得恩這老头子，巍巍地扶着杖走近他，抖着一副白胡子，眼睛充滿淚水……

“忠千歲，不必和他們計較，現在天國只剩你一支天柱！善自珍重吧！……”

忠王咬着牙齒：“謝謝你。”

大踏步走出殿門。外面三四個部下在等着，報說敵人攻打東門甚急。忠王跨上那匹赤鬃馬，一鞭趕上城頭……

現在，忠王呆呆地想起昨天的事，心裡非常氣憤，夾着幾分淒涼。

胯下的馬，不知幾時已停立着。

他索性下馬，把馬繩交給衛士。

一腳踏着城堞，一手按着劍！——他望着夕陽，滿腔冤枉和抑鬱，象死水裡的沉渣被秋風搞翻了，他竭力想把那些排開，振

作起来，但是，胸膛还是沉甸甸的。

这两年来他所受的打击实在太多了！

洪氏兄弟把持朝政，营私舞弊，一面又对他妒忌猜疑，怕他兵权太大，不易控制，故意唆使天王分封了九十多个王爵，使他的军事无法统一指挥……

搭挡多年的好兄弟英王陈玉成，又在去年被叛将出卖，死在敌人刀下……

由自己一手提拔起来的部将陈坤书，受福王收买了去，封了王爵，不听指挥，还被他带走十万兵力……

剩下唯一爱将谭绍光，留守苏州，前月又被叛徒杀了，连头连城献给敌人……

一个个好帮手死的死，走的走了！——忠王的心，一片苍白。他痛苦地想：倘使翼王石达开此时还在天京，局势一定不会弄成这么糟……

翼王前年还寄过一首诗给他：

“立马吴山十年豪，支撑青天一柱孤！

今日雄心消欲尽，斜阳红上赫连刀。”

可是，现在翼王也死了！前天有些败兵从云南逃回来，说翼王进入四川的时候，中了敌人的诡计，兵败大渡河，自刎身亡！

泪水涌上忠王的眼眶，他悄然举袖一拭。

七年前，翼王劝他的话，依稀绕在耳边：

“秀成，士各有志，我也不勉强你跟着我，不过，朝廷自南王东王（注八）死后，已经乏人主持，天王这个人又天性多疑，优柔寡断，终久会被小人奸谗所包围，你看从金田起义到现在，不过八年，组织就开始腐化了！他们打江山只是为自己的富贵着想，尤其定都南京以来，连天王也意趾高扬，骄已骄人，以为满

妖再也没有能力反攻！全然没想到咱们当年是怎样从艰难困苦中爬起来的，敌人统治咱们的江山两百多年，怎甘就此滚回老巢，咱们不能加紧进攻，已给他们喘息的机会，再拖延下去，怎不失败？与其玉石同焚，不如另找出路！至于成功失败，等待历史来证明吧！”

而今，忠王心中一片辛酸——

历史已经证明翼王当年的批评不错，只是力量薄弱，以致失败！但是，自己呢？天国的未来，也是黑沉沉……

现在，他有点懊悔，当年为什么不同翼王一块儿走呢？一样是为了革命，革命的种子倘使撒在好的土壤里，一定会开花结果的！而今，自己白费了一番心血，结果成为那些腐化份子财库的守门人，他率领兄弟们冲锋陷阵，也只是保全这个天国，保全那些腐化份子的安全吧了！但是现在，历史不会重演，他已经走到历史一个阶段的末端，再也不能回头了！

在幻象中，翼王那魁梧的身影，浮现在他的面前！他仿佛看见翼王瘦了，憔悴了，脸色被太阳晒得黑黑，额上纵横着风霜磨折的皱纹，那浓黑的眉毛下，一双大眸子呆滞着，胡须沾挂血液和尘泥，身子躺在血泊中，清兵的大刀正向他的颈上砍去——

“翼王！”他的心在哀唤。

暮鸦在空中盘旋着，呀呀地叫。

他悲哀地，深深嘘了一口气。望着城外的江山，那芦花白了的秦淮河，那黄金色的麦田，那丘陵起伏的雨花台，那象五月榴花的枫林，都是多么美丽呵！但是，一年后，两年后，可仍是这么光景吗？这城头，还有太平天国的旗帜在飘扬吗？在意想中，这些认贼作父的汉奸们，就要漫山遍野地冲杀过来啦！城破了，血流了，人民在哀号……

他的额上浸出了汗。

他咬着牙齿，向自己说：

“难道太平天国就这样完了？”

“不！不！”心中发出反抗的声音。

——诸葛亮的出师表：“不计成败利钝，鞠躬尽瘁后已！”
文天祥的绝命诗：“人生自苦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这些名句，一字字浮上他的脑筋，象明灯一样，照亮了他的意志，勇气又上升了……

他觉得满怀沉重，他想哭，想笑，想嚷——

一股宏亮的声音，从他的喉底冲了出来：

“鼙鼓声声未休，关心楚尾与吴头，

定知剑气升腾日，便是胡尘扰攘秋！

万里江山多筑垒，百年身世独登楼；

匹夫怀抱兴亡责，敢把功名付水流！”

那悲壮的声音，荡漾在烟沙的城头，使身边的将士们听了呆，有的眼睛不知不觉湿了起来。

忠王自己吟了两遍。

反头一看，儿子荣发在擦泪，蒋光一手摸着颌下的胡子，正在摇头叹气。忠王的心一动，反而笑了出来：

“军帅，你知道我的意思吗？”

蒋光摇摇头，答：

“我是老粗，不大明白，不过，我想这是千岁的感叹！”

“荣发，你呢？”

“我懂，爸爸。”荣发咬咬唇皮。

忠王激昂地感慨道：

“文老先生说得好！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这时候我们虽然苦，正是我们表现气节的时候，生死不足论，功利名义更不必计较，只要我们都懂得什么是应该做的，尽心尽力做去，还怕

咱们汉人没有翻身的日子？——。”

话没完，一阵尖锐的号角声，呜呜地从远处曳来。

大家紧张地朝那方看——钟山那边的山麓，正冲起三五道黑黑的硝烟……

炮声隐隐可闻。

“钟山有事了！荣发跟我来！”忠王急急跨上马，扬起鞭，只跑出数步又勒住马，向荣发说：

“钟山是万不可失的！敌人一占上这高山，下窥天京。咱们全城就象釜中之鱼！我怕守山的兵力太薄弱，孩子，你有胆量提一师兵前往救援吗？”

“爸爸！我敢！”他挺胸地面光焕发。

“但是你必须守住钟山，倘使钟山有失，我不认你做儿子！”忠王两道奕奕的眼光，象电光般地射在儿子面上，仿佛要审察他的意志，是否坚决。“在临急的时候，你敢牺牲生命？”

“一定敢，爸爸！我决不羞没你！”

忠王从袖里抽出令箭，严厉说：

“带你的一师，从东门打出去，攻击敌人右翼，打到山为止，不必回师，同守军合力守卫。打不到山，不用回来见我！”

“是。”

荣发弯腰，恭敬地行个军礼，接过令箭，拨回马，从斜阶上驰下城去。同在这时候，南边城上滚起一阵烟尘，铃响自远而近，是探子马，马上的兵士匆忙向忠王施礼：

“钟山的烟火台升起烟火三道，告急！”

“再探。”

探子马拨转马首，驰去。忠王向蒋光下令：

“大家准备战斗！蒋军帅，水西门一带的安危，全在你的肩上，留心敌人虚虚实实，声东敲西的兵法！”

“是。”

鞭声一响，忠王随带三四骑，飞也似的向南面奔去，夕阳照着那些骑影，象飞鸟般的迅速，一会儿，只剩一点点的影子，同远处的女墙模糊在一起……

蒋光目送他的背影远去，叹了一口气。叫传令兵传令给各级军目，严密防守。自己抖一抖缰绳，往城西那座耸立在城头上的敌楼驰去。

敌楼墙上的日影，只留淡淡的一抹红。夕阳已经斜沉山背了，秋风冷嗖嗖地吹著。

杨得标站在女墙边，张望城外半响，转身坐回墙角。他所统率的那一班士兵，个个在打叠精神，沿着墙边坐着，大家在整顿武器。杨得标将那支鸟枪装上火药，塞入几个铜丸，把枪搁在墙边，自己咕嘈道：

“他妈的，来一个干翻一个！”

顺手从腰间拈起旱菸杆，装上一撮菸丝，打了火石，燃上纸镰，吹了两口气，纸镰只红了两闪，没有燃起火，索性把火头炙着菸草，抽出一口烟……

城阶下，走上一个戴破毡帽的老头，佝着背，携一个小篮，拉长嗓子叫：

“烧饼哟——卖烧饼哟——”

几个小伙子贪婪地望一望他，咽一口唾。

那老头走近前，向大家陪笑道：

“军爷们辛苦了，吃一块点心吧！”

大家都不响。杨得标连抽两口烟缓缓道：

“李老头，生意好呀！”

“吓！卒长爷，这年头，只要不饿死就福气了，那敢希望生意好。吓吓！你老人家吃块烧饼吧——”

他掀开篮子上的布巾，边咳嗽说：

“还热着哩，留一块宵上点心吧！”

杨得标怔怔望着，一股芝麻油味，香喷喷地冲入鼻孔，口水都生出了，手不由得伸进腰包里，挖了三个铜钱说：“卖一块吧！”

“吓吓，”老头接了钱，却干笑地：“卒长爷，今天要四文钱一个——”

杨得标手刚伸到篮边，不觉呆住，睁大眼睛嚷道：

“他们的！昨天才三文钱，今天又涨了！李老头，抬高价物要砍头呀！你别的在咱们打仗的身上榨油水。”

“不敢不敢！”老头急急打躬，苦笑说：“卒长爷，俺老汉也是没奈何哩！今天一斤面粉贵了两串钱，烧饼简直卖不成了！唉！唉！卒长爷！俺请愿买昨天三文钱的，昨天卖光两篮，还能赚一口水粥，今天卖两篮，钱算是多赚了，可是连半口水粥都赚不上口呀，米又贵了半倍……”

杨提司哑了口，手缩回来，暴躁地：

“钱还我，我不买——操他十八代祖宗！”

老头叹叹气，倒把钱把在篮里，取一块烧饼给他：

“卒长爷！不是俺咸酸相，这年头没法子呀，你吃吧，那一文钱算俺孝敬你老人家！”

杨得标怔怔的接着，旁边的小伙子也看呆了。老头提起篮，摇摇头，低声说：

“大家都快活不下去了！城外的粮草不能来，城内的粮草又被人操纵去，那些做生意的大爷们也这么说，——”转头望望四下，怯畏被人听见似的；叹了一口气：“唉！说了也法子呀，大爷们再见！”

半句话咽下去，向大家恭恭手，匆匆走开，又拉长那沙哑的嗓子——“卖烧饼呀——烧饼呀——”

“龟子养的才没天良！物价天天贵！要贵到什么时候！”一个士兵愤愤叫。

杨得标把旱菸筒往地上狠狠一敲，菸筒滚出一团红红的火烬，被风扫到墙角，熄掉了……

“他妈的！这还不是那些大哥们和奸商们的鬼把戏，大家都苦着，他们倒趁机发难财，我们拼死拼活，饿着肚皮，他们倒会享乐啦……”

大家默着，怨气叹声在空气中荡漾。

西边的火烧云已经消没了。天色变蓝，变灰，变暗，变成黑纱般地笼罩下来。城头一片黑。

城内，浮出点点的灯火。

星星散缀在天空上，寒冷地闪着青光。

钟山那方，却冲起一派红红的火光，山在燃烧着。鞞鼓和战角的声音，夹杂呐喊的杀声，跟着黑暗中的烟沙在簸摆，摇撼……

秋风，刮大着。

旗杆上的大纛，曳起瑟索的声响，象一个无形的老人蹲在城头，寒冷地栗颤着，发出悠长而沉重的叹息。

（注一）太平天国十三年南京被围，翌年一月，国荃攻陷钟山，清军遂得下瞰全城，架巨炮轰城，并掘地道，城崩，南京陷，忠王遭擒。距城陷廿日，天王洪秀全见城中粮尽兵乏，先服毒自杀。

（注二）“卒长”如现在军制之排长，辖一百零四人。“军帅”，约今之师长，辖一万三千余人。

（注三）太平天国系以“上帝会”立国，会友互称兄弟，“大哥们”即指朝中显贵。

（注四）福王洪仁发，安王洪仁达，均为天王之兄，于太平天国末期，与堂弟干王洪仁玕等胁制朝政，以致忠心耿耿如李秀成、陈玉成等人，亦无法挽回大局。

（注五）英王陈玉成，骁勇善战，与忠王李秀成并称为天国末期两天柱，于天国十二年，为叛将出卖，殁于曾国荃部下之手。

（注六）李荣发为秀成子，于南京陷后，同幼主福王逃往安徽，兵败，被擒杀。

（注七）陈德才与赖汶光同为天国大将，转战于江北，太平天国十三年，陈德才率军救天京，不及，乃转入浙江救幼主，中途被叛军所杀。赖汶光于天京围急时，驰军南下，亦不及，转战于齐鲁间，兵败被擒杀。

（注八）南王冯云山，东王杨秀清，同为金田起义之领袖，立国后，南王战死，东王总揽朝政，受天王忌，密令北王韦昌辉杀之，并及羽党。时翼王石达开被误为东王羽党，全家受屠，翼王忿而引兵自去。不久，北王亦受天王忌，天王复令东王之党杀之。

落日帝王家

陆游“避暑漫抄”纪略：南唐李后主降宋后，封“违命侯”，“日以泪水洗面”，七夕作寿，命歌伎唱《虞美人》，声达禁中，以“一江春水向东流”句，“东”“唐”音谐，触宋太宗怒，赐牵机酒，是夜毒卒。

七夕的夜，喧闹的锣鼓已经渐渐静寂了，北国早秋的萧瑟，混着谯楼上铁马的叮当，荡漾在这冷清清的街道上。

偏在皇城一隅的南唐降王李煜——李后主——的府第，经过刚才一番迎客送客的哗闹后，此时又淹没在荒凉的气氛中。

黑暗的门首，那两只被西风吹得左右摇晃的大灯笼，依旧在昏淡地发光。笼上写着“违命侯”官衔的几个大红字，在弱光中露出又凄惋又自嘲的神气。……

好容易地挨到散筵，后主送走了楚王元佐等大官员出府，这时挨不到后宅，就无力地跌在中堂的绣墩上。沉重的头脑象要爆裂似的，眼皮不断地跳动着。

堂上那因宋太宗赐酒而安排下的筵席，还狼藉地排在荧荧的灯烛光下，可是后主的神经支持不住了，眼前的烛光跳跃着刚才发生的影象，象一只凶狠的鼠耗，一直往他的心窝里啮吃——

楚王硬按住他推辞的手，捧着那斟满「御酒」的白玉九龙杯，刁狡地笑道：

“侯爷！难得今天也逢着你的寿辰，皇上特地派我来劝劝你，

解一解闷，这一杯，无论如何总得干下去！”

后主的心一沉，明白了这杯酒的意思。

“……”他要叫，可是叫不出来。

陪座的八贤王蹙促着眉梢，鬱鬱地膘他一眼，道：“侯爷！这是皇上的旨意，你推辞也推辞不开的！”

后主的脸色更加苍白，唇皮在寒栗地发抖，他不得已地接过杯，望那混浊的醴醪，一阵芬香异常的气味，扑上鼻孔，敏感地打了一个寒噤。——这是陈年的慢性鸠酒！他心乱了，喉咙压塞着悲愤，抬起眼睛，元佐那双三棱目正在狞笑般的钉着他。

后主的手挛地险些把杯掉落，然而，他只有横起心，一口气咕碌地喝下去。

……鸠酒！鸠酒！

他昏乱地想：这些狗养的牙爪，把酒壶携来又携去，毒害，暗杀！连痕迹也不留下！他咬着牙根，脑中现出的影子，是宋太宗那野心的屠夫般的脸孔在恶毒地发出胜利的笑……

“侯爷，茶！”

一声娇柔的声音，使他从噩梦般的情境中惊醒。

后主一定神，侍儿正跪在跟前进茶。他认得这是旧日的宫女阿玉，他把她从金陵带来的。

“侯爷！莫枉自苦坏身体吧！”阿玉举袖擦擦红红的眼圈。

“夫人酒醒吗？”

“还未。”

后主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他知道自己的生命已经交给死神了，最多不过五更，这是最后一刹那间的喘息，一腔凄凉的心事，向谁诉去？连自己最亲切的人都在醉迷未醒，他恐怕自己死后，还没有人会明白他是被这假仁假义的暴君毒杀的，就使身后，那些御用的史官，更有谁会秉公记载这一段事实呢？他愈想

愈糟乱，他想挣扎，但陷在泥泞中爬着，爬不起来。

“扶我——”后主向侍儿说。

侍儿缓缓地扶着他，靠在窗口。

夜悄悄，斜月象玉钩般的坠在梧桐枝头，惨淡的银光从萧瑟的疏叶间，曳落在他清秀而消瘦的面上，二道修长的眉毛象带了枷锁的囚徒，皱缩在他高阔的额上。

“好凄凉的。”后主叹息。

阿玉体贴地低声问：

“奏支曲儿解解闷吧？”

后主不语，点点头。阿玉连忙传谕乐工。

阶下，悠悠的笙鼓奏起一支新词——

“昨夜风兼雨，帘帟飒飒秋声，烛残漏断频依枕，起坐不能平……醉乡路稳宜频到，此外不堪行……”。

后主的心象沉淀的水。

“单用凤笙奏吧！”

他微弱地挥手，杂乐都停了，只有一缕如咽似诉的箫声，从单细的竹管里飞出：

“风回小院庭芜绿，柳眼春相续，凭栏半日独无言，依旧竹声新月似当年……”

“春风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风箫配着啾啾莺喉的女高音，歌声恹恹地穿过箫索的夜空。窗外的梧桐被波动似的，偶而飒然飘下一二片枯叶。

后主沉没在词里那撒满埃尘的记忆中，纹乱的脑筋，韧性地勾起那逝水的年华——他记起了：父皇在位时的繁荣，那时，他还是东宫太子，开了“崇文馆”和徐游，张泌，冯延巳等一些文人相聚的逸兴，及后周惠后死了，继娶小周后，不久，宋兵南下

侵略，皇甫继勋等一些武将误了军机，金陆被围，不得不出降

往事象一阵蒙蒙的烟雨，掠过他的发丝，他的心撼动起来，眼前浮出宋太祖赵匡胤那油光横肉的凶相，依稀如他初徙京师时在明德楼被召见的情形，他素衣伏在地上，宋太祖慌忙把他扶起，假惺惺地笑道：

“往事不用重提，朕封你做违命侯，……哈哈！不要嫌这官儿小吧，早晚和朕搭个伴儿，吟吟诗词，汴京的热闹总不输你秦淮河吧……”

那时！这时！——后主那温文的瞳孔暴躁地睁出仇恨的火！——骗子！强盗！贼！……

后主捏着拳头，二道悲愤的泪水，冰冷地垂下他的双颊。

风箫的铜簧，继续在泪光中颤动着：

“人生愁恨何能免，消魂独我情何恨，故国梦重归，觉来双泪垂……”

他坠入寒栗的深渊似的，雾如贪婪的狗，拖着粘腻的舌头，悚然舐着他的心灵。他想喊，叫，反抗，然而，他无力地瘫软了，跌在地上——

“侯爷！”阿玉慌忙扶他起来，拉一只绣墩，端他坐下。斟一杯热茶，捧在他苍白的唇边。后主摇摇头，眼睛沉滞地。问：

“几时了？”

“三更未拆。”

一层死的阴影蒙上他的脸。

“叫乐工休息去！”后主咬牙地：“告诉他们，把我的词传入民间去，等我死后……”

阿玉泪痕满面：

“愿侯爷福寿无疆！”

后主深深一喟，道：“你不知道的！刚才那些王公来，不是来贺寿，是带宋皇帝的鸩酒毒我——。”

“鸩酒！”她惊叫。

冷汗从腋下淌出来。

“侯爷！快叫太医！怎不叫太医？”她发抖地睁大眼睛。

后主苦笑：“国亡了，横竖生死早就操在他们手里，逃也逃不掉的！”

堂中那供奉寿星的案前，二支高高的寿烛，还在辉煌地燃烧着。火焰结着二朵黑黑的花烬，抖弄着黯淡的抑鬱的气息。凤箫声停了，旁边的侍儿和乐工的列中，微微透出哭声。阿玉的泪扑扑落下，忙叫一个侍儿秉烛，踏着呜咽的脚步，扶后主入后宅。

小周后傍晚被宋太后以命妇召入宫中陪筵，既不敢不服从，又不胜酒力，弄得被她们灌醉了，才着小太监送她回来；此时尚在醉睡。后主踉跄地挨近牙床，掀开薰香的罗帐，颓然地坐在床缘。小周后仍沉在醉梦中不曾觉醒，两靥绯红，娇躯横着一条桃色的丝棉衣，一只雪白的玉臂伸搁在被窝外。

后主俯下头，在她那蔷薇般绯红的小唇上吻了一下，一双热泪不禁濯在她惺忪的柳眉上。

“小周！”

小周后依然沉梦不醒。

后主凄然握着她的粉掌，发呆地望着门侧的画，屏边的小几，那莲蓬形的香兽，正袅袅地绕起一缕缕青烟，烟丝在荡漾在沉重的空气中。他眼睛已经一片水湿模糊了，依稀中那消逝的岁月又涌浮起来，一班五彩舞衣的嫔娥正列在春明殿上，笙歌盘旋着——

“归时休放蠋花红，待踏马蹄清夜月……”

“寻春须是先春早，看花莫待花枝老……”

曾几何时，周惠后病着，那是没有嫁的年轻小姨进宫探病，当反主无意中看到她的时候，那眸子的一股青春的活力，象闪光般地贯入他的胸膛，他深深爱上了她，他诱惑地幻构着一只金黄色的船，驶向绿的涟漪，挂着美丽的理想的帆。

那是一个秋天的夜，后主对她的用情，已经笼络了她处女纯洁的灵魂。这夜，他赶走身边的嫔娥，独自痴待在幽静的书轩的回廊上，眼睛焦急地望着花丛旁的小径，心儿象热锅上的蚂蚁。月正清凉地撒下银光，照满栏杆。

他低吟那阙尚未填好的小词：

“感我意，知君怜，此情需问天……”

忽然，花丛的荫影一动，溜出一个俏秀的人影。

“小周！小周！”

“……”小姨蹑着那只剩罗袜的脚尖，手提金缕鞋，怯怯地踏上露冷的石阶。

后主的心虚虚地扑跳，忙迎上去，挽着她的纤手。小周红热着脸，“啐！”的推开，娇羞地挑弄腰间的紫罗带，颤声的：

“陛下！什么事呀？”

“……”后主答不出。

“你下午不是叫我来？……”

后主厚着脸皮笑了，不待她说完，情感象野马地奔跃着，他把她的手猛力一拉，她不由得跌在他的怀中，被他抱着，疯狂地吻着。小周慌张了，撑拒，喘息地：“别！别！给人撞见笑话……陛下，陛……”

可是，她终于驯伏地依在他的臂弯里。

月光泻在她们缠绵的身上，外殿嘻闹还未停止，箫鼓声飞过褪黄的柳梢，夹着一支的嘹亮的歌曲，抑扬地唱：“南朝天子爱风流……”音波悠悠地绕回在银漾的风中。

不久。周惠后病逝了，他在悲哀中，便继立这小姨子为后，就是小周后。

——往事象烟地迷茫在脑子里，而今夜，他凝睇着小周后那沉醉的鲜艳的面庞，回想她的姐姐，如今，他将离开她，剩她孤零零地彳亍在布满荆棘的生命的路上。

“小周！”他感慨地垂泪着。

突然——

肚子雷鸣地，一阵剧烈的绞痛！

“哎……”后主绝望了，呻吟着，额角的青筋象虫一般地蠢动，澎涨。

“侯爷！”阿玉和几个从金陵随来的旧宫女，惶惶地围在他的身边。后主的手冰冷的，难受地翻滚在床缘，脸色益发昏黯，每寸心肉都在粉碎地暴裂似的。

“夫人，夫人……”侍女慌惧地推动睡沉沉的小周。

“夫人……”

后主喘息着，腹疼得双脚乱踢；整个屋子象一辆破牛车，磷磷地簸摆在崎岖的石子路，他竭力抓着胸口，那眼睛突得大大，昏乱的，眼前滚着淡墨汁似的，滥漫的雾……一群故人，冯延巳，张泌，个个消瘦的鬼影，象癞皮狗尸僵破地排着，父皇李璟气青了的脸色，瞪着白眼，责骂他：

“我把半壁江山交给你，指望奋斗，复兴，我早就告诉你，要生存，只有倔强的战斗……你却沉迷在懦弱的和平里，姑息，偷安。你！家国怎不破败？……”

模冥间，周惠后执着他的手悲啼，那明眸象桃核般红肿地水亮着……

后主的冷汗豆粒大地从额上滚下来，他的头开始飘浮起来，象一颗在风暴中滚动的细砂，荡荡地，好象他又回到明媚的绿的

江南，他看见那被宋兵铁蹄蹂躏下的土地，那秦淮河、雨花台、锺山、白鹭洲……故国的秋光，上苑的桂花该开遍了；一色碧蓝的长空，划过一群南来的雁，江面的芦荻正瑟瑟地响着朦朦胧胧，一张油光横肉的脸孔，涨大地凑近他的面前——宋太宗！他惊叫；一只毛茸茸的黑手已可怕地捉住他的咽喉，他哑暗地喊，挣扎，然而，再仔细一看，跟前却是那垂涎着面皮向敌人偷献地图的樊若水，后主不觉气愤填胸，戟指大骂：“你这卖国求荣的奸贼，你还有面子再来见我？……”

“侯爷！侯爷！”耳声嘈杂地呼叫。

后主昏乱地，勉强撑开眼皮，阿玉和几个旧宫娥围在他的身边哭泣。小周后散发跣足地抱着他，泪珠一串地垂下她年轻而憔悴的双颊；那脸上还残留着两朵酒后的红晕。后主怜悯地望她一眼，对这二年来朝夕相伴的惨淡的形影，一时更加感集愁怀。

“咳！……”后主的心如刀割，现在罪恶的黑手又将硬生生地把她支离分开了，九泉下，他将如何的零仳仳地走着那黑暗漫漫的路呢……

“陛下！”小周后哭道：“你……我也活不了哇，天！……”

他凄然靠在她的胸口，高高的银缸上的残烛，闪着淡黄的火焰。秋风嗖嗖地刮动珠帘，帘外黑漆漆地，象一团混沌的泥泞，冷气颤抖着曲廊外凋零的花草，低低地发出悲鸣。

后主的眼睛阴鬱地望帘外溜溜，不禁打个寒噤叹息：

“好黑的天地！”

小周后咽噎地问：

“心里好过一点吗？”

后主苦笑地摇摇头，道：“人生终需一死，不要难过！”他轻轻地握着她的手：

“孩子们呢？”

“睡着，”小周后挥泪向侍女道：“抱他们过来吧……”

“不！”后主衰弱地摇手阻止：“别惊醒他，只要记着——”
他的泪滚滚流下。

“——记着！我是被赵氏毒杀的……叫他们长大……”

小周后悲不可抑地伏在他的肩上，涕泪把红龙锦袍湿了一大角。

后主的呼吸渐渐短促，腹中的绞痛此刻又一阵猛似一阵地疼痛起来。他咬着牙根，呻吟地：

“奏支曲子送我走！”

“侯爷！……”宫娥都哭起来。

后主暴躁地顿足：

“奏！……浪淘沙！……”

阿玉啜泣地，勉强端过凤箫，断断续续地吹出一股如咽似诉的音调，竦冽地，欷嘘地——

“金剑已沉埋，壮气蒿莱，晚凉天静月华开，想得玉楼琼殿影，空照秦淮……”

音波凄凉地摇曳在臃肿而沉重的空气中，象无数离魂野鬼，飘忽在寒夜的沙漠上。

突然，后主睁大火灼的眼睛，抓紧着小周后的手：

“记着！勇敢地活下去，活下去！待孩子们长大……告诉他们——”

他喘息地，说不下去了，七孔窒息地进出黑血，瘫倒在她的
身上。

“陛下！……”

“侯爷！侯爷！……”

哭声，啼声，颤抖在血泪中，划断那缕纤细而惨恻的箫声。

窗外，飒飒的西风刮落凄迷的细雨。

梧桐的叶枝滴沥滴沥地响着。

